

13
570

年九十國民

國民政府施政成績
競年計報

中央執委會會員計競處編



鴻英圖書館

登記 4700
書碼 392.3/02/(2)
到期 20/12/28
價格
備註

中華民國十九年國民政府政治成績統計年報目錄

序

例言

概說

行政

內政

內政部
衛生部
蒙藏委員會
禁煙委員會
振務委員會

外交

海軍政部
參謀本部
訓練總監部

軍政

軍政部
海軍部
參謀本部
訓練總監部

財政

財政部
農礦部
工商部

實業

實業部
教育部
中央研究院

教育

教育部
交通部
鐵道部

建設

建設委員會
導淮委員會
首都建設委員會

立法—立法院

司法—司法院

司法行政部
最高法院
考選部
銓敘部

考試—考試院

監察院
審計院
監察院籌備處

序

黨治之下，本黨代表人民行使政權，舉凡政府各項設施莫不遵從黨的指導，以黨的意旨為依歸；此國民政府自成立以來，所奉為圭臬，未嘗或踰者也。惟各項政績，既巨且繁，無概括之觀瞻，常隱而莫顯。本處有鑒於此，在十八年終，爰有「國民政府建都南京後各項革新與建設」之編輯，十九年復陸續編有「各省市各項革新與建設」之編輯，自十九年七月起又復按月編訂「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茲再將十九年度一年來之設施，編為「政績統計年報」，舉凡國府暨各機關施政成績，條分縷晰，以表其進行程度，其中事實昭然，毫無假借，可證明訓政期間，凡百有位皆一秉。

總理遺教，身體力行，誠為本黨指導下之良好現象。以故此編特色在於事實上表現精神，不以文字從而粉飾，庶幾施政者能有正確之參考，而國民亦得明瞭黨的政治，實已日臻上理焉。

中央統計處主任吳大鈞謹識



367767

例 言

一、本書係根據國民政府各院部會每月造送本處之工作報告，並參考國民政府造送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第四次全體會議之十九年三月至十月政治工作總報告書編輯而成。

一、本書分類，以工作性質為主，每類工作項下，分列各主辦機關名稱，以明職責。

一、本書材料除衛生審計二部份外，均自十九年一月起至十二月止。

一、本書編製式樣，一律採用表格，意在馭繁駕冗，以便一目瞭然。

一、本書編校，不無謬誤之處，尚希閱者指正。

概 說

民國十九年爲本黨實際開始訓政之一年，不幸叛亂迭起，歷時半載，始告敉平，訓政建設，頓生阻礙。然政府猶能排除萬難，依照本黨所定訓政時期工作綱要，努力實施。舉其大者，一年以來，如行政制度之改革，重要法典之編纂，考試銓敍之施行，收回法權之交涉，地方自治之推進，物質建設之實施，裁厘之籌備，關稅之整頓，剿匪賑災之致力，以及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與蒙古會議工商會議之舉行等，俱不乏相當成績。茲就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類，分述如左：

I 行 政

(一) 內政 ——————
 內政部
 衛生部
 蒙藏委員會
 禁烟委員會
 振務委員會

(1) 內政 修正省市縣各組織法，督促依法改組。計改建省治七處，設立直隸於行政院之市五處，設立隸屬於省政府之市十一處。新設華安等四十七縣，德都等十四設治局；又新設威海衛行政區。戶口調查，各省市舉辦者，有省區十五，市區六；其按月調查戶口變動者，有省區二，市區五。編有人口統計，田租統計，警政統計，食糧統計，國際糧食統計，寺廟統計，救濟

事業統計等。調查各省市田地額數，及農民生活狀況，收到二十二省六市一千二百餘縣之報告，編有荒地統計。遼寧等八省荒地約十一萬萬畝，江蘇等十三省約三千萬畝。又調查婚喪禮節，整理各省風俗，提倡服用國貨，積極推行國曆，取締各種迷信，推行古物保存法，保護名勝古蹟。

(2)衛生 開辦中央醫院，籌設首都助產學校，並於曉莊附近闢地作藥用植物試驗場，先行試種草蓀子，已有成績。頒布海港檢疫章程，將檢疫事務由海關收歸中央辦理，先在組織上海海港檢疫所及顧問委員會。擴充北平中央防疫處，製造血清疫苗。

(3)蒙藏 本年五月間召開蒙古會議，出席者四十七人，討論提案一百三十九件，決議案六十件。西藏會議，亦在籌備舉行。關於發展蒙藏教育事，整理北平蒙藏學校，籌辦南京康定兩處蒙藏學校，並擬於中央大學及中央政治學校內開設蒙藏班，以宏造就。此外防止外人侵略，取締教會侵佔，制止蘇俄壓迫，均有積極辦法實施。

(4)禁烟 各省市已設有禁烟委員會者為福建新疆兩省，餘在籌設中。制定各項禁烟法規共八種，並派員分赴東三省山東河北察哈爾浙江福建等處調查禁烟實況。

(5)振務 辦理河南甘肅陝西河北安徽山東綏遠熱河察哈爾山西江蘇浙江江西湖南貴州各災區急賑，按災情輕重，分配賑款。此外並賑濟東北赤禍，遼西水災，長沙匪災，重慶火災，坤甸華

僑火災，比利時失業華工。又辦理北平冬賑，首都粥廠。

(二) 外交—外交部

本年内收回廈門英租界，威海衛英租借地，天津比租界；其在交涉收回中者，有漢口日租界，法租界，廣州法租借地。中日關稅協定，五月簽訂；中荷關稅條約批准書，十一月十八日互換。法權方面，有條約國受我支配者，爲俄、德、奧、墨、芬蘭、波斯、希臘、玻利維亞、捷克等國。已訂約願受我法權支配，惟須俟批准後施行者，有波蘭一國。舊約滿期，另訂新約，願受我法權管轄，但須俟有領判權國半數以上放棄方實行者，爲比利時。願承受我法權，但須俟華會簽字國承允後即實行者，爲義、班、葡、丹諸國。舊約滿期，正議新約，取銷法權者，瑞典、日本、秘魯諸國。原約訂明，俟各國撤廢領判權後亦照辦者瑞士一國。舊約未滿，我自動聲明自十九年一月起收回法權，現正議定實施辦法者，英、美、法、荷、那威、巴西諸國。上海租界臨時法院於三月間訂約收回，改組爲上海特區地方法院。印度、芝加哥、台灣、夏灣、望加錫、米市、加利、紐阿連、斐枝等地，本年内均已增設領館。

軍政部

海軍部

訓練總監部

(三) 軍政—

(1) 陸軍：辦理湘、鄂、贛、蘇、浙、皖、閩、粵、魯、豫綏靖

。統一兵工廠飛機炸彈槍彈機關槍。改良八二迫擊砲。製造各

種化學兵器。關於軍需方面，整理會計，清查營產，胥為本年內重要工作。

(2) 海軍 本年內新製造之軍艦：民權艦於一月間竣工，逸仙艦於十一月間下水，民生艦於五月間開始建造，大同艦由建安艦改造成，於十二月間完竣，編入第二艦隊。又選送海軍留學生，日本八名，英國十八名，美國三名。

(3) 參謀 關於改良要塞，整頓海防，空防，邊防，及軍事交通，軍事工業等計劃，均經制定，以備實施。測量大地，印製各種地圖共二百二十七萬餘張。計劃航空攝影，以便測量邊疆。

(4) 訓練 選派留學陸軍學生：英國十一名，美國八名，法國十二名，德國十三名；日本七十五名，內習步兵，騎兵，砲工專門者，各十二人，入士官學校者三十九人。裁撤各軍政治訓練處，集中訓練於訓練總監部，及總政治訓練處。編訂各兵科典範，編譯各種操典，教範，教育令及參考書，業已出版者，凡二十餘種。

(四) 財政—財政部

裁撤厘金，為本年財政上一大革新，財政部於十二月間通令所屬各機關各市財政局，準備於民國二十年元旦日起實行裁厘。同月先裁江西等八省財政特派員，及所屬各稅局，另電各省財政廳將含有厘金性質之各局同時取消。免除雜稅：如皖省糶米免稅，火柴原料豁免統捐，禁徵貨物附捐等。本年發行之公債，計有十九年關稅

公債，捲菸稅庫券，關稅短期庫券，善後短期庫券等類。其由地方政府發行，經財政部備案者，有廣東金融庫券，軍需庫券，短期金庫券，浙江省賑災公債，江蘇省建設公債等。本年初金價迭漲，影響民生，財政部於二月一日下令海關進出口稅改徵金單位，以維稅收；並於五月間，令禁金出口及大宗銀幣進口，以謀救濟。

(五) 實業——農鑛部
工商部

(1) 農鑛 組織農業金融討論委員會，農產改良討論委員會，規劃各種方案，以便設施。推設農產物檢查所，並擴張蠶種檢查，以提高農產品之質量。督促各省籌設水產試驗場，及漁業指導所，整理國立各畜場，保護耕牛，提倡蜂業。制定農村合作法規，提倡農民教育，調查全國農業狀況，徵集農產標本，提倡植樹造林。整理晉大，烈山，開平，灤州各煤鑛，及益豐鐵鑛，或設專員整理，或加派官股董事。又派員調查各地鑛產情形，編製專書及統計，以供參考。此一年來工作之較為重大者。

(2) 工商 設立中央工業試驗所及各省市工業試驗分所，積極推行政度量衡新制。籌辦基本工業，成立獎勵工業審查委員會。調查全國工業生產情形，並徵集工業原料。召集全國工商會議，舉辦展覽會及陳列館，參加比國博覽會。召集商品檢驗會議，確定檢驗政策。發展國際貿易，成立工商管理協會。整頓工會組織，通過厘訂工會法施行法，成立勞工衛生委員會，及無錫勞

工衛生促進會。救濟失業回國僑工。此皆本年內重要之工作。

(六) 教育——教育部 中央研究院

(1) 教育 本年重要工作，關於高等教育者，為大學及專科學校之改進，提倡學術之研究，整頓留學事務。關於中等教育者，注重私立中等學校之整頓，經核准備案者共一百零四校。關於初等教育者，為小學及幼稚園之改進，嚴禁小學設宗教科目，並在小學宣傳宗教。關於社會教育者，籌建中央教育館，積極推行注音符號。關於蒙藏教育者，設立西藏留京子弟補習學校，編譯蒙藏文書籍。關於華僑教育者，於四月底成立華僑教育設計委員會，華僑學校經核准備案者凡十四校。編訂各種法規二十三種。編審之圖書三種，准予審定之教科書共四十五種，准予發行之圖書共四十二種。召開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通過教育方案十章，臨時動議六起。

(2) 研究 中央研究院，本年四月召集全國氣象會議一次，議案六十四件，分為六類。又於七月間舉行院務年會一次，討論學術研究上重要計劃。參加中央播音講演，講述各種專門問題共十六次。參加國際學術會議兩次。關於研究所得之著述，在理化方面已出版者兩種，在印刷中者兩種。工程方面出版者一種，在印刷中者一種。地質方面出版者兩種，載在集刊者五篇。天文方面之專門研究六項，已有著述者五種；另編有民國二十年

，天文年曆，周曆，及國民曆。關於氣象之研究，得有結果者凡八種，有出版物五種。其他歷史語言，心理，社會科學，自然科學等各項專門研究，皆有相當成績，詳後表，不贅述。

(七)交通——交通部
 鐵道部

(1)交通 水線之交涉與接收，爲本年交通部電政上最重大之工作。此外低減國際新聞電報價目，成立電報機械製造廠，增進電報職工之幸福，增設電報局；以及無線電報權之統一，國際通信電台暨國內各地電台之籌辦等，亦爲本年重要之工作。電話方面，注重各地市內電話之籌設與擴充，及各路長途電話之籌辦。郵政方面，如革新郵務職員之待遇，資例之改訂，匯兌及儲蓄之推廣等，俱屬重要者。航政方面，籌備航權之收回，新闢海外航線，籌辦國營造船廠，及實習工廠，籌設航政局，救濟航業。航空方面，核准中德航空合同，改訂中美航空合同，另組新公司。

(2)鐵道 一年來鐵道方面之重要設施，爲訂定路局編製及組織，培植交通人才，改良員工生活，辦理各路新工設計，恢復聯運，整理各路債務，取消附捐，減輕運費，調查鐵路各地經濟情形，編製各種統計，編訂各種法規，消除積弊，俱有確實成績。

(八)建設——建設委員會
 導淮委員會
 首都建設委員會

(1)建設 關於電氣方面，計劃全國電力發展，籌設揚子江下游電氣網，籌設大規模雷機製造廠，擴充首都及戚墅堰兩電廠。關於礦業方面，長興煤礦經接辦後，本年春季產額已達每日三百餘噸，尚不敷銷售，復於近地開拓新礦井。又開採皖北懷遠煤田，共鑿四個礦井，已於十二月五日出煤，估計礦藏約七萬萬噸，煤質極佳。關於水利方面，本年內籌備治理黃河，籌劃湘鄂水利，舉辦華北水利工程，舉辦太湖流域水利工程，疏浚吳淞江，籌備東北兩大港，實施機力灌溉，辦理全國雨量測驗。

(2)導淮 屬於設計方面者，為水文研究，建設設計，防洪設計，航運及灌溉設計。屬於測繪方面者，為河道測量，水文測量。其詳細情形，及製圖工作，見附表，茲不贅述。

(3)首都建設 關於交通幹路，分區建設，土地整理，防治水患，建設實施程序，及籌措經費等，本年內俱有確實計劃，並繪有路線圖凡十三種。此外繪有將來首都人口密度圖表等凡五種。

II 立法

(1)法規 本年內經立法院編纂，由國民政府公布施行之法典，屬於法制類者，為民事調解法等三十一種。屬於外交類者為最低工資公約等十二種。屬於財政類者為民國十九年關稅公債條例等十一種。屬於經濟類者為會計師條例等十七種。屬於軍事類者為軍人反省院條例等六種。

(2)統計 關於農業者，有各縣農業概況調查，農產預測，試驗，

農佃調查，並籌備全國農業總查。關於人口及家庭方面者，有全國戶口估計，人口生死登記，民事習慣調查，家庭調查。關於工商方面者，有工業統計，商業統計，金融統計，外人在華投資統計，物價調查，工資統計，鐵路統計，道路統計等。此外尚有政治統計，教育統計，財政統計，衛生統計。

(3) 編譯 本年編譯書籍，由外國文譯成中文者，德文二十四種，日文四十四種，英文三十八種，法文十五種。各項法規條例，由中文譯成法文者二十九種，譯成英文者兩種。

III 司 法

(1) 司法行政 本年内司法行政事務重要者，為改組上海公共租界臨時法院，交涉收回上海法租界會審公廨，訂定華洋訴訟管轄之過渡辦法及補充辦法，訓練法官，改組廣東法官學校，設置法醫專修班，監督國立大學法律科。增設之法院，本年内有上海特區地方法院福山地方法院威海分院等六所，武進縣法院等十所，又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湖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各一所，共計十八所。監獄之增設者，本年内完全落成二所，有一部分成立者二所，在計劃中者三所。反省院之業已成立者，有安徽浙江廣東江西四省，在籌備中者有江蘇山東湖北湖南福建河南等省。

(2) 法院 最高法院解釋之法令，共二百四十八件，其中關於民法者十九件，刑法四十七件，民事訴訟法二十件，刑事訴訟法四

十件，其他法令一百二十二件。

IV 考試

(1) 考選 考選委員會，本年内編制關於考試之法規業經公布者，共二十三種，在審查中者三種，在擬訂中者三種，核准江西綏遠江蘇浙江等四省舉行縣長考試，並核准江蘇熱河兩省舉行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核准建設委員會等委託考試之行使。又辦理教育調查統計，縣長考試統計。

(2) 銓敍 甄別現任公務員，截至十二月底止，共收到審查表一萬零五百零六份，經審查完竣者共三千四百十六份，內簡任合格者二百三十四員，荐任合格者四百二十七員，委任合格二千五百七十一員，不合格者九十一員，不予甄別者七十六員，應降級降等者九員，毋庸甄別者七員，照審查意見駁覆者一員。初次登記現任公務員，自六月至十二月底止，共登記九百六十一人，內簡任九十八員，荐任一百二十一員，委任六百七十二員。又動態登記者，簡任九員，荐任十四員，委任四十七員。審查俸給，本年業已審查完竣者，機關凡五十六，公務員二千三百二十人。

V 監察

(1) 監察 本年内監察院，未能正式成立，籌備處重要工作，在擬訂監察計劃，研究監察制度，編輯書籍，調查現行法規組織系統及職員人數。關於控訴案件，暫定接受辦法四條，未正式行

使彈劾權。

(2) 審計 截至本年十月底止，審核支付命令，以財務費件數為最多，軍務費支付數為最巨。核銷各機關經費支出，照計算數完全核銷者，為黨務，外交，建設，債務，衛生，地方教育文化等費，此外內務，財務，工商，農礦，交通，軍務等費皆有所剔除。

行政—行政院

內政部
蒙藏委員會
衛生部
禁煙委員會
振務委員會

民政(內政部)

(二) 地方行政制度之釐正

事項

確定原則

現在地方行政制度依照國大綱「縣為自治單位實立於中央與縣之間以收聯絡之效」之原則應祇有省縣兩級惟政治人口經濟有特殊發展地方得分別設市以資建設本部釐正全國地方行政制度均俟此項原則策劃進行所有省市縣各組織法迭奉修正公布督促各省市縣次第依法改組造報行政經費預算完成附屬廳局各機關

釐定縣等級及設立設治局

擬定各省釐定縣等辦法呈奉頒行督促各省重行編定縣等督部轉呈公布復以邊遠地方經濟文化尚未達到設縣程度擬准其先設設治局以資籌餉縣之過渡辦法亦擬有設治局暫行條例草案呈送核定

(二) 行政區劃之增置與改定

進行概況

改建行省

計改省治七處(1)河北省(2)西康省(3)青海省(4)寧夏省
(5)綏遠省(6)察哈爾省(7)熱河省

設立直隸市

設立直隸於行政院之市五處(1)南京市(2)上海市(3)漢口市
(4)北平市(5)青島市

設立各市縣

設立隸屬於省政府之市十一處(1)天津市(2)廣州市(3)杭州市
(4)甯波市(5)濟南市(6)南昌市(7)開封市(8)鄭州市
(9)成都市(10)蘭州市(11)貴陽市又新設華安等四十七縣德
都等十四設治局又新設威海衛行政區

整理疆界

擬定省市縣勘界條例呈奉令准公布施行藉為整理疆界之標準現
浙江江蘇安徽等省已遵照該項條例釐正所屬各縣市界域以便
管理並更改各省市縣不妥名稱及遷移治所多處

(三) 吏治之整頓

事項
進行概況

擬訂縣長考試暫行條例呈准公布多數省份均已舉辦擬訂地方行政人員訓練所章程呈准公布已督促各省從速籌設限於十九年內初期訓練官畢已確湖北雲南貴州等省先後督報辦理情形並送訓練所各項章程

分別獎懲

擬訂縣長獎懲條例呈准頒布已督訪各省按照考核等級核辦並令飭各省民政廳長按照巡視章程遍查所屬各處其成績分別獎否嚴行舉勑並將全省現任縣長開列成績達美其績現有少數省分尚能實行頗有成效可觀

(四) 其他重要設施

項目
進行概況

促進地方自治

自國民政府頒布縣組織法市組織法及縣組織法施行法並區鄉鎮各自治施行法後本部即依照法律案按政年限擬具完成縣自治實施方案表督促各省照辦更制定各縣劃分辦法各縣頒發區鈐記及鄉鎮圖鄉圖記章程各市頒發區鈐記及坊間鄉圖記章程鄉鎮間鄉選舉暫行規則區丁制廢章程鄉公所宣誓登記規則市民公民宣誓登記規則區長訓練所暫例區鄉鎮現行自治人員訓練章程自治訓練所章程自治訓練分析規則區鄉鎮公訓隊委員會權限規程等現江蘇一省已有多數縣分立為縣組織浙江一省亦已成立臨公所對鄉鄉鎮一經選舉辦鑄等長即可完成縣組織其南京上海兩市亦統着手劃限分別進行

調查戶口

各省市之已舉辦戶口調查者有安徽河北山西綫北四川熱河浙江陝西江西湖南山西哈爾濱綏芬河遼寧等十五省及南京上海北平漢口青島天津等六市共據戶口調查戶口總動者計有遼甯熱河及南京上海天津漢口北平各省市

釐正國籍與保護僑民

截至十九年十二月底止全國國籍法核准外國人入籍者二千六百一十七人本國人出發者二十五人退籍者四十一人復會同外交部工商部及領事委員會擬訂內政部妥付於外華僑國籍證明書規則公布施行該行將發給國籍證明書者國外計有爪哇墨西哥紐約比利時西坡芬蘭德國荷蘭法國地利牙麥羅香山巴黎等處此解僑各埠領事處發給以資之於緬甸等處華僑國籍證明書早已辦就俟該領事處發印可歸發國內如上海南京漢口天津青島廣州等處各埠方市政局亦均已發行頒發

警政(內政部)

事項

統一警察編制

進行概況

自各級公安局編制大綱施行後即督催各省市照辦除首都公安局改稱首都警察廳另有組織法另行外其他各省市遵照編制大綱將各級公安局改組者已有江蘇浙江福建安徽河北山西陝西甘肅湖北湖南廣東廣西雲南貴州山東四川遼寧吉林察哈爾熱河新疆二十一省暨上海漢口北平等市其餘各省市正在陸續擬訂各級公安局組織規程送部審核

訓練警官暨士

查訓練官暨有高等警官學校暨警官學校警士教練所各章程通行遼寧在奉部轉高等警官學校本年第十六班畢業者九十二人其他省市成立警官學校者計有浙江江蘇山西黑龍江廣東江西等省成立警士教練所者亦有浙江江蘇山西黑龍江廣東江西等省並上海青島漢口三市及首都警察廳其餘正在陸續催辦

土地(內政部)項

整理土地

進行概況

自二中全會議決完成縣自治所定程序案內限定各省養成清丈人才於二十一年年底初期清丈完畢本部奉令後即經擬定期清丈分年進行程序呈奉核准通行各省一律辦理現時進行計劃擬定土地法規委員會依據土地法擬訂各項實施手續法規并擬設地政人員訓練所由各省選派學員入所學習畢業後分發各省市任用以利進行而昭劃一

調查田地額數及農民生活概況

調查荒地

根據二中全會議決委除飭各省將荒地畝數及辦理舉務情形分別詳細查報以證核現據報到之數計遼寧吉林黑龍江察哈爾熱河綏遠西康新疆等省已知可舉荒地大體數目有一、一四六、八三六、七二三畝江蘇浙江福建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廣東貴州山西山東河南河北等省已知可舉荒地大體數目有三〇、五〇三、五四八畝仍在繼續催辦

統計(內政部)項

人口統計

已據各省填報者計有江蘇浙江安徽湖南江西湖北山西山東陝哈爾經遼陝西河北遼寧新疆十四省及南京上海北平天津漢口五市現正整理分析認明瞭各地人口密度戶量大小男女比例及老壯少年齡之分配等

田租統計

警政統計

食糧統計

國際糧食統計

寺廟統計

荒地統計

救濟事業統計

事項

禮俗(內政部)

調查婚喪禮節

經濟事業統計

教濟事業統計

取締各種迷信

內分農民生活概況田租額數及生產概況三種現在已報部者共一千二百餘縣已將各種平均數及百分數等核算完竣并擬加具說明刊印成帙以供解決二五減租之準則

已制定表格七種通行各省市逐月填報藉明瞭各級公安局工作狀況與其轄境內人民所受警察利益火災損失及社會道德風化等情狀以供整理警政改進社會之參照

根據中央政治會議關於民食問題治標原則製定食糧調查表分夏秋兩季令行各省民政廳轉飭填報

為調劑民食之漁繩暨二五減租之借鏡起見已製就國際糧產及農民生活概況調查表兩種分發駐外使領館飭其向各駐在國調查填報以備參考

依據各地寺廟登記表分類統計以求各地寺廟僧道及財產之總數與比例

荒地調查係根據三中全會決議開闢荒地一案并奉行政院令飭調查計呈報到部者有二十二省惟縣數不齊業經整理統計編輯成帙不日付印

十七年五六月間曾召會各省調查各地慈善團體及救濟事業狀況截至十九年十月底止計呈報到部者有江蘇等十八省業經統計完竣材料雖未齊全要亦可藉知全國各地救濟事業之梗概

進行極況

湖南省指委會天津湖北市政府均呈請頒布婚喪禮節本部已在草擬中惟各國儀式尚有參證之必要特函請各駐外公使就近調查詳訪以便參考

本部前擬具各省風俗調查表現已陸續送到着手整理將來彙編成帙以便比較

上海商會江浙絲綢機聯合會請限制西裝一體服用國貨咨令全國各機關服務人員首先服用國貨為之倡導

國歷一項前經咨令各省市切實推行并會同教育部擬具仿印國民歷辦法一律禁用舊歷并於印製國民歷外另印簡明歷本及月歷月份牌等使價格低廉民間易於普及

迷信職業如卜筮星相風雲堪輿等均限期改革並擬定辦法由各省市設法收入工廠或救濟院其迷信營業如冥鍊像生紙紮等亦限期改業根本剷除並經咨令各省市及民廳督促辦理

調查宗教

厲行宗教團體立案

各種宗教派別紛歧名稱複雜業經制定表式分令調查以便監督
此項工作本部早已依據法令審慎辦理嗣經中央黨會通過宗教團體立保辦法即行據以分別核准中國佛教總會及駁斥耶穌教總會之立案

廢除淫祠邪祀

淫祠邪祀流弊至多亟應廢除本部曾經繪制表式分令調查俟呈報齊全卽草擬廢除章程

催辦寺廟登記

寺廟登記手續繁縝除首都警察廳呈報登記完竣外其餘各省市填送者亦十之五六一面彙辦統計一面分別令催趕辦以竟全功

自詠願法公布施行以來如浙江龍游孔氏祠廟江蘇鹽城兜率寺江西南昌趙公廟等案均經依法決定

辦理寺廟駁願

保存古物關係極為重要自奉行政院轉奏國民政府公布古物保存法訓令轉飭所屬遵照當卽通飭遵行

是項調查自十七年開始辦理期六個月竣事惟因軍事影響邊地寫遠以及調查手續繁重種種關係未能如期裁事現尙陸續據報到部並隨時根據調查表編審整理成冊以便參考

一保護南京雨花台方孝孺墓案二保護浙江年湖雙塔案三議復修理浙江海甯海神廟案四保護上海閭老坊案五改建蘇州玄妙觀案

保護名勝古蹟古物

一禁築日人烏居龍藏自由採掘海城縣古物案二查禁常熟翟氏銖琴鑄劍樓售賣藏書案三查禁柳城楊氏海源閣售賣藏書案

保存古物古籍

一禁築日人烏居龍藏自由採掘海城縣古物案二查禁常熟翟氏銖琴鑄劍樓售賣藏書案三查禁柳城楊氏海源閣售賣藏書案

衛生(衛生部)

(一) 醫政

事項

進行概況

開辦中央醫院

將中央模範軍醫院改為中央醫院分科治療共設病床三百有餘現正計劃擴充

在首都曉莊附近地方購地為藥用植物試驗場先試種草麻子已有成績擬陸續試種其他有關之國產各藥材并設立考訂調查栽培鑑定檢明試驗六部以臻完善

自十九年四月至十一月醫藥人員核准給證者計醫師六百十二人

藥師七十八人助產士一百六十一人藥劑生三十四人

業已大致竣事正根據調查所得依照管理規則實行整頓

辦理醫藥人員註冊

調查公私立醫院

(二) 保健

事項進行概況

籌設首都助產學校

業經擇定地址計畫建築並擬具預算呈院核定更擬在校舍尚未建築以前假本部餘屋提前招生開課以期速成助產人才

指定勞工衛生實驗區

指定無錫為勞工衛生實驗區派員創立勞工診所籌設勞工醫院并舉行十萬工人預防注射頗著成績

編訂衛生教材及舉行衛生

教育講習會 中小學衛生教材

聯合教育部舉行學校衛生會議舉辦暑期中小學校教員衛生教育講習會均經分別辦理尚有成效

計劃健康保險

繼續調查國內外醫藥救濟事業籌劃整理促其改善并核定公共場所之衛生設備督促各省市依照規則成立公墓飭由中央衛生試驗所徵集飲食食物品化驗擬頒適合於衛生經濟之焚穢爐建築工程刊物調查各市之衛生工程圖案設計

其他

團體機關人員之疾病灾害等保險

(三) 防疫

事項進行概況

辦理海港檢疫

頒佈海港檢疫章程并將上海海港檢疫事務向海關接收辦理組織上海海港檢疫所及顧問委員會更擬陸續接辦其他海港檢疫事務先行接收安東營口各處

擴充血清疫苗製造機關

製造血清疫苗機關在國內僅有本部直轄之北平中央防疫處一處本年計畫擴充業經添購器具增置房舍以期產品日益增加藉應社會之需要并將該處組織酌量修正擬訂修正組織條例呈經公布

協助地方防疫

督促各地方改良屠宰并實行取締犬類以防狂犬病之流行更有籌辦模範屠宰場之計畫於重要市鎮籌設以資模範

協助上海衛生局作大規模之預防上海霍亂注射計共注射約五十萬人所有四鄉來往船隻均施行檢驗以防杜疫病之傳播

協助上海衛生局注射預防腦膜炎血清及佈種牛痘以免天花流行更督促各省市縣遵照種痘條例切實佈種更計畫廣設種痘傳習所籍期普及

蒙藏（蒙藏委員會）

(一) 蒙藏會議之召集

事項

進行概況

召開蒙古會議

蒙古會議於本年五月在南京開會蒙古各旗及蒙邊各省代表出席者四十七人討論提案一百三十九件決議案六十件結果頗為圓滿自閉會以後本會即將所有決議案逐一詳加審核分別呈請行政院鑒核施行其最近辦理程度大致如左

(1) 蒙古覲旗組織法案 已經行政會議決議請呈請國民政府轉送中央政治會議核議

(2) 蒙族保安隊編製大綱案 經行政院令交軍政內政兩部妥慎核議兩部對於原案均無異議現已呈復行政院

(3) 改進蒙古司法辦法大綱案 由行政院轉咨司法院核辦司法院對於原案表示贊同已復行政院準備會呈公布施行

(4) 調制定額拔蒙藏人員單行辦法案 已呈由行政院咨商考試院決定應先由本會會同考選委員會擬議詳細辦法再行核辦現本會正在與考選委員會商討

(5) 關於教育類者十案關於衛生類者十二案關於宗教類者六案關於交通類者七案關於農礦墾牧工商者共九案均已呈由行政院分別令行各主管部會核議具復其餘如財政土地及解放奴隸釐訂法制等案共計十二件均在營敘詳情呈請行政院核示還辦中

西藏會議本擬於蒙古會議閉幕後舉行之因中央與達賴方面互派專員接洽西藏問題正在進行中乃決定俟西藏問題解決後再行定期召集

(二) 蒙藏教育之發展

事項

進行概況

整理北平蒙藏學校

北平蒙藏學校為國家特設培植蒙藏青年之唯一機關惟前政府時辦理不善學風既壞成績毫無本會決計與以整頓特改委校長負責整理當即增加班次招收新生管理訓練日趨嚴密

籌辦南京康定兩處蒙藏學校

會同教育部公布國立蒙藏學校組織大綱及國立康定蒙藏學校組織大綱所有兩校預算及一切開辦事項正在詳慎計畫中來年當可成立

商請中央大學及中央政治學校開設蒙藏班

原擬於本年九月間由中央大學先開辦蒙藏班一班程度等於大學預科繼該校以限於經費未能如期設立改由中央政治學校增設蒙藏地方自治班收錄業已到京之蒙藏學生現仍催促中央大學將蒙藏班早日開辦以便收錄以後到京之蒙藏青年

保送蒙藏學生入國內各學
校肄業

擬定待遇蒙藏學生章程呈請行政院核准公布由教育部令行國內各校遵照辦理以後凡有蒙藏青年具呈本會請求保送者一經審查合格依其志願保送入學其不歸教育部直轄各國立學校如內政部警官學校等亦經本會函請其主管機關轉令遵照待遇蒙藏學生章程辦理

(三) 防止蒙古方面之外人侵略

事項 進 概況

取締外國教會侵佔蒙古土
地

綏遠省屬之托克托和林格爾等縣境內有外國教會多處其購買侵
佔人民土地有多至百餘頃或數十頃者當地人民深受壓迫經將
內地外國教會租用土地章程及補充辦法譯成蒙文通行蒙邊各
省政府及蒙古各盟旗公署轉飭一體遵照辦理以防再有外人侵
佔土地情事發生

制止蘇俄壓迫華商

擬從外蒙整個問題入手辦法在討論中
委派專員攜帶宣傳品及各種贈品多件前往慰問所有副都統以下
各長官一致迎迓歡聲雷動深感中央垂念邊民之至意旋即派代
表福齡孟定亞二人來京答謝

(四) 恢復西藏方面之固有關係

事項 進行概況

慰問達賴

派員由海道赴藏於本年春間抵拉薩住藏數月詳細宣達中央德意
全藏官民僧俗莫不傾誠內懼所帶去對於西藏問題之解決辦法
八條亦經得到達賴之相當答復

調解藏尼糾紛

藏尼因通商發生糾紛尼泊爾已取軍事行動西藏方面亦準備出兵
本會特派專員分赴藏尼從事調解其赴尼者於九月初行抵尼都
由尼主接見優禮備至對我國極表好感另據報告藏尼爭端現已
解決

(五) 其他

事項 進行概況

擬派專員分駐蒙藏各地

內蒙一隅已設有台站多處辦理傳遞公文報告蒙地消息惟外蒙康
藏新青等處尚付缺如擬添設專員若干人分駐各地藉資聯絡一
俟算確立即可次第實行

籌劃西康省政府

西康省早經明令公布現正積極籌設省政府完成西康省治藉謀
藏事之進行

禁烟（禁烟委員會）

事項進行概況

督促各地禁烟行政

本年度督促各地禁烟行政計有下列重要事項（1）呈請通令禁種之便利私運毒品（4）禁止各地駐軍申通奸商包運烟土（5）嚴禁輪船私運烟土（6）通咨各機關查獲鴉片毒品移送司法機關辦理不得擅自罰金了事（7）通咨各省政府轉飭各縣調查地方情形擬具禁烟實施計劃（8）通咨各省市限期焚燬烟具

組設各省市禁烟委員會

各省市禁烟委員會業已組織成立者為福建新疆兩省其餘各省市

正在籌劃中

調查各地禁煙實況

本年度曾派員分赴東三省山東河北察哈爾浙江福建等省調查各地烟禁實況對於日人在遼寧福建山東縱毒情形調查尤為嚴密詳盡

宣傳

於六月三日禁煙紀念日舉行紀念典禮並焚燬大宗毒品由飛機散發禁烟傳單標語另開禁烟遊藝展覽等會參觀民衆數萬人資觀感至平時關於禁政治處隨時送請中西各報刊登並按月出版公報鑒賞傳小冊分寄國內外其禁烟年鑑亦在編輯中

（1）編製民國十八年禁烟英文常年報告
（2）呈請簡派吳凱聲代表出席國聯禁烟顧問委員會第十三屆會議並擬送提案

製定各項禁烟法規

本年度製定各項禁烟法規計有下列八種（1）修訂禁烟罰金充獎規則（2）制定檢查郵件私遞麻醉藥品辦法（3）修訂縣長履勘烟苗章程（4）制定中央及各省市調驗所規程（5）制定二成戒烟經費支銷辦法（6）制定醫院兼理戒烟事宜簡則（7）制定市縣立戒烟所章程（8）制定各市縣個人及社區創設戒烟所章程

本年度受理各地方呈控烟案共八十七件

（1）各省市縣公安局烟案統計編製烟案統計調查表格於十八年七月發出使填報民國十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六月底止所辦烟案今已先後送到者有江蘇河北山東河南黑龍江廣東湖南福建江西安徽吉林山西察哈爾綏遠等十五省統計結果案卷總數百分之七十五烟犯三萬一千八百五十名除十八年二月份烟案最少外其餘各月均有遞增之趨勢

（2）各法院烟案統計 依司法行政部之各法院烟案月報表統計十八年七十二法院烟案共五千三百七十三起以江蘇鎮江及浙江杭縣兩地方法院為多山東萊蕪縣法院為最少烟犯六千九百二十八名罰金二十六萬四千一百四十六元與十七年度各法院烟案統計相較計案件增二百六十一起烟犯增三百六十一名罰金增二萬二千九百二十八元

（3）各海關查獲私運鴉片及麻醉毒品統計（甲）民國十八年查獲鴉片五十八萬〇六百一十七兩二錢七分嗎啡七千五百八十兩

四錢四分安洛因二千二百九十七兩六錢四分高根四百二十一兩五錢外來鴉片四千九百三十六兩二錢此外更有毒品多種又十九年一月至九月查獲鴉片三十三萬一千四百二十九兩七錢五分嗎啡四百六十八兩三錢七分安洛因四千五百〇一兩高根七十二兩七錢七分外來鴉片七千一百三十一兩五錢此外亦有毒品多種（乙）民國十四年至十九年六年間共查獲私運鴉片及麻醉毒品之外人共二百九十四人其中以日人為最多德奧人次之愈人最少外來鴉片一萬五千一百七十三兩九錢三分嗎啡二萬〇五百七十三兩安洛因二萬八千九百一十九兩三錢九分高根一千七百五十二兩五錢一分又十四年份僅查獲外人十八人至十九年分竟增至二百七十六人

振務（振務委員會）

事項

籌畫救災準備金之實施

員會

救災準備金法業經公布現正呈請頒布實施各條例並組織保管委員會

各地感振係就災情輕重分配振款暨各種指定振款分別辦理計河南甘肅陝西河北安徽山東綏遠熱河遼哈爾山西江蘇浙江江西湖南貴州各災區及東北赤禍遼西水災長沙匪災重慶火災北平冬振首都粥廠贊坤甸華僑火災比利時失業華工等

戰地振務計已辦理者有河南全省戰災贊歸德曲阜魯縣等地均係特派人員攜款前往查放

振品運輸免稅費

各省振務會及慈善團體請求核准免稅運往災區振品列左

綏遠省 雜糧二千一百二十噸又雜糧一百八十包裝糧麻袋四千

候棉衣一千四百三十件工振用品三百噸

浙江省

振米十二萬六千石又振米九萬三千零五十色雜糧一萬

零六百零二包麵粉十二萬包棉衣二千套

江蘇省

雜糧一萬三千石振米二千石麵粉五千包

陝西省

振糧六百噸棉衣二百件藥品三萬瓶工振用洋灰二萬袋

河北省

炸藥二百二十七箱銅鐵鑄錘汽油等一百噸

甘肅省

雜糧一千三百五十噸鹽廠食鹽用煤灰二百四十噸藥糧

山西省

麻袋七千五百條棉衣三萬五千套藥水十四萬五千瓶助振書畫二千零三十件

河南省

雜糧二萬石振米一千三百二十包又三千石麵粉五千包

廣西省

紅糧十萬斤藥品三箱

山西省

振糧六十噸

陝西省

棉衣五百套

調查及統計

災區廣漠特從事實際狀況之調查及統計藉作救濟之標準計業已
完竣或尚在整理中者有下列各種統計(1)災情種類統計(2)
災害次數統計(3)被災人口統計(4)振款分配統計(5)經運
振糧統計(6)振務開墾統計(7)各省縣常平倉社倉統計

四

۴

叢文

支曲

政府撥款	139,904.920元	係編造車券二十萬元變 售內有前縣災委員會 移交88,312.741元
河南	151,237,180元	
陝西	31,005,700元	
甘肅	18,684,490元	
新疆	16,610元	

國外詩歌

卷之三

內有前賑災委員會
移交4,143.33)元

東北赤禍災區
北京市
內有前賑濟委員會
移交4,143.33)元

湖 北 省	12,397, 000元
貴 州	3,000,000元
山 東	5,000,000元
遼 寧	11,020,000元
江 蘇	10,761,740元
黑 龍 江	11,000,000元
河 南	5,000,000元
河 北	2,250,000元
計	318,537,150元

2. 辦公用款

卷之三

印刷賞

雜文

總言

三

卷之三

給獎題匾

支
付
息
借

三
四

和序

利惠

利息

九

外交——外交部

（一）關稅自主之完成

事項

關稅完全自主

進行概況

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間歷與美那比義丹葡荷英法瑞典西班牙十一國簽訂承認關稅自主條約雖在理論上自十八年二月一日起中國已實行關稅自主然在實際上中日協定簽訂於本年五月而已簽訂之中荷關稅條約批准書亦至本年十一月十八日始在南京互換故中國關稅完全自主實始自本年十一月十八日

（二）租界租借地之收回

名稱

廈門英租界

進行概況

威海衛英租借地

本年九月與英使互換照會正式取消

天津比租界

本年十月一日業已接收

其他

收回天津比租界協定簽訂於十八年八月按照規定俟互換批准書時發生效力今雙方業已批准約定期即可實行接收

關於收回漢口日租界及法租界會於本年十一月分別提出又廣州灣租借地亦於本年十一月提出要求各該政府歸還原主

（三）法權之交涉

國別

俄德奧墨分蘭波斯希臘波

進行概況

利維亞捷克

係有條約各國已受我國法權支配

已與我國訂約願承受法權支酬俟批准後施行

比利時

舊約滿期另訂新約願承受我國法權但俟有領判權國半數以上放棄後即實行

義班荷丹

願承受我國法權但俟華盛頓會議簽字國承允後即實行

瑞典日本祕魯

舊約期滿現正議新約取銷法權

瑞士

原約訂明俟各國撤領判權後亦照辦

英美法荷那威巴西

舊約未滿我自動聲明自十九年一月起收回法權現正議定實施辦法美國方面我方對案由伍公使在華盛頓提出與美國務卿繼續直接交涉英國方面由部與英蘭使接洽中法間關於法權及改組上海法租界會審公堂經部提出方案向法使交涉中其他荷蘭那威巴西三國亦已提出方案

至改組上海公共租界臨時法院不過爲法權尚未完全收回過渡時間之臨時救濟辦法本年二月間曾簽訂協定十條換文一件三月間施行改組

(四) 平等新條約之締結

名稱
進行概況

中日關稅協定

中捷友好通商航海條約

中荷關稅條約

中希友好條約

解决英國部份庚款換文

中美公斷條約

越南及中法邊省關係條約

中國波蘭友好通商條約及

附加議定書

中古商約

中祕商約

中土友好通商條約

中尼移民協定

中國波斯商約

中日商約

中智商約

中國阿根廷商約

中國巴拿馬商約

中國臘特維亞商約

中國愛司托尼亞商約

其他

多明尼加羅馬尼亞芬蘭邁爾斐烏等五國均有訂約並議此外尚有改訂中荷商約取銷中荷領約之計劃

(五) 領館之設置及整頓

地別
進行概況

印度芝加哥臺灣夏威耶加

均已增設領館

錫米市加利紐阿連斐枝

西貢海防吉隆坡坤甸大溪

地帝汶山打根

檳榔嶼棉蘭

墨京比京

尼加拉瓜

雪黎巨港

北婆羅洲

由名譽領事改正式領事
使館附屬領館

由駐巴拿馬領館兼任

澳總領事設雪黎把東領館移設巨港

總領改領館

(六) 僑務之發展

事項 進行概況

交涉黨務公開

進行頗有困難英荷法各屬地之殖民政策每與黨務抵觸他如南美
暹羅尚未與我訂約更無從商洽現遵照中央第四十一次常會決
議通令駐外使領設法逐漸推行

交涉取消待遇華僑舊例

進行之步驟一為逐案抗爭一為於修約時為根本之解決
整頓僑民註冊華僑登記規則經中執委會通過連同登記辦事細則
同時公布業將登記證登記請求書登記專用印花分發駐外使領

切實舉行

所有華僑教育會議決議案及教育部所頒華僑教育立案規程推行
華僑教育辦法均經通令外使領并勸導華僑研究議義及本國語
言

(七) 國際公約

名稱 進行概況

創設規定最低工資辦法公約

國際郵政公約

修正國際裁判常設法庭規

約議定書

美國加入國際裁判常設法

禁奴公約

業已批准

業已批准

進行

概況

衛生公約

預備批准

國籍法公約及議定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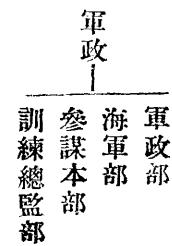
業已簽字

海上人命安全公約

預備加入

(八) 中蘇問題

中俄交涉經雙方決定在莫斯科開會後特派莫德惠為全權代表於五月間赴蘇其第一次正式會議遇至十月十一日閉幕十二月四日開第二次正式會議討論會議進行手續決定設第一第二第三委員會分組擔任東路通商復交三問題我方仍主張俟東路議定辦法後再討論其他事件



軍政(軍政部)

(甲)陸軍方面

(一)實行各省綏靖

省
區

湘鄂贛

根據三中全會肅清土匪安定社會之議決案進行三省綏靖事宜擇

派進犯湘省之張桂匪軍痛勦圍危鄂贛共匪南昌轉危為安吉安

亦經克復

蘇浙皖

閩粵魯豫

各委勦匪指揮官負責勦辦

各該省之海盜會匪均經飭令各該地駐軍隨時痛勦以次蕩平

(二)戰時通信之配備

名稱
進行概況

有線電報

本年討逆期內凡津浦平漢三線附近各軍事要塞均由交通兵第一團分別
開分駐電報一所各軍團總指揮部及兵站亦各分撥電報一所以
傳遞軍事消息

討逆各總指揮部師旅部除原有通信隊外復由交通兵第一團分別
撥駐電話一排或一班并臨時於戰區各地架設專線綿延數千里
傳遞命令不數小時而遞達於各陣線

無線電報

凡戰區之有線電不通處所均利用無線電軍部以上各部隊均各配
置一百華特或五十華特無線電台一座十五華特無線電一分隊
至兵站及各師部均配置十五華特無線電二分隊或二分隊以便
通報并時常變換各台呼號訂定嚴密通信規則以免被敵竊聽

(乙)航空方面

(一)改組航空部隊及增加實力

事項
進行概況

厘定航空隊編制

改編已有之第一至第六各隊使各隊成三個分隊增加參謀機械軍
械無線電攝影等專門人員并將舊有航空掩護隊由四個連增成
六個連

增加航空實力

戰前祇有飛機廿架戰時特增購華德哥塞式戰鬥機廿二架陶格拉司新式戰鬥機十架

(二) 擴充航空工廠及飛行場

事項 進行概況

成立首都修理飛機工廠

討逆期內成立修理損壞飛機

擴充上海航空工廠

擬增建庫房工房機廠等

擴充首都通濟門外飛行場

擬擴充塔基建築航空隊營房學校醫院工廠庫房測候所無線電台等俾形成一完備之航空總站已在建築中

開闢各地飛行場

本年在宿縣壽縣確山湯山歸德漯河周口駐馬店阜陽沈邱郾城兗州等處分別開闢飛行場

(丙) 兵工方面

(一) 統一製造

事項 進行概況

統一飛機炸彈

本年由各專家商定三十五磅及一百二十磅炸彈兩種令各廠遵照製造并停造其他雜色炸彈

統一槍彈

規定製造七九尖彈使各種七九步槍及機關槍均能適用由試驗決定統一方法令各廠遵照施行

統一機關槍

改良八二迫擊砲及礮彈

改良礮彈及礮管某已完成射程增一倍半

製造各種化學兵器

已製出煙霧罐煙霧手榴彈黃煙飛機炸彈等

(二) 工廠之整理及籌設

事項 進行概況

整頓上海鍊鋼廠

正在設法改造三噸鋼爐以便採用國內生鐵為原料

籌設無煙藥廠及硫酸廠

以前之發射藥硫酸多係向外購買擬設廠自造在計劃中

籌設礮彈廠

已選派專員赴歐調查實習以便籌設

(丁) 軍需方面

(一) 會計之整理

事項 進行概況

實行會計檢查

在十八年度上半年及下半年度終了時均已派員實地檢查以昭

慎重

編造軍務費第二級歲出歲入預算書

入預算書

就已先送到十九年度第一級預算者編造第二級歲出歲入預算書
函送核轉

整理簿表登記方法

於軍需學校附設簿記講習班令飭各現任會計人員入班講習以便
實施第一第二兩期學員均已畢業第三期亦已開課

(二) 軍需之審核

事項進行概況

核減營繕經費

原定十九年營繕經費二千六百餘萬元爲尊國帑起見暫減爲四百
八十萬元極力減縮使年度內支出以此爲標準

實行點名發餉

本年作戰各部隊類多缺額一律實行點名發餉以昭核實

編訂審核實例

業加擬定辦理計算應注意之事項編訂成冊通行各部隊以資遵式
防止違法支出不正當及不確實之支出以杜流弊

(三) 營繕之清查

事項進行概況

清理營產

分調查與管理二種擬先從江蘇一省京滬兩市着手清理次第推及
各省

點驗營繕工程

各處營房工竣均派員點驗并蓋視事需投標

(戊) 法規

(一) 屬於陸軍方面者

名稱進行概況

發給外人遊歷中國境內領用槍照暫行條例

業已公布

軍械局庫貞司兵夫訓練規則

業已公布

軍械局員司服務規則

業已公布

軍械局守衛士兵及夫役應守規則

業已公布

軍法官及軍人監獄職員士兵任用標準

業已擬定

陸軍軍械賠償損失規則

業已公布

修正本部印電紙領用規則

業已公布

(二) 屬於軍需方面者

名稱進行概況

軍用被服廠組織規程

業已公布

軍用被服廠辦事細則

業已公布

軍用製革廠組織規程

業已公布

軍用製革廠辦事細則

業已公布

軍用製呢廠組織規程

業已公布

軍用製呢廠辦事細則

業已公布

軍用織絲廠組織規程

業已公布

軍用織絲廠辦事細則

業已公布

實用器材代金給與規則

業已公布

陸軍傷病及囚犯服裝服用保管辦法

業已公布

營房保管章程

業已公布

(三) 屬於兵工方面者

名

稱

進

行

概

況

檢驗各廠局出品暫行規則

業已公布

審檢織廠成品及兵器彈道試驗等標準

業已公布

(四) 屬於航空方面者

名

稱

進

行

概

況

航空法制編審委員會規則

業已公布

令准備案

業已公布

海軍(海軍部)

(甲) 製造艦艇飛機

(一) 新軍艦之製造

艦

進

行

概

況

民權

業已公布

逸仙

業已公布

民生

業已公布

大同

業已公布

仁勝

業已公布

係建安艦艇所改造十二月間改造完竣編入第二艦隊適用
係正勝砲艇所改造已改造完竣升旗編入第一艦隊適用

(二) 飛機之製造及購置

事

進

行

概

況

製造飛機

本年海軍馬尾飛機工程處製造完竣之飛機計有江鷗江鷗江鴻江
鴻鷗四架尚擬繼續製造在計劃中

驅逐飛機

本年一月間購到飛機計有江鷺江燕二架七月間復購到江鶴江鷹江鵝三架均經試飛適用

(乙) 教育與訓練

(一) 派遺留學

國	別	進	行	概	況
日本		本年九月遴選八名赴日以四人專學海軍軍需四人兼學魚雷			
英國		先後選派十八名赴英升入英國航海學校			
美國		本年十月令留美學員三人繼續在美國學習地磁測潮等學			

(二) 艦艇操練之實施

事項

進行

概況

八卦洲江面會操

每日操練流鏑礮船塞浦離船救火舢舨出軍實彈射擊陸戰實施萬國及本軍通語旗號夜間操演水雷探海燈通語燈號及滅火夜戰等

湖口會操

演習各種船陣變換陣勢及演放魚雷

(丙) 海政

(一) 海政之實施

事項

進行

概況

培植引港人材

本年一月成立揚子江引港傳習所派漢陽各引港員登記計二百二十人第一班領港業於十二月畢業

測報氣象

九月間東沙無線電觀象台已與廣東台通報氣象以便觀象報警

樹立水道標誌

從江陰至漢口擬樹立標誌以便航行令海道測量局刊行分發各艦艇以作參考

刊行二十年分潮汐表

揚子江廣豐圩至阜康圩沙市至宜昌及通州等處水道圖令海道測量局刊行

(二) 海道測量

地點

進行

概況

南京至西涼山

測量已竣

溫州至海口及內港

正在測量

蕪湖至九江

測量完竣水圖已着手繪製

(丁) 法規

(一) 屬於待遇方面者

名稱
進行概況

海軍醫見習生待遇及加薪章程

業已公布

海軍軍官佐督授官級條例

業已公布

海軍軍士長任用條例

修正公布

海軍士兵晉級規則

修正公布

(二) 屬於一般者

名稱
進行概況

嚴禁私行測繪條例

會同參謀本部擬訂呈府公布

海軍學校組織條例規則及考選簡章

分別修正通過

派駐海軍水魚雷營無線電學生管理暫行規則

業已修正通過

海軍服制圖說

業已編訂呈院轉府審核公布

水陸地圖審查委員會規則

與參謀本部會擬經呈奉指令准予備案

各種船舶旗幟圖說

業已修正公布施行

海岸巡防分處條例

業已通過

海軍部處務規程

業已公布

揚子江引港傳令所簡章

業已公布

海軍校閱條例

業已公布

海軍軍械所辦事細則

業已公布

各艦艇航泊操演救生環規則

業已公布

海軍飛機標誌

業已公布

海軍要港司令部暫行條例

業已公布

海軍學校辦事細則

業已公布

引水人考試條例

呈院公布

國防(參謀本部)

(甲) 國防之設施

(一) 改良要塞實施計劃

事

改良要塞編制及操法意見書

各要塞場小限之改良建設

檢查炮之適用程度

對於現有海岸要塞之一般的提議

現有各炮台之各種批評補充及備辦補助器

材之提議

炮台建築原則

要塞計劃進行之注意

訓練及射擊演習

台營訓練及戰鬥訓練

檢查彈藥及彈道學上之性能

(二) 整頓海防計劃

名

海軍編遣草案

海軍艦艇及人員編遣草案

(三) 空防計劃

事

空軍之系統及組織法

造就空軍參謀人才辦法

(四) 徵募及邊防計劃

事

陸軍徵募計劃草案

調查全國戶口

調查全國人民職業居住生婚遷死

項

業已擬定

進

行

概

現

同 上

業已擬就

進

行

概

現

項稱

業已擬就

進

行

概

現

擬定意見提出內政會議以備推行徵兵計劃

(乙)蒐集國外參考材料

(一)翻譯列強最近軍制報告

名稱進行概況

美國正規軍旅以下之編制

美國正規師以下特種兵之編制

美國軍備現狀

美國陸軍野外勤務令

日本徵兵令

日本軍需工業勤員之常識

法國徵兵制

意大利參謀業務篇

法國徵兵制

列強海陸空軍平時與戰時兵力

列強海陸空軍平時與戰時兵力

(二)編製列強最近軍備統計表

名稱進行概況

各國海軍各艦種類歷年增減統計表

列國歷年國防預算表

列強各種兵編制表

英美法意日五國海軍軍備限制條例

日本近代戰費統計表

日本近代戰費統計表

(丙)各項調查

(一)屬於軍事工業計劃者

項目進行概況

調查全國石油開採情形

調查全國鐵路之形狀

調查全國軍事交通計劃者

項目進行概況

調查全國鐵路之形狀

調查已成及擬修各汽車路之路線名稱距離

調查河川情形

調查全國石油開採情形

同上

(三) 屬於軍事輸送計劃者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調查已成鐵路設備情形及各種車輛數目	在調查中各線路已復齊者業已分別製表	
調查各河流船舶種類及數目	在調查中其已復齊者均已分類製表	
調查可供軍用汽車之數目及容載量	在調查中其已復者均已製表	
調查各地運輸器材之種類及容載量	在調查中	

(丁) 測量及繪製

(一) 大地測量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施行京滬一等幹線水準點之選定及埋石路線	長約五百公里業已竣事	
修正首都附近二萬分一地圖	計十三幅業已完竣	
計算及編製經緯度各種用表	均已完成	
模繪及清繪各省圖連界圖各郵路圖	計八百二十餘幅均已完成	
製各種地圖亞鉛板	計一千二百五十五塊均已完成	
印刷各種地圖	計二百三十七萬二千餘張均已完成	

(二) 國防測量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開辦航空攝影測量研究班	本年三月間開辦考取各省學員二十七名實施航空攝影訓練以便邊疆測量俟三十年三月畢業即按照已定計劃施行	

(戊) 法規

(二) 屬於一般者

名 称	進 行 概 况
陸海空軍駐外武官條例	業已公布

審查全國水陸圖表條例

水陸地圖審查委員會規則

同 上

會同海軍部擬訂業已公布施行

(二)屬於測量者

名稱進行行概況

陸地測量人員俸給條例

業經呈奉批准施行

各省陸地測量局售圖規則

同上

各省陸地測量局地圖印製保管規則

同上

陸地測量總局編譯書籍暫行規則

同上

各省陸地測量局服務條例草案

業經擬定呈請該不

中央陸地測量學校教育綱領草案

同上

訓練(訓練總監部)

(甲)軍隊教育及學校教育

(一)軍隊教育

事項進行情況

編訂並公布各兵科典範令

本部對於軍隊教育原定分三步進行第一釐定公布各兵科典範令爲統一軍隊教育之張本次則督促各部隊之實施加以指導繩則查閱其教育成績以謀改良本年關於各兵科典範令各步騎砲工輪各科機典均已公布頒發各種教範亦在分別公布頒發中至軍隊教育令軍隊各級計畫範例春季教育計畫戰時軍隊教育要領各書亦先後擬訂發布以爲整理軍隊教育之標準

(二)軍官學校教育

名稱進行概況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

本年招收軍校各期畢業生一千六百人爲高級班學員於四月間入校計編成步兵八隊騎砲工輪各一隊加以深造復考取第八期新生七百二十名組織入伍生團從事訓練

黃埔革命軍軍官學校

該校原有學生七百餘人分爲步兵四中隊砲工兵各一中隊本年八月畢業分發見習該校隨即奉令停辦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武漢分校

該校係接收前第十八十九陸營軍官學校學生一千六百餘人沿用中央軍校期次稱爲第七期本年七月畢業分發見習復招八期新生一千五百餘人施行基本訓練

(三) 國民軍事教育

事項

進行概況

普通學校軍事訓練

訓練步驟為(一)訂定高中以上學校軍事訓練各種條規編訂書籍
并考選軍事教官派赴各省市學校服務(二)派員查閱成績補充
軍事教官(三)擬召集全國各校軍事教官及校長聯席會議以實
改進(四)訓練蒙藏語文以便派往各該處服務

青年軍事訓練

訓練步驟為(一)調查全國童子軍組織狀況以爲實施軍事訓練時
之參考(二)發行國民軍事教育各種刊物以喚起國民尚武精神
(三)開始軍事訓練及野營演習(四)查閱成績普及軍事訓練

國民體育實施程序

實施程序爲(一)頒布國民體育法通令全國各縣市籌設公共體育
場(二)擬定國民體育實施方法提倡國民體育及各種競技(三)
通令各省廣設國術分館及各種競技場(四)考查成績加以鼓勵
及指導並擬定期召開各種運動及競技會以期普遍實施

(乙) 陸軍留學生之派遣

(一) 歐美留學

名稱

英國班的爾胡斯陸軍軍官

學校

美國維金尼亞薛太爾那
威傑等三軍官學校

法國聖西爾軍官學校

德國柏林大學

進行概況

中央軍校第六期附設留學預備班於本年二月期滿甲組英文學生
十一名即行派往英京倫敦八月間全數進入該校

由留學預備班中派遣八員本年六月間到達美京華盛頓九月間有
七員分進該三軍校一員在華盛頓大學補習

本年七月間派遣留學預備班學生十二名赴法一名保送進入該校
其餘十一名在法國各校補習又清華留美生一員四月間保送考
入該校

本年七月派遣留學預備班學生十三名赴德一名業已入隊其餘十
二名在該校補習

(一) 日本留學

進行概況

日本步兵專門學校

本年由部轄各軍事機關及各部隊保送現任軍官來部考試於六月
間考取十二員中有七員進入該校騎兵科又第四十八師參謀長
及第十師三十旅副旅長經予特准公費進入該校又二十二軍保
送各員一名考入該校共計十員

日本騎兵專門學校

本年六月經部考取留日十二員中有一名考入該校炮兵科

日本炮工專門學校及野戰
炮兵專門學校

日本陸軍士官學校

同月經部考取留日十二員中有四名分別考入該兩校肄業
本年八月間擬定送考陸軍士官學校暫行變通辦法業經核准備
案十二月間經審查合格者計三十九名已令駐日管理員交涉送
學

(丙) 政治訓練之實施

(一) 集中訓練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裁撤各級政治訓練處

根據中央第三次全體會議決議除副總監督及總政治訓練處外
各軍隊政治訓練處一律裁撤迄本年五月各軍隊之政治訓練處

全告結束

行政政治訓練部及討逆宣

傳大隊之組織

三月間因討伐馮國會奉令組織至十月凱旋結束十一月間內湘鄂
贛桂匪蠢動又奉令組織成立隨赴湘鄂贛服務

(二) 戰時工作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聯絡戰地民團

本年七月間濟南告警敵軍便衣隊復出沒歸擾擾亂後方經營第一宣
傳隊與豫東民團切實聯絡送破敵軍便衣隊

討逆勝利軍行所至由宣傳隊臨時召集各地方民眾團體維持治安

同時宣揚中央德意

編印討逆宣傳品
公開發行者為叢書二種歌曲一種小冊五種傳單十一種定期刊三
種畫冊三種畫報一種標語十種

(丁) 刊物之編輯

(一) 操典類

名

稱

進

行

概

況

步兵操典草案

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騎兵操典草案

騎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騎兵機關槍操典草案

同 上

野戰炮兵操典草案

炮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工兵操典草案

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輜重兵操典草案

輜重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二) 教範類

名稱	進行	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體操教範草案	同上	步兵射擊教範草案
騎刺教範草案	同上	馬術教範草案
野戰炮兵射擊教範草案	同上	騎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交通教範草案	同上	炮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野戰築城教範草案	同上	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日本輪重兵操典草案	計一本業已出版	步兵射擊教範草案
日本輪重兵取法教範草案	同上	馬術教範草案
日本汽車操縦教範草案	同上	騎刺教範草案
日本戰時輪重兵營勤務令	同上	野戰炮兵射擊教範草案
日本舊彈藥火隊勤務令	同上	交通教範草案
日本舊兵站勤務令	同上	野戰築城教範草案
德國行李彈薑縱列及輪重勤務令	上	日本輪重兵操典草案
日本輪重兵取法教範草案	上	日本汽車操縦教範草案
日本戰時輪重兵營勤務令	上	日本舊彈藥火隊勤務令
日本舊兵站勤務令	上	日本舊兵站勤務令

(三) 教育令類

名稱	進行	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陸軍軍隊教育令	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陣中要務令	軍學編譯處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騎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兵站勤務令	騎軍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騎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四) 輪重兵監編譯之參考書類

名稱	進行	概況
馬車彙編	騎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無防毒器具之軍隊關於防禦瓦斯之研究	砲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騎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五) 輮重兵監編譯之參考書類

名稱	進行	概況
日本輪重兵操典草案	計一本業已出版	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日本輪重兵取法教範草案	同上	騎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日本汽車操縦教範草案	同上	騎軍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日本戰時輪重兵營勤務令	同上	砲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日本舊彈藥火隊勤務令	同上	騎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日本舊兵站勤務令	同上	步兵監編計一本業已出版

日本輜重勤務講授錄

日本兵器保存要領汽車部

輜重諸問題

日本輜重兵捆包積載教範草案

日本輜重兵幹部演習記事

日本昭和五年輜重兵操典

日本昭和五年輜重兵操典

(六) 軍學編譯處編譯之參考書類

名 称

陸軍軍隊符號

業已出版

軍計釋要

上

小部隊教練指南

上

戰車隊軍官必攜

上

瓦斯防護教育參考書

上

三四人哨教育法

上

步兵徒手執槍各個教練教育法

上

初年兵教育之參考

上

初年兵教育細部之着眼

上

前哨之研究

上

步兵射擊

上

日本軍隊教育令

上

財政—財政部

(甲) 一般的革新

(一) 厩金之裁撤

事項	進行概況
實行裁撤廩金	本年十二月間令各機關暨各市財政局從民國二十年元旦日起實行裁撤廩金及類似廩金之一切稅捐永遠廢除以恤民瘼
撤銷財政特派員公署及所屬各稅局	同月電江西等八省財政特派員飭將該署及所屬各稅局限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律裁撤另電各省財政廳將所屬含有廩金性質之各局同時取消
籌辦營業稅	十九年十二月以各省廩金已定期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律裁撤各省紛請設法抵補乃制定各省徵收營業稅大綱暨補充辦法呈奉行政院核准通飭各省市依照大綱規定自行擬訂單行條例送部核定以便早日開辦營業稅以資抵補

(二) 統稅之整理

事項	進行概況
辦理各省區統稅事宜	本年十二月間選派財政幹員為蘇浙皖等各省區統稅局正副局長並令河北財政特派員辦理該區棉紗火柴水泥統稅事宜
改組捲菸統稅處	十一月間令該處改組為統稅署兼管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等統稅
歸併麥粉特稅局	十二月間令各區麥粉特稅局飭即結束移交統稅局接收其專桂等省向由財政特派員兼辦者亦令歸併辦理

(三) 金貴銀賤之救濟

事項	進行概況
進出口稅改用金單位	本年一月間通飭各海關及總稅務司等自二月一日起海關徵收進出口稅改用金單位
會同呈復金濶救濟辦法	二月間會同工商部呈復(1)徵收關稅改銀為金廢除銀兩改用元為計算本位(2)督促國際匯兌銀行添設國外分行(3)極力促倡國貨(4)設法開採金鑛(5)定期頒布金本位制
禁止金出銀進	七月間訓令各關監督遵照院令實行禁止運金出口及大宗銀幣進

(乙) 關務

(一) 關稅自主之完成

事項

關稅始籌自主

進行

概況

十八年二月一日吾國在理論上已實行關稅自主至本年五月間簽訂中日協定已經簽訂之中荷關稅條約批准書延至本年十一月十八日始在南京互換(參閱「外交」成績)

(二) 關稅之豁免及減徵

事項

賑品免稅

進行

概況

本年一月至四月間送奉行政院令為應決賑災委員會賑品運輸廣

續免稅通令各海關遵辦

二月間會同教育部審核修訂教育用品免稅章程自三月一日起實

行通令所屬遵辦

外交官員用品互相免稅

三月至十一月間迭次通令各海關准外交部為中德中英中和中

美等國外交官員用品互相免稅仰即遵照辦理

十二月間准工商部咨以天津地毯同業公會請免出口關稅一案訓令國完稅則委員會妥酌厘定以便實行免稅辦法

九月間將詔安關加八附稅減徵五成

十月間呈復行政院外爾減徵進口稅情形

(三) 關稅之徵收

名稱

建設材料

進行

概況

本年二月間奉行政院令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購運各項建設材料及機器無論創辦或擴充整理均須一律照章完稅同月令各海關

遵照辦理

九月間呈行政院京滬路所運材料仍請轉飭鐵道部令飭該路局照

章納稅

同月呈行政院請准徵郵運航空材料進口稅以確關稅

郵運航空材料

(四) 海關之增設與撤銷

名稱

高崎分關

進行

概況

本年六月據廈門關監督呈請添設指令准予暫行試辦

威海衛關

九月間令總稅務司派員前往辦理設關事宜

思茅關監督署

二月間裁撤所有監督署事務即歸該關稅務司辦理

(五) 對日本關稅之交涉

事項	進行概況
交涉日海關重徵苛稅	本年三月間據朝鮮中華總商會電陳日海關重徵華貨關稅並有估價不平苛待華商情事咨外交部嚴重交涉
咨請抗議日軍違章移運炸藥	十一月間咨外交部安東日軍於炸藥抵車站時不待海關查驗及允許竟強行移運他處顯違定章請提出抗議

(六) 取締私運

事項	進行概況
取締私運糧食出口	本年三月至十一月迭次申禁私運糧食出洋以維國內民食
扣留偷運藏書	四月間電關海關扣留日人偷運董氏大樓藏書以存國粹

(丙) 稅務

(一) 鹽稅之豁免

事項	進行概況
製鹹用鹽免稅	本年七月准永利製鹹公司原料用鹽免稅三十年
制止抽收鹽稅附捐	九月間咨粵贛省府制止平遠會昌等處抽收鹽稅附捐

(二) 鹽稅之徵收

事項	進行概況
酌加兩浙漁鹽稅	本年一月間令飭兩浙鹽運使酌加以杜衝銷
續徵潮鹽治河捐	九月間奉國府令續徵同月飭令遵辦
威海衛徵收鹽稅	十月間派員前往該埠徵收
飭知軍用食鹽運照手續辦理	十二月訓令鹽務稽核總所嗣後軍用食鹽應運照完稅手續辦理

(三) 各項整理

事項	進行概況
增設山東膠澳場	十一月間於山東青島地方新設一場定名為膠澳場場署設在滄口

急徵兩淮運泰兩鹽總場員
缺

十二月間電令兩淮運使限於年內裁撤

成立泰屬東安丁岬四場場
警

七月組設成立由兩淮運使點驗分防

核定整理威海衛鹽務辦法

十一月核定整理威海衛鹽務辦法六條

整理全國鹽稅稅率

本年二月間通令各鹽務機關從事整理并擬就整理大綱及詳細表

酌擬整理淮鹽計劃

式令飭填列呈復

酌擬整理淮鹽計劃

十二月間擬具呈院鑒核

(四) 鹽運之核准

事項 進行概況

潮鹽准借配運

淮鹽轉運河南

核定潮鹽信稅期滿後辦法

本年十月間電飭廬門巡副潮鹽暫准借東江墩自廠配運
同月核准豫通鹽號運淮北場鹽十萬擔由漢口轉運河南銷售
二月令潮橋運副准將橋上改爲自由運銷橋下則暫改分區認額惟
一切手續仍照自由運銷制度辦理以歸一致

恢復淮北青口稅收

五月令淮北運副淮青口灶戶以一月期票繳稅運鹽至山東四岸及
淮南北近場銷售

批准淮北運商運鹽行銷鄂
西宜沙

暫准魯南各縣運銷淮鹽
七月據淮北運商大陸南方等號呈請先辦淮北鹽二十萬擔行銷

核准裕中公司承運淮鹽濟
銷豫南

十一月核准裕中公司承運淮鹽三十萬擔由漢口轉運豫南銷售

歸德九屬暫准借銷永裕公
司鹽斤

十二月核准青島永裕公司鹽斤借銷歸德九屬

(五) 鹽務之調查

事項 進行概況

調查日鮮等處輸入青鹽情
形

本年四月派員赴日鮮等處調查輸入青鹽情形以便籌劃補救吾國

調查威海衛鹽務近況

十一月訓令山東鹽運使飭查以資整理

(丁) 賦稅

(一) 捐稅之豁免

事項	進行概況
暫准縮省糧米免稅	本年五月間以皖省民食恐慌免徵米稅三月以資救濟
令舉起徵貨物附捐	八月間訓令各屬遵照辦理
制止征收各項附捐	九月間呈行政院請令飭安徽省政府制止蕪湖市政籌備處徵收煤油
核准火柴原料豁免統捐	捲菸麥粉等附捐
核准火柴原料豁免統捐	十一月淮山東金口振東火柴廠原料援餉籌免貨物統捐

(二) 印花稅之推行

類別

進行概況

上海租界印花稅

上海租界於上年十一月間設局違貼印花本年三月復由公共租界推行至非租界

路局簿摺憑證印花稅

三月間准鐵道部規定路局簿摺憑證等十七種貼用印花通令各局違辦

電報收據印花稅

於十七年即經咨請交通部轉飭貼花近于九年各地電報局仍未一

律違貼經於八九兩月先後咨請飭貼

律師入會證書印花稅
八月間准司法行政部咨復飭各局遵照編以各地律師公會抗拒貼花復經咨請飭貼於十一月間准復令局違辦

(三) 研究整理稅務

事項

進行概況

設置稅務整理研究委員會

本年十一月間設立以謀統一關稅等稅務行政章制及其他改良整頓辦法

(四) 特設釐於專局

名稱

進行概況

山東釐於專局

本年九月間設立各行蘇皖冀豫魯各省政府請轉飭屬各征稅機關
關遇有釐於過境即予查驗放行并分令各該省釐於酒局違照

(戊) 會計

(一) 辦理預算

事項進行概況

辦理十九年度預算

本年六月間將辦理預算情形呈復國府并函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造送本年度第二級預算書又呈中央政治會議詳陳本年度預算救濟辦法祈核奪施行

八月間核轉國家教育文化類國家衛生類第二級預算書及上海青島兩市地方預算九月彙編國務類第二級預算書核轉國務類國家司法類交通類農礦類第二級預算書十月間核轉國家工商類第二級預算書十一月核轉國家外交類第二級預算書及江蘇熱河兩省地方預算十二月核轉國家軍務類第二級預算書此外未編入第二級預算書內以及臨時請款專案核轉之預算案為數甚多茲不具舉

(二) 草新制度

事項進行概況

改革會計制度

會計新制第一部設計之關於簿記組織及報告表格式已令交會計司於本年一月一日起實行

(己) 公債

(一) 關於發行及審核者

名稱進行概況

十九年關稅公債

擬具條例呈請國府公布施行

十九年捲菸稅庫券

擬具條例呈請國府公布施行並分飭各機關積極勸募

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

同上

廣東整理金融庫券軍需金庫券

由部令准備案

庫券暨短期金庫券

審核所擬條例轉呈國府公布

浙江省賑災公債

(二) 關於保管及整理者

事項 進行 概況

所發關稅公債捲菴稅庫券
關稅定期庫券善後短期
庫券

江蘇省建設公債基金保管
委員會

由部派定委員會同組織

皖省整理債務案

國復行政院秘書處請令行該省政府擬定呈報核辦

(庚) 錢幣

(一) 關於銀行者

事項 進行 概況

銀行運鈔之限制

本年六月令江海關如有各銀行向敵軍區域報運現鈔時應先呈核
方准查驗放行

吾法院不理外國銀行訴訟

十一月間吾司法行政部凡在我國境內之各外國銀行如未經本部
核准註冊者遇有訴訟發生我國法院不予受理

附財政部核准註冊各銀行表

名稱 進行 概況

川康植業銀行

本年一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三十四號執照

通易銀行

本年一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三十五號執照

徐州國民銀行

本年二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三十六號執照

莆田實業銀行

本年二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三十七號執照

和興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三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三十八號執照

中國農工銀行

本年三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三十九號執照

天津義生銀號

本年四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號執照

新華商業儲蓄銀行

本年五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一號執照

中華商業兼辦儲蓄銀行

本年五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二號執照

上海四明商業儲蓄銀行

本年六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三號執照

上海浦東商業儲蓄銀行

本年八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四號執照

恒利銀行

本年八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五號執照

上海中國通商銀行

太平銀行

摩敘商業儲蓄銀行

世界儲蓄銀行

本年八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六號執照
本年八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七號執照
本年九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四十八號執照

道一銀行

浙江商業儲蓄銀行

當盛大有銀行

大同商業銀行

杭州惠迪銀行

瑞康銀公司

上海江南銀行

遠富民生銀行

民信商業儲蓄銀行

大來商業儲蓄銀行

安徽商業儲蓄銀行

世界商業儲蓄銀行

浙江儲蓄銀行

華東商業儲蓄銀行

查該行呈請於
執照准換發六
加商業二字於
十一業原行
號經行

本年九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九號執照
本年十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一號執照
本年十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二號執照
本年十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三號執照
本年十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四號執照
本年十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五號執照
本年十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六號執照
本年十一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七號執照
本年十一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八號執照
本年十一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五十九號執照
本年十一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六十號執照
本年十一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六十一號執照
本年十一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六十二號執照
本年十二月間核准發給銀字第六十三號執照

(二) 關於普通商號者

項 事 進 行 概 況

- | | |
|------------|--------------|
| 限制普通商號兼營儲蓄 | 本年四月實行查禁 |
| 禁止私運銅元出口 | 九月間嚴令查禁以維幣制 |
| 取締彩票及有獎儲蓄 | 九月至十月間迭經嚴令查禁 |

(辛) 法規

(一) 屬於關務者

名 稱 業 奉 公 布 行 進 概 況

軍運護照規則

財政

管理航運規則

檢查食鹽章程

運鹽執照領用章程

場長任用章程

鹽務直轄機關造送月報逾

限處分章程

農工業用鹽變性變色辦法

(二)屬於鹽務者

名稱

銷鹽考成條例

檢督精鹽章程

國內食鹽運輸章程

淮鹽輪運暫行辦法

農工業用鹽章程

精鹽公司監查員服務規則

進行

概況

(三)屬於賦稅者

名稱

硝礦類專運護照規則

硝礦運單規則

不動產轉移稅暫行規則

硝礦局收支辦法

防止屯併稅

征收印花稅考成章程

征收山東釐於統稅暫行簡

章

各省區統稅局暫行組織章程

業	業	業	修	核	規	核	擬	更	進
已	已	已	正	定	定	准	具	正	行
公	公	公	公	施	施	施	呈	施	
布	布	布	布	行	行	行	核	行	

現況

現況

驗所分所暫行組織章程
各省區統稅局所屬管理所
暫行組織章程

(四)屬於公債者

名稱	進	行
十九年關稅公債條例	業已公布	
十九年捲菸稅庫券條例	業已公布	
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條例	修正公布	
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換發新券章程	施行	
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條例	業已公布	
浙江賑災公債條例	核議後呈請公布	
江蘇省建設公債條例		

概

況

實業——農鑛部
工商部

農鑛(農鑛部)

(甲 農政)

(1) 農業之提倡與推廣

事 項 進 行 狀 況

組織農業金融討論委員會

本年三月至十月間繼續舉行會議九次其所議決重要案件為(一)
全國農業金融制度及其方案(二)中央農業金融委員會組織法
草案(三)中央農業銀行條例草案(四)農民銀行條例草案(五)
農業保險法草案(六)農業農民銀行分期設置案均由部審定分
別呈准施行

擬具關於確立農業政策為
發展工商業之基礎案整
個計劃規程

組織農產改良討論委員會

關於促進農業改進方法及進行程序送經開會討論擬俟各方案決
定後分別審定推行

協助創辦土壤調查所

廣東建設廳創辦該所與部轄廣州農檢所合作進行因經費不足由
該所呈部請協助當令由該所准於檢查費收入項下撥給開辦費
三千元月支經費一千元俾資成立

(2) 農業金融制度之規劃

事 項 進 行 狀 況

規定農業費事業費

本年七月間咨請各省府按照鎮江縣代表大會議定預算成數農
業費最少額佔歲收百分之二十事業費最少額佔農業費百分之
八十以昭劃一而重農政

(3) 農產物之檢查

事 項 進 行 狀 況

推設農產物檢查所

上海廣州兩農產物檢查所曾在天津江北福州廈門油頭等處設立
分所本年三月以後廣州農檢所復於江門增設分所江北分所亦
於崇明啓東海門靖泰如皋泰東各縣增設檢查處實行檢查均在
試辦中如棉花檢驗在江北分所開始病蟲害檢驗則由廣州農檢

及各分所於本年四月一日先行試辦小麥檢驗在上海農檢及江北分所先後施行

擴張蠶種檢查事務

本年五月訓令將江蘇蠶業檢查事務委託江蘇農鑲廳辦理將浙江蠶種檢查事務委託浙江蠶絲改良場辦理以防劣質影響絲業

嚴禁農民出售劣爾

辦理進出口及轉口糧食查驗登記及頒發檢驗合格人造肥料成分表

本年六月准工商部咨請令飭蘇浙皖等省農建廳嚴行禁止上海廣州兩農檢所已於本年七月間依照進出口及轉口食糧查驗登記章程開始查驗登記其他如江蘇浙江南京天津各省市政府亦經委託酌辦俾全國糧食可以統籌並藉謀調劑又該兩檢所於本年八月間呈送檢驗合格之人造肥料表經部頒發各地方俾資參考而杜欺瞞

(4) 害蟲之防治

事項

預防螟蟲灾害

本年五月通令各省農鑲建設廳切實推行各種防治螟蟲辦法以除農害茲經先後將辦理情形呈復到部者計有多訖

(二) 關於墾務者

(5) 移墾之籌備

事項進行狀況

商訂移民局移民章程

本年八月間對於內政部草擬之草案簽註修改意見函復查核

提議規定蒙藏蠶牧為國營事業

本年五月間擬定提案提出蒙古會議並派員出席其原則業經通過

擬具實施兵工模範屯墾發展農業案

本年十一月呈送四中全會核議

計劃培植墾植人材

最近已與教育部往復咨商為造就中等程度之墾植人材計擬於各墾區或其附近設立墾植職業學校遇必要時並得設灌溉組

(6) 處理糾紛

事項進行狀況

處理墾務糾紛

內地各省因荒地遷或土劣壘斷常致墾民之間發生糾紛纏訟不特殊礙墾務進行數月以來受理墾民訴願案多起均經分別查明處理

(三) 關於漁牧者

(7) 改良漁業

事項	進行概況
會商改組江浙漁業事務局 為江浙區漁業委員會	本年六月間瀕海會同江浙兩省政府組織委員會並擬具章程預算
督促各省籌設水產試驗場 及漁業指導所	通令各省農建廳從速籌設水產試驗場或指導所業據呈報開辦者 有江蘇省嵊山水產試驗場廣東中山縣水產試驗場又現正籌辦 者計有浙江山東福建等省水產試驗場

(8) 維護漁業

事項	進行概況
劃定海面漁業界限	本年七月間咨商海軍部辦理
設法制止日輪在江浙沿海 捕鯨	本年十一月咨請外交部向日本交涉同時於滬訊時期咨商海軍部 派遣軍艦協助漁警巡緝海面以防漁業之損失

(9) 畜場之整理與收回

事項	進行概況
整理國立各畜場	督促各直轄種畜場以所有外國種牛羊依照新式方法配種改良并 遵照嗣種規則改良民間種畜又制訂種畜養與規則由種畜場將 優良種畜無償貸與民間以謀畜牧之改善
收回張家口種畜場	該場為中央政府改良西北牧業而設於本年十二月函請經遼省政 府迅予交還以便設法整頓擴充

(10) 保護耕牛及提倡蜂業

事項	進行概況
保護耕牛	本家奉院令交辦經內政部咨行到部於本年十二月間會商禁止宰 頭辦法一面先行令諭蘇農礦廳嚴令取締
提倡蜂業	令行蘇浙皖各省農建廳飭隨時保護又核發各處轉地放蜂護照
檢查輸入外國蜂種辦法	本年八月間奉行政部通令各海關遇有輸運外國蜂種到關時即 通知以便前往檢驗以防其帶有幼虫病害使葉蜂者不免受損失 嗣准查復贊同現已擬具檢驗辦法核定着手實行

(四) 關於農民者

(11) 規劃合作運動

事項

進行概況

制定農村合作法規

中央合作法規擬由主管各機關會同擬具草案呈行政院轉咨立法院議決公布在合作法未公布以前得由農業部頒佈農村合作暫行規程以昭劃一而資保障該項規程業已草擬就緒由部核定呈准施行

籌辦京市合作運動宣傳週

督令各省舉行合作運動宣

三週

在進行中

籌辦農村合作訓練所

在進行中

援助中國合作學社年會

與內政部迭次開會討論協商辦理

(12) 農民教育

事項

進行概況

擬訂提倡農民娛樂辦法綱要及督促農民識字辦法

綱要

發行農業淺說

本年七月間訓令各省農礦建設兩廳切實推行

農業推廣季刊

現已刊行第一號至第二號

徵集農歌

已令各省廳製定農歌呈核各省陸續送到者正多均已審核備案

(五) 關於研究與調查者

(13) 調查全國農業狀況

名稱進行概況

區農業調查表

已頒發各省農礦建設廳轉令遵照查填

區調查員須知

已頒發

縣農業統計表

已頒發

縣統計員須知
省農業統計表

已頒發

省統計員須知

已頒發俟各項材料齊齊即行編製統計圖表

全國農業漁牧進出口統計

圖表

根據各海關報告按月編製現十八年度月表及全年度總表業已編製完竣十九年度月表亦已編至三月份以後仍繼續編製

(14) 標本之徵集

事項	進行概況
徵集農產標本	本年十月擬訂徵集辦法頒發各省農礦建設廳及各農業學校農事機關分別徵集現各地送來者已有百餘種正在整理

(15) 畜桑與禁煙區域之調查

名稱	進行概況
調查江浙蠶桑之報告	派員往該兩省各處實地調查其調查報告書已刊入農礦公報中
種烟區域土地氣候調查表	本年各省該項調查表先後填送者均經移送禁煙委員會整理

(16) 出席國際會議

名稱	進行概況
國際飼養山羊大會	本年八月間該會在比昂維斯開第二次大會派員前往出席
世界經濟家會議	本年九月該會在美國康泰爾舉行會議亦派員參加

(乙) 林政

(二) 關於提倡與整理者

(1) 造林運動之宣傳

事項	進行概況
講演造林問題及映放造林電影	本年三月十日至十六日約請專家在京各大學及民衆教育館等處講演造林問題同時映放造林電影
編製全國造林運動成績一覽表	計有山東吉林省河浙江江西廣東雲南遼寧貴州安徽等十餘省呈報造林運動成績正着手編製中

修正造林運動宣傳綱要

全書經已修正共分爲(一)造林運動之意義(二)造林之利益(三)造林運動之宣傳(四)造林運動政府應有之設施並請中央宣傳部頒行
--

(2) 實行植樹與保護林場

事項 進行概況

舉行植樹典禮

總理逝世紀念日由部督同首都造林運動委員會在總理墓前東首

小山古地五十六畝分為十四區由參加人員分別植樹是日參加者數萬人共植樹一萬三千四百餘株

維護官私有林場

浙江雪野興鑿兩林業公司代表先後呈請予以保護業經准予分別

咨令浙江省政府及安徽建設廳轉知所屬委員會為保護又鐵嫩及松江兩林業公司虧折及林區界限不清致生糾葛現正與該兩公司所屬之省政府磋商整理並設法劃清區界

提倡燒荒樟腦 積極草訂獎勵保護條例准人民自由燒煎并咨行浙江省政府妥為保護

議

(3) 防害與取締

事項 進行概況

防治松毛蟲

命令中央模範區林區管理局及各省區嚴行撲滅

取締燒山

本年八月間令各省農墾處預籌取締燒山辦法

(2) 關於建設與計劃者

(4) 造林計劃及其限制

事項 進行概況

擬具黃河流域沿河造林意

見

本年五月奉行政院令擬具意見規定黃河沿岸造林由沿河七省負責舉辦其經費由七省籌撥凡一縣經過之地每年至少種樹二百萬株限五年內種齊並設立林務司保護此項計劃經華北、華南、淮海、長江、珠江、西江、西南等七省切實施行

同月會同內政部商訂尚在會商中

會議建造河防森林劃一辦法

各省先後呈報者有江西等十四省均經審核督令施行其餘未送各

限制傾斜地禁植

各省仍分別嚴催

籌設林產研究室

本年八月間派員與內政部及建設委員會會商修改

(5) 模範林區之推廣

事項 進行概況

荒山造林

本年四月間中央模範林區請收用湯水鎮一帶荒山造林案經酌擬

辦法呈復行政院按照章程所定代營辦法由管理局實行造林

改組中央模範林區委員會

本年五月間由部會同建設委員會派定管理局籌備主任六月正式
派定局長接收該委員會一切事務均切實加以整理第一期注重
調查整理第二期注重實行推廣第三期注重擴充改進

(6) 施行林業行政系統

事項進行概況

修改行政系統表
本年五月間修改林政會議決定之林業行政系統表呈准通令各省
遵照施行

(三) 關於調查與統計者

(7) 林業林產之調查

事項進行概況

委託各省調查林業

實地調查

本年三月以後各省送到調查報告者有遼寧熱河安徽雲南貴州五
省合計從前送到者共有十三省其未送到各省仍在定期嚴催
本年九月間曾派員赴江寧縣轉之牛首山句容縣之小九華山六合
之龍王山及鍾山湯山苗圃等處實地觀察詳加調查均有詳細報
告

考核各省市植樹成績

調查全國燃料用材及火柴
用材消耗量

本年十二月齊僕各省市植樹實在成績查明報部以憑考核

同月繼續督催各省轉送調查填報部以便統籌調劑及供給辦法

(8) 編印與徵集

名稱進行概況

各省市不平植樹式及造

林運動比較表

中國林業概況

森林護育

世界各國林業系統表

全國鐵路林木消耗量調查
印第九期德國林業篇均經印就發行

本年七月編製

統計表

全國鐵路林木消耗量調查

各省最高林務機關及附屬

十月編就付印

機關統計表

外洋森林產物輸入統計

同月編就付印

最近外洋木材輸入統計

十二月已編成

全國鑛山用材需量調查統

同月編成

計表

木材標本及其他林產

本年各省政府及京滬大商業將主要林木標本陸續製送日本德國印度菲律賓各處使領亦將外國木材標本先後送到現在審查

整理中

(丙) 鑛政

(一) 關於建設與整理者

(1) 鑛區之劃定

事項	進行概況
國營礦業	熱河瀋平安徽繁昌湖北陽新江蘇銅山各處鐵鑛及河北遵化豐潤各屬煤鑛均經派員劃定鑛區確立國營礦業權俟籌到經費即可實行探採

(2) 礦業之整理

名稱

魯大公司各煤鑛

魯大公司委員會

益華鐵礦公司

五月間改為官商合辦派定官股董事三人並令商股股東董事三人

烈山煤礦

七月間遵照三全會議議決案訓令烈山煤礦局迅即移交官商合辦

烈山煤礦股份有限公司

開平灤州各煤礦

原係中英合資辦理數年該礦多不遵照現行法令本年派員設立專會從事整理

(3) 採金之籌劃

事項

進行概況

籌商採金計劃

本年已擬具第一期採金計劃呈請核奪嗣經奉令與財政部送商實辦法擬俟籌議就緒即行設局開採

(二) 關於清查與結束者

(4) 積案之結束

事項 進行 概況

解決臨城礦案及其他積案

該煤礦股東年來因股本關係及管理方法與河北省政府發生糾葛
本年曾召集雙方代表討論解決方法現在籌劃進行中至其他

礦政糾紛迄經例解決

濟南造股

撤消礦權

濟理欠稅

核准私人鋪業權

烈山中興龍烟益華等煤礦均經依例清查沒收逆股維護商股
凡久不開工及無力辦礦者本年均經依法撤消礦權以便他人呈請
領辦

關於積欠鑄稅各礦送經令飭各廳查明其欠繳原因及欠繳之期數
以便處理

本年以內人民呈請鑄業權業經核准給照者凡一百二十餘件其因
手續不備令飭更正者亦有數十件

(三) 關於監督與提倡者

(5) 限制外商與推廣合作

事項 進行 概況

統一各省與外商訂立運售

鐵、鈑、錫、鎳等礦砂合同辦

法

本年八月間呈請行政院通令各省嗣後此種合同應依鑄業法第九
條先經本部核准並根據此條通令各省廳切實遵行

督令鑄廠推廣合作

本年四月間通令各省廳建廳確飭各大礦廠籌設消費合作社

(6) 派遣鑄科人材與提倡國煤

事項 進行 概況

派員赴各礦練習

本年七月登報招考鑄科人材九月間分發考試及格人員赴開平鐵

州魯大公司各礦場練習

提倡銷用及開採國煤

本年五月間通令各省廳儘量銷用國煤並提倡開採以抵制舶來品

(7) 提倡鑄工教育

名稱 進行 概況

鑄工補習學校

本年四月間通令各省農建廳轉飭各大礦廠籌設鑄工補習學校
同月訓令各省各大礦廠籌設已有違令設立者

(四) 關於調查與研究者

(8) 徵集

名稱	進行概況
礦業標本	此項標本探鑽採鑽選礦煉礦各種本年各省已從事採集漸次寄送到部經已分別陳列

其他有關之發明品

本年已開始徵集

(9) 調查

名稱	進行概況
首都地質及潛水地質	本年六月間開始調查刻尙在調查中

徐州一帶地質及礦產

中興煤礦工程

遼省地質

中興煤礦工程

各省煤礦

廣東鈣礦業

英國煤礦業

已派員往西康外蒙古四川等處在調查中遼寧吉林貴州等省地質調查現亦在分途進行中
河北之開灘及雞鳴山 林之火石巒子及頭道溝各煤礦均經派員實地調查具有報告

已派員查明具報

已由駐歐調查員詳加調查有報告備查

(10) 統計

名稱	進行概況
世界金銀產額及國內外金銀銷場統計表	本年七月間編製成功呈送行政院

全國礦業概要圖表

礦業建設實施方案

業經編成印成於十二月印成令發各省參考
遵照三中全會議決建設方針擬定呈行政院核轉中央並於十二月印成冊本令發各省參考

(11) 研究

名稱	進行概況
燃料研究室	已於地質調查所內設立燃料研究室本年已開工其一切設備期於最近期內完成俾便於精深研究

本年七月地震研究室之建築已經告成并購地震儀設備漸已就緒

實業

(12) 論文

名稱

進行概況

中國富源研究論

由部草擬繕成法文於比國博覽會開會期內送登蒲萊丁日報中國經濟專刊

中國礦產論

同上

(丁) 法規

(一) 關於農政者

名稱

進行概況

棉業試驗場章程及處務通則

業已公布

農產獎勵條例施行細則

業已公布

中央模範農業推廣區組織章程

業已公布

農品檢查條例

在審議中

農業保險法

在審議中

農具減稅條例

在審議中

農業合作社暫行規程

在審議中

進出口及轉口食糧查驗登記章程

在審議中

中央農業金融委員會組織條例

在審議中

中央農業銀行條例

在審議中

農民銀行條例

在審議中

農業倉庫法規

在審議中

農業建設實設方案

在審議中

江蘇省合作社暫行條例施行細則

在審議中

經擬定呈送行政院核轉中央

除曾經江蘇省政府制定公布復由該省農礦廳擬訂施行細則呈部核准

檢驗棉花試行辦法

在審議中

小麥檢驗試行辦法

在審議中

檢驗病蟲害暫行辦法

在審議中

中央農業推廣委員會農業推廣實業區
組織章程中央農業推廣委員會農業推廣實業區
進行

上海廣州兩農產物檢查所會辦檢驗辦法呈部核准施行

上海麵粉同業公會呈由上海農產物檢驗所轉呈部核准施行

江蘇省農業推廣委員會組織章程

江蘇典礦廳擬具呈部核定備案

(二) 關於墾務者

名稱

進行狀況

中央移墾局及中央移墾委員會組織章程

會同內政部商討尚在審議中

實施兵工模範屯墾發展農業案

擬具呈送四中全會核議

(三) 關於漁牧者

名稱

進行狀況

種畜場章程及處務通則

業已公布

漁業法施行規則

業已公布

漁業登記規則及施行細則

業已公布

種畜配種規則

業已公布

種牲畜檢查規則

業已公布

種畜貸與規則

業已公布

浙江區漁業委員會章程

業已修正呈行政院核定

漁業警察規則

已擬訂草案會同內政部呈行政院核辦

(四) 關於蠶蜂者

名稱

進行狀況

寶種製造取締條例施行細則

業已公布

檢查寶種施行細則

上海農產物檢查所擬具呈部審核准予備案

檢查進口蜜峰規定

上海農產物檢查所擬定呈部本年十二月經部詳加修正令准備案施行

(五) 關於林政者

名稱

進行狀況

中央模範林區管理局組織章程

業已公布

森林法施行細則

尚未在審議

國有林區管理規則

業已擬定

森林警察組織條例

業已擬定

中央模範林區合作苗圃合作林場辦法

熱河省造林規則封山規章

中央模範林區管理局擬訂呈報核准施行
熱河省擬定經部核准施行

熱河省第一林場組織管理簡章

安徽河南廣東江西熱河黑龍江山東吉

林浙江等省造林計劃大綱

本年十二月已分別改正指令飭遵
經部核准施行

(六) 關於鑄政者

名稱	進行概況
礦業法	本年五月公布十二月通令各省農礦建設廳施行

礦業法實施細則

業業已公布

礦場實習規則

業業已公布

礦業登記規則

在在草擬申

礦業監察員規則

在在草擬申

(戊) 其他部務

(一) 關於行政計劃者

事項	進行概況
農林礦事務之具體方案	擬定呈核
救濟國民失業意見書	遵令擬定呈核

(二) 關於行政設施者

事項	進行概況
農林礦技師登記	分別審查技師資格核准給予登記證者有四十餘人以前已登記之技師則限期六個月內換發登記證
繪製全國農林礦產物比較圖	在繪製中

工商(工商部)

(甲) 工業

(一) 創設試驗所

名稱 進行概況

中央工業試驗所

本年四月間提請院議核准撥用舊造幣廠廠屋設立中央工業試驗

各省市工業試驗分所

所該所化學部份已提前開辦七月間復增設機械部
除已就上海漢口兩品檢驗所之化驗處先行擴充成立分所外並通
各省市政府請籌設分所以策進行

(二) 推行度量衡新制

事項進行概況

劃一程序

本年各省市依據全國度量衡劃一程序製定各該省市劃一程序送
部核定備案者有蘇浙皖閩粵湘鄂豫魯滇黔川遼寧熱河等省

上海天津廣州青島等市

頒發標準等器

由北平度量衡製造所及首都第二製造廠分製標準標本各器及檢
定用器分頒各處

訓練人材

三月間設立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咨經各省市照之考選高初兩
級學員入所訓練第一期學員於七月間畢業第二期於十月間畢
業均經查送回籍任用第三期正在續招中

該局於本年十月間開辦委派本部技正吳承洛為局長負責籌備按

照條例從事組織并開始辦理主管範圍內一切事務

分委各部會遴派代表并函聘研究度量衡專家於本年十一月在本
部開全國度量衡會議共接收議案一百二十餘起均經討論有相
當結果最要各案已經分別整理呈請府院備案并分請各省市查
照辦理

(三) 筹辦基本工業

名稱進行概況

國立人造絲廠

本年八月已擬有大體計劃擬即籌設

該公司為民營基本工業已具規模擬暫先行核准該公司加入官股
二百萬元並令依法先發行同數之公司債替代官股所有原料及
出品稅免稅運費減免等項均經與各主管部商妥以便開辦基本
工業

糖為人生日用必需品我國人口衆多耗量甚鉅第以本國糖業幼稚
以致人民食用大部部分仰給外糖而應設法發展本國糖業以挽瀕
危發展糖業步驟先宜利用舶來粗糖設廠精煉供給民食徐圖原
料自給以固基礎上海原有國民製糖公司係一規模粗具之精
工廠開辦不久因辦理失宜遂告停業上年本部特派員整理試煉
精糖一萬噸成績尚好本年四月間復聘定籌備復業主任籌備該

公司復業事宜第以該公司糾紛過多新股難集復業迄未實現惟
糖業既開重要仍應本發展本國糖業之初心另籌適當辦法積極
進行業經擬定國營糖廠計劃正在分別辦理中

(四) 工業之獎勵

事項

進行概況

成立獎勵工業審查委員會

本公司復業事宜第以該公司糾紛過多新股難集復業迄未實現惟
糖業既開重要仍應本發展本國糖業之初心另籌適當辦法積極
進行業經擬定國營糖廠計劃正在分別辦理中

發給專利執照及褒章褒狀

獎勵工業品質行條例於本年四月二十八日明令廢止所有在廢止
以前經審查合格核准獎勵各案先後發給專利執照者八件發給
褒章褒狀者二十九件撤消專利權者二件

機製洋貨減稅

本年各地廠商接照機製洋式貨物稅法呈請減稅經本部審查有獎
勵價值各請財政部核辦者計一百三十件

國貨證明

本年發給國貨證明書計十五件

(五) 工業之調查

事項

進行概況

江西瓷業公司業務

本年四月派員赴景德鎮實地調查該公司業務

全國工業生產

本年先調查無錫工業區至遼寧及交通不便地方除令各該地政府
負責辦理外所有江浙兩湖粵桂閩魯三省各工業區共三十三

處均經派員調查於八月間調查結果現已根據報告編輯付印

礮造事業及原料

十一月間派員赴大連調查礮造事業並往日本參觀各大工廠及調

陶瓷業

十二月間派員赴濟南博山大連遼寧等處調查陶瓷業狀況并赴唐
山瓷器工廠及秦皇島玻璃工廠實地考察

徵集工業原料

查工業原料為製造各種國貨所即賴工商部于成立之初即經規定
徵集工業原料辦法函請各省市政府飭屬遵辦在案查十九年份
各省市廳局暨各縣縣政府各縣建設局陸續徵集寄辦者共有五
百餘種當經隨時發交中央工業試驗所令其分別試驗研究具報
以求改良

(六) 研究與試驗

項目

進行狀況

研究無毒燐火柴製法

九月間中央工業試驗所參酌國立武漢大學研究無毒燐火柴製法
報告甚迅加試驗

(乙) 商業

(一) 辦理商品檢驗

事項

商品檢驗會議

本年二月中由部召集各局局長及檢驗主任來京會議共五日對於檢驗政策修訂章則人員任用評樣收費各項手續等均經慎重研究切實討論擬定辦法呈報採用

商品檢驗標準臨時會議

本年九月初由部召集各局檢驗主任及技術人員來京會議三日對於桐油豆類油類菸類牲畜產品等項檢驗均經詳細討論擬定標準呈報採用

上海漢口青島天津廣州等

上海商品檢驗局已辦棉花及牲畜產品檢驗本年收回萬國生絲檢驗所添辦生絲及桐油兩項檢驗漢口商品檢驗局已辦棉花桐油兩項檢驗本年籌辦牲畜產品檢驗及萬縣桐油檢驗青島商品檢驗局已辦理產品豆類油類等項檢驗本年舉辦青島菸葉檢驗濟南棉花檢驗並籌辦青島棉花檢驗天津商品檢驗局已辦棉花檢驗本年原有天津毛革肉類檢查所歸併該局籌辦牲畜產品檢驗廣州工商品檢驗局本年六月間成立開辦牲畜產品菸類桂皮等項檢驗並接洽接辦各省政府所籌辦之生絲檢驗

(二) 舉辦展覽會暨陳列館

事項

參加比國博覽會

進行概況

比國於本年五月間在利業時舉行獨立百週紀念博覽會我國於上年答復參加即派定褚民誼為代表劉錫昌為副代表徵集各種出品如期赴會並據報我國出品計得最優等獎三十優等獎四十五金牌獎一百四十九銀牌獎一百零六銅牌獎七業將出品人得獎名冊呈報備案

首都國貨陳列館於本年五月十日舉辦國產絲綢展覽會十一月三日舉辦棉織品展覽會會期均為一個月又江蘇省政府於本年四月間在鎮江舉辦國貨展覽會浙江紹興縣國貨運動委員會於本年五月間舉辦紹興第一屆國貨流動展覽會浙江省立國貨陳列館暨吳興縣政府於本年十一月間舉辦國貨展覽會

籌設各省市國貨陳列館先後據浙江福建安徽江西湖北河北等省暨上海青島等市呈報均已成立本年東晉國貨陳列館亦將章程規則報部備案湖南省國貨陳列館正在與工建築派員籌備進行

籌設各處國貨陳列館

(三) 提倡國貨運動

事項進行概況

核准市立國貨運動委員會
并首都國貨運動基本區

本部於本年四五月間先後據漢口南昌青島等市呈報組織國貨運動委員會均經核准案九月間首都國貨陳列館成立國貨運動基本區亦經核准章程指令試辦

通令購用國貨

凡公務人員一律服用國貨業奉國府明令飭遵本部於本年七月間以金貴銀賤正宜提倡國貨以資救濟經呈請國府重申令通飭各機關主管長官督率實行

上海漢泰公司製造鐘錶汽車印字機核准專利五年華毛絨紡織公司紡織之呢絨哩及三友實業社「一二二軟自由呢」達豐染織廠各種棉織品並振華公司之油漆等均經本部分別咨行各省市政府轉飭所屬機關並佈告民衆一體盡量採用

頒發國貨商標

開辦國貨銀行

上海漢泰公司製造鐘錶汽車印字機核准專利五年華毛絨紡織公司紡織之呢絨哩及三友實業社「一二二軟自由呢」達豐染織廠各種棉織品並振華公司之油漆等均經本部分別咨行各省市政府轉飭所屬機關並佈告民衆一體盡量採用

本部為提倡國貨使民衆對於國貨有明確之鑑別令飭商標局編印國貨商標第一二兩期于本年七月間頒送中央黨部轉發各級黨部廣為宣傳並分令頒發各省市廳局參考

國貨銀行於上年十一月間開創立會同月十五日總行正式開幕本年以來營業漸臻發達并以低率利息放款於各國貨企業於國貨事業裨益甚多現正籌劃於各大商埠設立分行以謀輔助各地工商業發展

(四) 發展國際貿易

事項進行概況

商務調查

製就商務調查綱要分令駐外各地領事館按月編製報告呈部由部酌登刊物以資參考

僑務調查

製就海外僑胞概況調查表分令駐外各地領事館詳查填報俟各館填報齊全擬即彙編統計刊印成冊以供參考

設立國際貿易協會

擬於歐洲北美南洋日本四處先各設置專員一人專司調查及研究各該地與本國之商務情形

籌設駐外商務專員
並委員會

自上年冬間金潮激盪我國經濟大受影響迭經擬具救濟方策呈請政府鑒核施行本年六月間復奉令調查世界金銀產量及用途等六項經飭據本部工商訪聞局明白查復并經核擬具治本沿標各項救濟意見呈復核尋

救濟金貴銀賤

(五) 註冊

事項

公司註冊

核准公司註冊案共二百七十七宗內股分有限公司二百十九宗無

限公司五十宗兩合公司六宗股分兩合公司二宗

商號註冊

核准商號註冊案共四百三十六宗

商標註冊

核准審定商標案三千九百五十二宗

會計師登記

核准會計師登記案共一百四十六宗

交易所經紀人註冊

核准交易所經紀人註冊案共一百十三宗

(丙)工商業

(一)全國工商會議

事項

籌備及開會經過

本年五月間着手籌備積極進行嗣以受事事影響特延期至十一月間從一日起至八日止在京舉行計開大會六次審查會十數次到會會員二百二十餘人正式議案四百零四件臨時動議凡八件

(二)工商管理協會

事項

招集及開會經過

本年五月間招集於六月二十九日在上海開工商管理協會成立會議決章程十五條并照章選定理事十五人

(三)關於蒙古工商計劃

事項

核復蒙古工商計劃

進行概況

本年十月間奉院令核復蒙古會議關於工商計劃決議案當經核復其所列各項在原則上均應舉辦惟應如何實施須候蒙藏委員會擬有具體辦法再行詳核

(丁)勞工

(一)勞工行政

事項

進行概況

整頓工會組織

各地工會組織凌亂複雜行政殊感困難本年四月間將整頓工會組織辦法呈院同月令河北工商廳轉飭所屬工廠一體遵照推行

厘訂工會法施行法

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由本部擬訂草案呈請轉行立法院審議六月六日由國府明令公布並於六月十三日分別咨令轉飭知照

制發工會圖記書簿等式樣

一月間根據工會法施行法規定印發工會圖記證書會員名簿會議簿等式樣各省及鐵道農礦各部暨令農建廳轉飭所屬一體依式製用

各地工會從新立案或合併

九月間根據指導人民團體改組辦法第二條規定令行各省主管廳轉飭所屬各工會一律展限三月從新立案或合併以減行政上之困難

勞資爭議處理法新舊歧異

之核議

解釋店員店主爭議之適用法

報告第十四次國際勞工大會經過

成立無錫勞工衛生促進會

勞工衛生委員會自十八年十一月由兩部會同組織成立經呈報行政院轉呈國府備案十九年一月起該會對於會務積極進行經會議決定以無錫為勞工衛生實驗區於七月間在無錫設立勞工衛生委員會辦事處同月並由該地工商領袖等組織成立無錫勞工衛生促進會受勞工衛生委員會指導監督以利進行

規定工廠每年停工日期及停工給資辦法

考察天津寶成紗廠改制情形

批准第十一次國際勞工大會通過之最低工資公約

本年四月據河北工商廳呈報考察天津寶成紗廠改行八小時工作制情形當經抄錄原附件咨請各省政府並令行各省建設實業部擬具批准通知書知照國際聯合會祕書處長請為註冊嗣准函復已於本年五月二十日在國聯會祕書處登記復於六月呈復行政院並咨行各省市政府令飭各省工商建設等廳查明何項工業全部或一部應適用最低工資及各業最低工資實數等具報備核

(二) 救濟失業工人

事項

進行

概況

防止白俄入境

本年六月上海市執委會呈請中央禁止白俄入境以免華工失業

案經本部會同外交部擬具辦法兩種(1)舉行調查登記限制移動以免礙及華工生計(2)外人入境一律須繳驗護照以便根本防止

辦理救濟上海市絲廠失業工人

人

實業辦法妥為救濟上海市絲廠失業工人並咨請財政部將發行絲業公債一案從速核定以謀根本解決

救濟失業歸國華工

同月准行政院祕書處函送中央僑委會呈擬救濟失業歸國華工對策請施行一案到部查原擬辦法切實可行經咨請廣東福建兩省府會酌辦理

(三) 處理糾紛

事項 進行概況

青島大英烟廠工潮開導工人辦法

人辦法

本年四月為該廠工潮確定開導工人辦法電青島特別市市長齊照解决

上海市罷工風潮處理辦法

處理辦法咨請上海特別市府查照辦理

下關和記工潮之處理

同月派員調查並函首都警察廳妥為防止

無錫絲廠勞資糾紛之處理

七月間派員前往調查相機辦理現已依法解決

(戊) 法規

(一) 關於工業者

名稱 進行概況

工業團體登記規則

業已公布

度量衡技術人員任用規程

業已公布

獎勵工業審查委員會規程

院令公布

獎勵特種工業審查暫行標準

院令公布

工廠法施行條例

八月由本部擬定草案呈送行政院核轉立法院核辦於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奉令公布

工廠檢查法

八月由本部擬定草案呈送行政院核轉立法院核辦

工業技術獎勵條例草案

在審議中

中央工業試驗所規程

業已公布

中央工業試驗所化學試驗所規則

修正度量衡檢定人員任用規程

在業已審核中布

(二) 關於商業者

名稱

商品檢驗暫行條例

商品檢驗局組織章程

商品檢驗局技術人員任用章程

桐油檢驗規程

棉花檢驗規程

進口糖品檢驗規程

上海商品檢驗局生絲檢驗處檢驗細則

天津商品檢驗局審查正副產品檢驗細則

廣州商品檢驗局審查正副產品檢驗細則

廣州商品檢驗局桂皮發驗細則

廣州商品檢驗局菸葉檢驗細則

青島商品檢驗局菸葉檢驗細則

漢口商品檢驗局牲畜副產品檢驗細則

進行狀況

公司法施行法

工商同業公會法施行細則

工商會議祕書處簡章

工商會議規程

全國度量衡會議規程

工商管理協會章程

會計師營戒委員會組織章程

程

本法於十九年由部擬就草案送交立法院審議

狀況

業	業	核	業	業	修	正	公	布	業	業	已	審	核	中	布
已	已	定	已	已	正	公	布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進
公	公	呈	公	公	公	布	布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行
布	布	院	布	布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狀

況

公司註冊暫行規則補充辦法

於十九年六月由本部訂定分別咨令轉飭遵照

(四) 關於勞工者

名稱
進行概況

勞工儲蓄法規草案

頒送立法院勞動法起草委員會

勞資爭議處理法

業已公布

勞工仲裁會條例

修正審議

青島市勞資爭議處理法施

核定期院

行細則

勞工衛生委員會規程

會同擬訂公布

勞工仲裁會條例

係由本部呈請行政院轉咨立法院修改或廢止

令著即廢止

工會法施行法

業已公布

教育——教育部
中央研究院

教育(教育部)

(甲) 高等教育

(乙) 大學及專科學校之改進

事 項

整頓公私立各學校

進 行 概 况

迭次派員視察國立勞動交通浙江暨南同濟各大學及私立大學或學院視察結果國立大學中以勞動大學辦理未盡完善令停止招生籌議改進辦法私立大學及專科學校中認為合格而核准立案者計有嶺南大學中國公學北平協和醫學院中國學院朝陽學院上海法政學院上海法學院南通學院南京金陵女子文理學院武昌圖書館學專科學校及武昌藝術專科學校勒令停閉者計有上海私立東亞大學華國大學光明大學新民大學藝術大學建設大學臺灣大學上海文治學院南京暨旦學院又湖南私立建國法政專校停止招收新生

舉行甄別試驗

按照大學規程未立案私校學生不得報考或轉學於公立及已立案私立學校為救濟是項不得升學學生起見由部組織委員會舉行上海市內未立案及已停閉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肄業生甄別試驗其及格者當經填發證明書并分令各大學及專科學校收考

爲編訂大學課程及設備標準起見組織委員會網羅全國專家從事起草工作現正編製全國各大學現行課程一覽及外國著名大學課程一覽以供參考

根據國立育立及立案之私立大學及專門學校十七年度(十七年八月至十八年二月)概況報告編製十七年度高等教育概況分大學專門學校及函學三部關於大及專門學校者分訂上中兩冊已出版因時局關係各校報告未全送部故尙不能編成整備統計現正從事編補

(二) 學術研究之提倡

事 項

推廣科學研究機關

進 行 概 况

暫令國立各大學酌設研究機關國立中山清華北京三大學已設研究院及研究所其他各校亦正由部擬具計劃令飭增設以應需要此外為提倡科學起見訂有科學諮詢處辦公室令施行

擬訂獎勵學術研究辦法

關於學術上之獎勵會擬訂定學術研究實習獎金及補助金辦法在
改進教育方案中已規定各項基金專請中央核辦

辦理學術團體登記備案事項

按照教育行政機關管理學術團體辦法各種學術團體須先呈准各
地教育行政機關登記再送部備案計自本年六月至十二月核准
備案之學術團體有二十二個為中國工程學會濟南分會山東圖
書館協會天津綠渠美術會中國氣象學會中國工程學會青島分
會學術研究會中國統計學社南京圖書館協會中國工程學會南
京分會首都幼稚教育研究會中國經濟學社中華農學會中國天
文學會南京分會中華林學會指紋學術研究會中華算學研究會
中華兒童教育社三五法學社全國國語教育促進會新中國農學
會中國社會學社中國度量衡學會等

(三) 留學事務之進行

(1) 核發留學證書

留學國別	英	美	德	法	比	奧	日	總計
人數	三七	一五	二三	一四	一四	八六	二六四	二六四
百分比	三七	一八三	五七	二七	四〇	〇九	三七	一〇〇
科別	文	理	法	教育	農	工	商	醫藝術
人數	一空	一〇五	四〇	八三	一三	一七	一〇三	一三
百分比	一一	七一	三〇	五六	四三	一四六	四七	六九
費別	公費	自費	總計		性別		男	女
人數	一五	二五九	一九四		人數	二三三	一三一	一四四
百分比	一〇四	九九六	一〇〇		百分比	八九	一三一	一〇〇

(2) 調查國外留學生狀況 十七年度留學生狀況調查結果除美法兩國未全外略得統計如下

留學國別	德	比	英	意	奧	日本	總計	
人數	二五三	一〇〇	一五	一五	一五	二五七	二五七	
科別	文	理	法	教育	農	工	醫藝術	未詳
人數	三	一五	五四	九	一二	五〇	一〇一	一六
百分比	二六	七五	三七	三九	五五	三九	五一	九〇

(3) 交涉廢止日本對華文化事業協定

前北京教育部於民國十四年與日本政府訂立日本對華文化事業協定此協定實為日本對華
文化侵略之一種政策特會同外交部呈請中央與日本政府交涉廢止而庚款補助費學額三

百二十名即緣此項協定而設流弊滋多爰令駐日留學生監督處停止序種是項庶致無以示廢止文化事業協定之決心

(乙) 中等教育

(一) 中等學校之改進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整頓私立中等學校

中等學校之質量的改進較之數量的擴充尤為重要故一年來中等教育施政方針置重於質量改善除公立中等學校隨時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督促改進外凡私立中等學校全由教育廳局轉報本部備案時均於其經費編制員生課程諸大端詳為審核指示改善並規定首都各校限於十九年暑假以前各省市限於二十年暑假以前一律立案

注重中學科學教育

其進行方法有二則規定中學之設備標準予科學設備以重要地位二則規定中學經常費支配標準減縮行政消耗費規定若干數額為科學設備現正調查較完善之公私立學校之設備狀況為製定設備標準之參考又製發中學經常費支配現狀問卷以備釐訂經常費支配標準

頒佈課程標準

高級中學普通科商科課程標準均已頒布試驗師範科標準亦已整理完竣餘在起草或整理中

(二) 中等學校之備案——〇四校

校 名	校 址	備 案 日 期
河北中學	河北天津	十九年一月
覺民中學	同 上	同 上
金陵大學附屬中學	南京	十九年二月
周南女學初中	湖南長沙	同 同
張楚中學	湖北武昌	同 同
匯文中學	河北天津	同 同
聖功女學	同 上	上 上
三江初中	廣東河源	十九年三月
匡村中學	安徽蕪湖	同 同
安徽中學	南京	同 同
青年會中學	上海	同 同
鍾英中學	上海	同 同
成美中學	上海	同 同

教 育

零水中學	道南初中	協均初中	衡湘初中	楚怡中學	啓明女子師範	藝芳女中	聖以羅女子中學	江西雲都	湖南衡陽	湖南長沙	湖南平江	湖南長沙	同上	同上	同上								
江漢高中	楚村初中	大中中學	培德初中	富育女子初中	教東中學	上義師範學校	四存初中	弘達初中	華北初中	貝滿女中	篤志女中	大中中學	育華初中	河北通縣	湖北武昌	廣東廣州	湖北漢口	湖南長沙	湖南長沙	同上	同上	同上	
楚洲中學	豫章初中	山東初中	民鐸初中	今是中學	藝文中學	崇德中學	華北初中	華北初中	華北初中	華北初中	華北初中	文治中學	燕冀中學	吉林	吉林	河北北平	河北北平	河北北平	湖北武昌	湖南長沙	湖南長沙	同上	同上
龍津中學	四維初中	豫章初中	豫章初中	今是中學	藝文中學	崇德中學	華北初中	華北初中	華北初中	華北初中	華北初中	文治中學	燕冀中學	吉林	吉林	河北北平	河北北平	河北北平	湖北武昌	湖南長沙	湖南長沙	同上	同上
萍靈女子中學	博學初中	華夏初中	麗澤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華夏初中

湖北武昌	漢口	江西南昌	江西宜春	江西萍鄉	同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同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十九年四月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復初初中	湖南長沙
含光女子初中	湖南長沙
沅澧初中	湖南常德
青峯鄉村師範	湖南新化
中日中學	河北天津
武昌初級中學	湖北武昌
中四女子中學	河北天津
大同初級中學	湖南
震亞體育師範	江西南昌
女子職業初級中學	江蘇鎮江
五卅中學	安徽合肥
正誼初級中學	山東濟南
正誼中學	南京
青陽初級中學	江蘇江陰
匯文女子中學	浙江杭州
清波初級中學	浙江定海
定海女子初級中學	浙江臨海海門
東山初級中學	湖南長沙
效實中學	廣東汕頭
平大初級中學	湖北武昌
武昌中學(校董會)	漢口
聖羅以女子初級中學	河北保定
民強初級中學	河北北平
景仁初級中學	吉林吉林
育才初級中學	江蘇蘇州
培華女子中學	安徽蕪湖
毓英初級中學	河北北平
文光初級中學	湖南長沙
樹德初級中學	湖北武昌
萃文中學	安徽宣城
皖南初級中學	河北北平
兌澤初級中學	上海
聖希理達女子初級中學	湖南衡陽
崇德女子初級中學	湖南邵陽
建國中學	湖北應城
成章中學	湖南長沙
邵陵中學	同上
西河初級中學	十九年九月
明憲女子初級中學	同上
婺源中學(校董會)	十九年十月

徵存初級中學

兩湖初級中學(校董會)

江蘇江陰

十九年十一月
同 同 同

惠興女子初級中學

穆興初級中學

浙江杭州

漢口

正衡初級中學

江蘇

同 同 同

江淮初級中學

安徽

十九年十二月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大夏大學附屬中學

上海

同 同 同

修業農業學校

河南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指南師範學校(校董會)

山東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愛美初級中學

熱河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育英初級中學

山東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 中等學校之准予試辦

校名	校址	核准日期
明敏女子初級中學	浙江杭縣	十九年七月
鏡心初級中學	浙江平湖	同 上
中山商科職業學校	浙江杭州	同 上
柏林商科職業學校	浙江樂縣	同 上

(丙) 初等教育

(一) 小學幼稚園之改進

進行 標準 概況

實驗課程暫行標準

是項小學幼稚園課程暫行標準頒布後即令各省市指定優良小學試驗研究本年份各省市多成立試驗研究委員會江蘇等省各著名小學亦加以切實之試驗研究以頒佈未久不易得有結果故令延長試驗期截至年終以試驗結果呈報者計有浙江南京上海等處

爲推行國語減少文字障礙增進教學效能起見通令各省小學一律用國語或與國語相近之語言爲教授用語並令不得採用文言教科書又令上海市教育局調查上海商務中華世界國民各書坊印發小學文言教科書情形將所有製版樣本一律封存不准其繼續印刷發行閩粵兩洋及東三省不甚通行語體文教科書地方並特去令教育廳駐在領事切實提倡

提倡國語及語體文

嚴禁小學設宗教科目並在
小學宣傳宗教

小學不得設宗教科目及舉行宗教儀式或宣傳宗教此爲國民教育所應爾各教會紛紛來呈請通融辦理者均加批駁山東廣東各省並有因小學不服從此項命令而予以嚴重之取締者

準備擬訂小學訓育標準

令各省市將小學訓育具體標準報部並頒發訓育資料間卷徵求各省市及教育專家對於訓育之意見計各省市呈報之訓育標準共二百零四件訓育問卷之交呈者共二百十八件現正根據此項資料統計研究以備訂定訓育標準

(二) 地方教育行政之整頓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保障地方教育經費	地方教育經費各案悉歸來部者均根據保障教育經費及小學教育經費不得移作他用之原則詳加審核其有損失者一律與以援助獎勵辦理地方教育之有成績者
	浙江山東安徽三省教育廳長對於地方教育成績最優除由部於其所辦各事去令獎勵外並呈請行政院轉呈全國民政府予以獎勵河吉林省辦事亦較認真則呈請行政院予以指令嘉獎

(三) 全國初教概況之調查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調查初等教育概況	頒發初等教育概況調查表一種包含幼稚園小學等校數學級數兒童數畢業生數教職員數經費數及各項平均數令各省市教育廳局查明填報各省市已紛紛呈報但因時局影響尚未報齊未能製為統計表冊
----------	--

調查義務教育概況
亦發調查表一種包含學齡兒童師資校舍經費各項各省市填報者尚在少數未能製統計表冊

(丁) 社會教育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編製改進社會教育計劃及實施成年補習教育計劃	組織社會教育方案及成年補習教育方案兩編製委員會先由各會各委員分別規劃由部彙齊加以整理及補充始將上項兩計劃分別製成其內容對於分年進行之程序及經費預算等均有詳細規定俟中央政治會議核定後即當按照實施
-----------------------	--

建築中央教育館

推行注音符號

先後製定各省縣市推行注音符號辦法及本京冀政各機關注音符號傳習會組織本京冀政各機關注音符號傳習會并編印注音符號傳習小冊分發全國應用自經此次提倡注音符號已引起國人之注意及重視

製定歌譜標準送登京滬各大報誌徵求八月底徵集期滿即組織委員會將所收歌譜加以初步審查認為尚須將徵求期延至本年十二月底業已着手登報布告

徵集國歌

保護古物古籍

我國古物古籍近頗運出國外為預防起見對於美國安得思等中亞調查團特與訂立協定用貨防範對於美國約克羅柏森及德國黎克麥爾斯等請赴新疆測量考察等給予拒絕對於美國斯密司等請赴滇黔考察則規定限制六條該團按照簽訂關於斯坦因赴新疆考察電新疆省政府嚴密調查其工作目的如右令即將原發護照及所得古物一體扣留并勒令出境又資行財政鐵道交通等部令行各海關各鐵路及各交通機關嚴查古籍運出並製定禁運古籍須知呈由行政院通令施行

(戊) 蒙藏教育

事項進行概況

籌備南京及康定蒙藏學校

其組織大綱業經修正公佈正在籌設中

設立西藏留京子弟補習學

校

中央大學籌設蒙藏班

本定於本年暑假後正式開班已舉行蒙藏留京學生測驗取錄四十九名惟以限於經費尚未開設專班

編譯蒙藏文書籍

計編譯漢蒙合璧之新學制國語教科書八冊蒙藏教育實施方案要目及各種法規約十餘種

其他

關於蒙藏教育調查業經製定各種表格分發各地調查統計蒙藏大小各級學校約共五十餘所又通令各旗宗分別徵集蒙藏民衆讀物材料及推行注音符號

(己) 華僑教育

(二) 設計及調查

事項進行概況

成立華僑教育設計委員會

已於四月底成立注重設計決各案均首次第施行

調查學校概況及教育團體

計頒發表冊兩種一為華僑學校概況調查表一為華僑教育團體調查表頒發後海外各領事已有調查發事將調查表送還者至於華僑學校遵照表冊式樣填表呈請立案者亦陸續而至

(二) 華僑學校之備案

校名地址備案日期

華僑海中華學校

古達撫島中華學校

納卯中華學校

同上

斐利賓

同上

同上

十九年四月

同上

十九年七月

啓智學校	同上	十九年八月
新義州華僑小學校	朝鮮新義州	同上
瓜路庇摩中華學校	英屬瓜路庇摩	同上
麻厘板柏中華學校	三寶堅麻厘板柏	同上
漢城小學	朝鮮漢城	十九年十月
巨港中華學校	荷屬巨港	同上
巨港華僑學校	荷屬巨港	同上
柏屋義立學校	英屬星加坡	同上
中山華僑學校	檳榔山	同上
帝文力利中華學校	葡屬南洋	同上

(庚)各種法規之訂定

- 一 訂定私立大學獨立學院專科學校立案用表式樣
- 一 修訂新出圖書呈繳規程
- 一 修訂留日學生監督處組織大綱
- 一 修訂教育部各司分科規程
- 一 修訂學校學年學期及休假日日期規程
- 一 製定圖書館規程
- 一 製定中央教育研究所簡章
- 一 製定教育部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規程
- 一 明定私立學校在立案以前畢業生及肄業生資格之分別追認辦法
- 一 明定私立中等以上學校曾經前北京教育部呈准立案而在國府統治後尚未遵章呈請立案者其畢業生資格之分別承認辦法
- 一 訂定華僑教育設計委員會分組辦事細則
- 一 明定各級學校在校學生呈請更名辦法
- 一 規定未立案私立高級中學升學預試辦法暨升學預試章程原則
- 一 規定各地各級私立學校立案期限
- 一 訂定北平上海兩市內未立案及已停辦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肄業生甄別試驗章程
- 一 訂定大學課程及設備標準起草委員會章程
- 一 訂定華僑商會倡辦民衆圖書館或附設民衆書報閱覽處辦法
- 一 訂定領事勸導華僑書報社及其他教育機關關於星期日或紀念日特開演講會辦法
- 一 訂定領事勸導華僑學校附設民衆學校辦法
- 一 製定教育部初等教育教科圖書編製標準擬訂委員會章程
- 一 第二次修正教育部各司分科規程

(辛) 編審

(一) 編審之圖書——共三種

名稱

進

况

三民主義千字課

注音符號傳習小冊

民衆常用字彙

分兒童用及成年用兩種每種分四冊每冊二十二課業已完成

用韻文編成內容分注音符號和併音練習及課文兩部份

由各種民衆讀物中搜集一百五十萬字并統計其發現次數最多者俟統計完畢即可根據編輯民衆常用字彙

(二) 淮予審定之教科圖書——共四十五種

書名 某種學校用

審定日期

英語模範讀本	初級中學	十九年一月
新時代常識教科書	初級小學	同 上
染色學綱要	高級中學	上
新師範心理學	高中師範科	上
新師範教育史	高級小學	上
新中華自然課本	中等學校	上
商業道德	初級中學	十九年二月
開明英文讀本	同 上	十九年三月
新中學代數學	同 上	上
初中代數學	高級小學	上
新主義地理課本	高級小學	上
新主義歷史課本	高級小學	上
新主義自然課本	高級中學	上
新學制審計學	高級中學	上
新學制商業簿記	高級小學	十九年四月
新中華地理課本	高級小學	十九年五月
新時代本國歷史教本	初級中學	十九年六月
新學制財政學	高級小學	上
歷史課本	高級中學	上
中國商業史	高級中學	十九年八月
開明算術	初級中學	上
三角學	高級中學	上
物理學	初級中學	上

教 育

七一

新學制珠算教科書	小 學
現代初中試語教科書	初級中學
開明算學教科書	同 上
新時代算術教科書	同 上
新華幾何學	上
現代初中幾何	上
現代初中三角術	上
最新世界改造大地圖	十九年九月 上
中等地理課本	十九年十月 上
初中本國史	同 上
最新中華形勢一覽圖	同 同 同 上
本國地理	初級小學 高級小學
修訂標準國音講習課本	中等學校 初級中學
新編國音課本	高級中學 初級中學
新中華自然課本	中等學校 初級中學
初中外國地理	高級中學 初級中學
新法自然研究	各級學校 初級小學
最新世界形勢一覽圖	中等學校 初級小學
新法自然研究	高級小學 中等學校

中華書局	十九年十一月 上
王華隆	十九年十二月 上
上海儀器公司	十九年十二月 上
新體西字帖	十九年十二月 上
英語基本練習	十九年十二月 上
新學制體育教材	十九年十二月 上
共和國算術	十九年十二月 上
教科書	十九年十二月 上
看不出	十九年十二月 上
猜一猜	十九年十二月 上
一條腿	十九年十二月 上
四隻手	十九年十二月 上
是甚麼	十九年十二月 上
猜不着	十九年十二月 上
玉簪子	十九年十二月 上
一條龍	十九年十二月 上
家家有	十九年十二月 上
東北四省分縣新圖	十九年十二月 上
演進式初級英文讀本	十九年十二月 上

(三) 準予發行之圖書——共四十二種

書 名 呈 送 者

審 查 日 期

新體西字帖	上海儀器公司	十九年一月
英語基本練習	中華書局	十九年二月
新學制體育教材	商務印書館	同 上
共和國算術	中華書局	同 上
教科書	商務印書館	同 上
看不出	中華書局	同 上
猜一猜	中華書局	同 上
一條腿	中華書局	同 上
四隻手	中華書局	同 上
是甚麼	中華書局	同 上
猜不着	中華書局	同 上
玉簪子	中華書局	同 上
一條龍	中華書局	同 上
家家有	中華書局	同 上
東北四省分縣新圖	中華書局	同 上
演進式初級英文讀本	中華書局	同 上

十九年五月
十九年三月

中華書局
王華隆

紅毛野人

貓弟弟

民智高級音樂教本

民智初級音樂教本

新國民實用英文讀本

革命紀念節日讀物

日本故事

新中華園藝讀本

英文學生會話

近世窗師學

設計的模仿操

新小學國語文學讀本

國音符號切音系統練習表

注音符號練習法

英文實用修辭學

中俄外交史

中日外交史

新編國恥小史

中法外交史

中美外交史

中俄關係略史

中英關係略史

近代中日關係略史

近百年外交失敗史

新時代常識課本

美術教科書

新時代唱歌課本

(壬)其他

事項

進行概況

召開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

於四月十五日開幕四月二十三日閉幕共開大會六次出席會員計一百〇六人除通過教育方案十章外並通過臨時動議六起其通過方案爲(1)實施義務教育初步計劃(2)成年補習教育計劃(3)訓練各種師資計劃(4)改進初等教育計劃(5)改進中等教育計劃(6)改進高等教育計劃(7)社會教育計劃(8)改進並發展華僑教育計劃(9)實施蒙藏教育計劃(10)經費總預算

十九年六月

同上

十九年七月

同上

推行黨義教育**核發捐資與學獎狀****辦理教育統計**

通令高初級中學均增加黨義課程六學分
核准發給捐資與學獎狀共五十二件計一等獎狀十四件二等獎狀十七件三等獎狀十六件四等獎狀五件其受明令嘉獎者三人

(1) 編製全國中等以上各級學校校數統計 (2) 編製全國中等以上各級學校一覽表及各省市中等以上各級學校地域分配表

(3) 編製江蘇浙江福建廣西山東四川六省中等以上各級學校地域分配表 (4) 擬具全國中等以上學校統計綱目 (5) 擬具改進全國教育統計辦法案 (6) 完成十七年度全國中等學校統計

(7) 繪製十八年度教育概況統計調查表 (8) 頒發十八年度中等學校教育概況調查表 (9) 分類編製國立同濟勞動武漢北京交通清華各大學學生統計 (10) 續編十七年度全國各項社會事業統計表 (11) 繼製十七年度全國大學概況統計表 (12) 頒發十八年度全國社會教育狀況調查表 (13) 辦理六月至十二月統計

工作概況報告**學術研究(中央研究院)****(甲) 一般的行政****(一) 舉行氣象會議及年會****進 行 概 况****全國氣象會議**

本年四月十六日起在首都開會二日到會者三十六人議案六十四件按其性質分為六類(一)電報號碼(二)無線電廣播(三)預報術語暴風警告(四)劃一氣象報告(五)儀器訂定及儀器單位(六)設立測候機關各案已分別施行

年會之目的報告各所學術研究之經過及討論下年度研究上重要

計劃之進行於七月一日起至三日止在首都開會出席者二十四人議決案共二十九件均已分別施行

(二) 參加中央播音講演**時 間 講 演 題 目**

一月六日	動物學與各科學之關係及其進步之趨勢
二月七日	物理與人生
三月七日	化學研究與建設之關係
四月四日	最近侵入西藏之尼泊爾民族
五月二日	機械工程大意
五月二十二日	中國之地質
六月十二日	臺灣番族調查報告(附民族學之效用略說)
七月三日	國語問題

七月二十四日

八月十四日

九月四日

九月二十五日

十月十六日

十一月六日

十一月二十七日

十二月十八日

說中藥
未知行星之發見

物質建設與科學

頤風耳與千里眼

中國生物科學發達概觀

鋼鐵工業

英語發音學要點

東北通古斯民族之現狀

(三) 參加國際學術會議

名稱

國際氣象學者會議

根據本屆大會議決案於本年四月二十八日在香港召集遠東氣象

學者會議本院派員參加

第五次世界植物學會
八月十六日至二十三日在英國劍橋大學舉行本院派技士出席參加並提出論文

(乙) 理化研究

(一) 屬於物理者

進行概況

試驗室基裝置

業已裝置之儀器及設備爲(一)標準時鐘(二)比較電阻及電壓之裝置(三)氣壓溫度空氣等裝置(四)恆頻率發電機之裝置(五)無線電台等

重力測量
絕對的測量已規劃製一新擺不久即可告成并向外國訂購天文時計及信號箱各一具以備試驗之用至相對的比較的測量亦規劃製一新式浮秤現正在製造及試驗中

試驗塵擦生電與空氣壓力
尚在試驗中

試驗滴電極
經已試驗得有結果

(二) 屬於化學者

進行概況

柏子油乾燥性與胡麻子油
之比較

研究已有結果發表於院務月報中

花生油豆油芝麻油之性質
及成分

同上

油脂之攝造及竹纖維之研究
正在從事研究

分析陶料

繫要國產陶工如湘皖贛所出者均已得其結果其他如江蘇宜興各處陶料尚在分別加以檢定中

中藥研究

國產藥材原料之搜羅山草類各種藥草之形態及分類之研究等已出報告數種

格林耶特 Grignard 錄劑

繼續研究中

含成

銅合金之分析

分析銻鋅之銅合金與錫之銅合金已有報告

(三)屬於理化之著述

名 称	出 版	與 否
A Proposed Method of Absolute Determinat ion of "G" by a New Pendulum	對於重力測定製一新擺力求減少各種改正特著該項論文業已出 版	

業已研究各著名古瓷色釉
經將有成績報告實施改善陶瓷工業

(丙)工程研究

(一)陶盃之研究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	---------

研究坯泥

送經研究已得坯泥六種計湘泥三種可製普通用具贛泥一種可做
脫脂瓶類西滑石兩種做最適器類及脫脂器

分析瓷泥

分析已得結果經報告者有十七種現仍繼續進行

研究國內各地瓷泥性質

研究直得結果者為棲霞山白泥西滑石無錫白泥及首鋼榮金山等
處泥質

研究瓷釉

計已製成者為玳瑁綠青黑烏金醜紅鑄魚黃裝檯面過天青等七
種至繪畫所需之采色亦經悉心研究力求避免人造色彩多用天然
然鑽石例如鑽紫用鑽鑽黃生鑽赤用青鑽計現已製成釉下彩色
九種釉上彩色二十種熔劑十種釉上繪色十三種

(二) 等備鋼鐵試驗場

事項

裝置實驗

籌備其他機件

購備儀器及材料

化驗儀器及藥品

化驗儀器及藥品已運到陳列鍊鋼所需之鐵合金及鑄石等亦購到

鉻鐵鎢鐵等尤種又鋼鐵所需較量藥品之標準鋼料亦已購到炭

素鋼及合金鋼各一全套計二十五種現正着手化驗

吊車傾杓柱泥心爐溫鍊爐打風機磨沙機及零星工具等已繪具圖樣分別裝設不久即可完竣

本年六月間場中房屋落成電爐及附帶變壓機之地脚均已做好電機亦裝置完竣

進行概況

(三) 研究應用公式

事項

研究螺旋形彈簧之新公式

及華爾氏之新公式

研究由 XY 曲線求 S_{xy}

dx 與 S_{xy} 之圖

算法及應用

已得試驗結果作比較報告在印刷中

報告業已付印

進行概況

(四) 工業之調查

事項

調查造紙工業

採掘杭縣宋官窯

派員赴杭縣臨安餘杭富陽一帶實地調查已刊報告作工作上之研究

探掘獲得瓷片破碎匣鉢鐵腳等多件瓷片上青釉設法割下已分析

進行概況

(五) 屬於工程之著述

名稱

中央陶資試驗場工作報告
已出版

集刊第一號

在印刷中

進行概況

(丁) 地質研究

(一) 地層與古物之研究

名稱

欣克二疊石炭紀植物化石

研究已得結果

進行概況

研究已得結果

有脊椎動物

礫科化石

泥盆紀化石

研究已得結果並繪製成圖

製定照片不日印行

同 上

(二) 研究岩石鑽物鑽床等項

事

項

進

行

概

中國東南沿海大成岩區之研究

甯鹽間之火成岩之研究

研究已得結果

用振動方法求岩石之楊氏彈性常數E

分析微量鑽物

研究已得結果並製定圖片

浙江諸暨璜山附近鋅鉛礦床之研究

秦嶺中段之變質岩之研究

研究已得結果製定圖片

在研究中

(三) 研究地質構造

地

點

進

行

概

江西北部修水一帶地質

安徽和縣地質

研究已得結果並製定圖片

安徽和縣含山縣地質

摘要業已作成

陝西地質之經過

研究完畢

浙江泰順景寧雲和龍泉慶元等縣地質

摘要業已作成

江蘇西南部山脈

摘要業已作成

(四) 屬於地質之著述

名

稱

出

版

與

否

湖北南漳當陽遠安等縣之煤田地

湖北襄陽南漳宜城荊門鍾祥京山等縣

地質

登載集刊第八號

同 上

秦嶺中段南部地質

登載集刊第九號

陝西涇洛兩河下游地質

同 上

扭轉天秤之理論

業已出版

應力與彈性之變形

業已出版

浙江平陽縣之明礬石

登載集刊第十號

浙江江山龍嘴洞之洞穴沉積

同 同 上

蘇州之花崗岩

發載集刊第十一號不詳

甯鎮山脈之研究

同 同 上

甯鎮一帶之火成岩

同 同 上

茅山之地質

同 同 上

(戊)天文研究

(一)設備

稱 進 行 概 況

天文臺路 本年春在靈谷山開始修建，山東路工程已完成大半，建築共分三部：(一)天文台本部；(二)子午儀室；(三)職員宿舍。

天文臺

業已運到

子午儀

業已定置二十年底完全製造

二十四吋徑向光望遠鏡

業已定置三十一年底製造

八吋徑折光望遠鏡

業已定置三十一年一月製造

觀測變星照像鏡

業已定置三十一年四月製造

(二)研究

項 進 行 概 況

衛星分光攝影 在研究中

哈雷彗星之周期及路徑 同 上

流積之定理 同 上

宋代天文學之精密度 同 上

氣壓氣溫對於時計變差之關係 同 上

太陽表面之活動 同 上

民國二十年天文年歷週曆及國民曆 先後推算編就

(三) 關於天文之著述

名 稱

進 行 概 况

史日長編

將史乘中之年月日一以貫之以儒略周日為系統作不斷之日序排
列起於漢代迄於民國十八年以便考察史乘中所載天象以及其
他史實在時間中所佔區域之眞數

流星論

已出版

月輪佔論度量之分配及其
意義法文

恆星光帶強度分配的研究

在印刷中

乾隆間在北平所測之恆星

在著述中

錄

(乙) 氣象研究

(一) 設備

名 稱 進 行 概 况

圖書室及地震儀室

本年三月添建

太陽熱力計

業已購置

雷電自計計

同 上

高空測候用器

同 上

地震儀

同 上

(二) 測候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測候值班

天氣測候以每小時為單位

儀器管理

校錄儀器於規定時間行之

製天氣圖

以每日觀測所得參合國內外各方氣象報告製定每日天氣圖

(三) 研究

研 究 所 得

高空測候

北平微塵
南京一年來之颶

民國十七年來南京風向與天氣之關係

雲霧之成因

氣壓之變動

論長江上下游在冬季兩期中之氣壓分佈狀況

改進氣象電碼

(四) 屬於氣象之著述

名稱
出 版 與 否

氣象月刊
第三卷第二期已出版

氣象年報
業已刊行

測候須知
業已出版

航空氣象概要
同 上

全國氣象特刊
已出版

極地學說與中國長江流域

已出版

下游之風暴

已出版

(庚) 歷史言語研究

(一) 屬於史學各面及文藝考訂者

事項
進 行 概況

明清檔案
本年整理該項檔案約二千麻袋又一百七十三席包得重要文件甚

蒙古史料
繼續研究

商代象形文字之特點
尚在著作中

唐代壁畫材料
繼續整理

說文闕義疏
業已作成

燐煌掇瑣中輯
業已作成

漢金文錄
業已作成

(二) 屬於語言學各面及民間文藝者

事項
進 行 概況

記各種方言
應用各種語言學儀器從事記音

佐切語(祕密語之一)之比較
根據吳寧語調查作比較研究

照鏡校疏
業已作成

廣韻校疏
同 上

上古複輔音
在研究中

(三) 屬於考古學人類學民物學者

事項 進行概況

裝置安陽出土器物 在整理中
史之起源 業已作成
雕花骨器及陶片 在整理中

甲骨年表 業已製成
「殺白鱟」解 業已作成

骨卜考

殷虛地層研究

十八年秋季發掘地層圖

斯坦因繳獲取經事略及斯

坦因三次來華之行徑

中國人體發育論第一編

續續抄錄

業已作成

業已繪製

均已作成

業已脫稿

續續抄錄

業已作成

業已繪製

均已作成

業已脫稿

(四) 屬於歷史言語之著述

名稱
集刊第一本第二分第一本
第一分 均已出版

安陽發掘報告第二期

說文闕義疏

宋元以來俗字譜

金石書目錄

清代官書記明台灣鄭氏亡

事
明清史料第一第二卷

同 同 同 同 上
同 同 同 上 上
同 上 上 上 上

(辛) 心理研究

(一) 測驗

事項 進行概況

大聲對於習得行為之影響
之驚恐以觀其影響

業已開始訓練動物學習某種行為俟此項訓練完善然後施以大聲

(二) 實驗

事項 進行概況

檢查其食與常食白鼠屬

府該兩種白鼠各一對用納氏染色法製成切片研究兩種鼠屬各
部及各層細胞中的納氏體有無區別及特殊現象

(五) 社會科學研究

(一) 屬於社會學者

事項

進行概況

整理楊樹浦各工廠調查材料

本年二月間調查完畢凡該處各工廠工人生活工廠內部組織暨里坊草棚工房市街碼頭機房工會茶館押當等材料着手整理以作

整理無錫農村調查材料

業已整理完竣者(一)二十二村耕地面積與作物面積之分配(二)按各月使用田畝之多寡分段觀察農戶與田畝之比率(三)一二零五家村戶人口之統計

組織保定農村經濟調查團

五月間與北平之社會調查所合作組織該調查團依農作地利分全

縣為四區每區分村經濟村戶經濟城鎮分業及農戶抽樣四種調查此項所得材料尚在整理中

西北災荒研究

在研究中

(二) 屬於經濟學者

事項

進行概況

中國國際貿易研究

內容分三部分(一)六十年來中國國際貿易之趨勢(二)國際貿易之入超與出超(三)貨物之分析關於第一項已編成進口物量指

動物價指數及物物交易指數三種

所得稅問題
內容分四部分(一)所得稅原理(二)各國所得稅歷史(三)現行各國所得稅之比較(四)將來中國採行所得稅之建議尚在繼續探討中

土地問題

關於土地之利用在探討中

中外文經濟雜誌索引

在編製中

統計學及會計學名詞彙

在編製中

(三) 屬於民族學者

事項

進行概況

調查東北通古斯族

從本年四月起至七月止調查完竣標本言語兩部工作六月結束文

俄蘭調查報告

化測體兩部七月竣事
內容分(一)俄蘭史前民族石器之發現(二)五國城遺址調查(三)俄蘭現在民族(四)俄蘭鑽孔現已登入院務月報第二卷第一期中

臺灣番族調查報告

本年春派員赴臺灣調查標本一百四十餘種已有報告在整理中

(四) 屬於法學者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全國犯罪調查

上海租界事實調查與法律

研究

分東南西北四區江浙兩省均已調查完竣報告尚在整理中

在調查中

(五) 屬於社會科學之著述

名 稱

出 版

興

否

台灣番族之原始文化

中國最近六十年來國際貿易統計

敵的差異

難民的東北流亡

載入專刊第三號

載入專刊第四號

載入集刊第一號

載入集刊第二號

(癸) 自然科學研究

(一) 調查及徵集貴州動物

類 別

徵 集

數

量

哺乳類

五十餘頭

鳥類

一千六百餘隻凡百八十餘種

爬蟲類

一百一十餘隻

兩棲類

一百二十餘隻

魚類

二千餘尾約二百五十種

無脊椎動物

四千餘件凡六百數十種

(二) 調查及徵集貴州植物

類 別

徵 集

數

量

一般植物標本

四千餘號計六萬餘份

藥用植物

三百餘種

(三) 屬於自然科學之著述

名 稱

出 版

與

否

廣西平鰐鱗類新種誌

載入叢刊第三號

長江上游鱈類新種誌

載入叢科第四號

長江上游鯉科誌

印刷中

中國蕨類植物圖譜

同 上

交通部
鐵道部

電政(交通部)

(甲) 一般的革新

(一) 人才之考選與造就

事項 進行概況

考選報務人員

本年一月調現任電務人員四十人入電信學校補習五月間招考中等班生四十名復甄別川鄂豫湘贛五省部冊無名之授勳新生

裝置實習報機

同月向英國訂購馬達自動收報機一部以備電信學校學生實習之用房收回克利特自動收報機一部及由大北電報公司北平報

造就會計人才

九月間飭各電報局考選三等報務員送入上海電信學校學習簿記研究國音電報

研究國音電報

(二) 職工幸福之增進

事項 進行概況

改良電政職工待遇

依照新待遇章程將全國電務員工薪級重新核定

創辦首都交通職工消費合作社

擬在下關大馬路城內奇望街各設一社由部撥銀三千元補助基金現已成立城內一社

辦理職工補習班及其子女

京滬蘇杭平魯等地先後成立郵電職工補習班十數處上海第一第二交通職工子女學校本年添設班次擴充人數

學校

(三) 各項新建築

名稱 進行概況

上海電話局自動機房屋

本年五月開始建築

首都電話北分局房屋

七月間工程完畢

真茹劉行兩電台房屋

同月工程完畢

(四) 成立機械製造廠

名稱 進行概況

電信機械製造廠

本年八月間將原有之電報機器第一廠第二廠以及電池廠三廠合併成立派員主持

(五) 夏改電報價

距離
中國與歐洲往來者 原為每字一法郎二十五生丁自八月一日起減為八十三生丁
中國與俄國往來者 與歐俄往來者原為每字一法郎自八月十六日起減為八十生丁與
亞俄往來者原為七十五生丁減為六十生丁

中國與澳洲及南洋羣島往來者
自八月一日起照原價減去八生丁

(六) 電局與電台之合作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核訂聯絡辦法 本年五月訓令有線無線各管理局一律自六月一日起切實遵照有
線無線互相代發電報辦法至報費劃分應由發報之局或台與最
先接轉之局或局各得其半

設立局台聯合掛號處

本年八月間先於上海設立其餘各處暫由電局與電台各派一人兼
司接洽掛號事宜

頒發合併辦法 十一月訓令有線無線各局並抄發有線無線報務合作辦法飭自二
十年一月一日起實行劃分報費辦法即屆時廢止

(七) 水線之交涉與接收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進行水線交涉

本年八月起與大東大北太平洋三公司代表開會討論關於電報價
中國本線貨海線登陸執照有效期間及接線問題等均在商洽
解決方法中並擬請外交部照會日本政府嗣後中國不再允許任
何國家或私人在中國境內有海底電線登陸之權利

追還損失報費

八月損失報費計共四千餘元

接取煙威水線

本年一月起向大東大北水線公司陸續追還十八年九月至十九年
十月間會同外交部派員接收威海衛至烟台間水線同月接收完竣

(乙) 有線電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改接廣州至中山港線路

八月間飭改接直列式俾中山港局得與廣州局直接通報

增加九江岳門師水線

本年以該水線不敷支配已加放水線一條以資疏通

(二) 電局之增設

事項

進行概況
本年二月間正式成立

江西峽江設立分局

滬上海銀行附設收發處

確山設局

同月開始通報

翠溪設局

八月間設局通報

齊東長福鎮卽台子設局

十一月間設局通報

(丙) 無線電

(一) 電權之統一

對外事項 進行概況

大來洋行電台之交涉

該洋行與檀香山私自通報本年二月間飭無線電管理局交涉禁止

國際大電台大來電台移交文件

同月令國際大電台大來電台所有一切文件應移交管理局負責辦理至該處前與大來洋行協議各節應與管理局會商辦理

上海法租界電台之交涉

八月間咨外交部上海法界電台爭奪船舶電報請嚴重抗議交涉制止一面仍令撤除

滬法僑私設電台之交涉

十月間咨外交部請根據華盛頓無線電公約及電信條例向法使交涉將該台撤銷

對內事項 進行概況

禁止各台私代設台及與私

本年二月間令嚴禁

台通報

南嶺等台移歸部管

五月間贛省府咨復該台提前移歸部管

撤銷武昌路局電台

同月咨鐵道部撤銷

領港公會船舶電由淞滬經

同月令飭該電台船舶電由淞滬經轉

山東省政府設台之制止

六月間令該省管理局就近與該省府接洽制止

制止濟甯電台收發商報

八月間咨山東省府請轉飭嚴令制止該台繼續收發商報以維統系

接收濟南無線電台

同月派員接收

請撤銷九江設台計劃

同月咨財政部請中央銀行撤銷

請撤銷陰江電台

同月咨江蘇省府請遵院令撤除或移部接管

請撤除杭州電台

同月杏浙江省府請選院令撤除或移部接管

中山台與澳門電台收發商報之交涉

十月間呈行政院請令飭第八路總指揮部轉飭該台勿與澳門電台收發商報

(二) 國際通信電台之籌辦

名稱 進行概況

中國國際通信大電台

本年三月間開始籌辦十一月間將收發報台機器及天線與遙控線路次第裝竣十二月六日正式開幕與美國直達通信時並免費收拍一日

中法國際通信大電台

四月間籌辦其發報台設於真茹收報台設於劉行而以遙控線通於上海十二月間工程大部完成

上海國際電台

六月間籌辦完竣能與德國脣恩及荷屬東印度電台通報並訂立通報合同

(三) 國內各地電台之籌辦

事項 進行概況

成立成都無線電台

本年五月間將各種機器運渝由渝台派工程師往成都裝設已於九月間開始通報

籌設迪化喀什哈密等處電台

已商准新疆省政府協款三萬元由部代於迪化喀什哈密等處籌設電台七座並將款送與上海電信機械製造廠訂購機器准於年内起運

籌設敘州自流井及重慶第三台

十月間令飭電信機械製造廠及無線電管理局籌設

恢復長沙電台

六月間電湖南管理局速購新機恢復長沙電台

會商設立西沙羣島等處電台

所有設台計劃於八月間與海軍部會商擬定俟經費有著即可籌辦

裝設各航業公司電台

二月間令飭裝設

(四) 電台之改革及遷移

名稱 進行概況

渝台

本年五日改裝遙控制自設收發處

同月改裝遙控制

煙臺電臺

九月間訓令無線電管理局通飭各海岸電臺切實整頓以利船舶通

各海岸電臺

信

淞臺

十月間該臺短波機移設滬 XSH 臺內

(丁) 電話

(一) 各地市內電話之籌設與擴充

地點 進行 概況

首都

自動電話於本年六月間裝設工竣七月十九日試行通話成績甚佳

八月一日即行正式開放并免收裝費一月以資提倡

上海及武漢

自動電話材料自五月起陸續運到房屋亦有一部份業已動工十一
月復派員赴漢施放新水線預計一年內可以完成通話

青島

擴擴充自動總機二百號於十月間經部核准訂購

天津

接收續裝自動機一千號

鎮江

八月間第二次臨時擴充總機一百號

蘇州

三月間添設木瀆分局

威海

十月間收回威海衛前英人所辦市內電話

(二) 筹辦各路長途電話

路線 進行 概況

滬杭

本年二月間設銅鐵線各一對五月間全部完成開放通話

蘇州至嘉興

業於十月間着手辦理係利用蘇木報線增加設備以便通話

宜興經無錫至江陰

已派員籌辦九月間並與無錫公司續訂合同期二年

歸化

該局一月呈請開通東西兩路長途通話業已照准

京秦

就報桿加線一條並利用原有報線一條於二月間接妥通話

興和集甯

二月間飭熱察綏蒙管理局籌設

福州至廈門

二月據福廣電線工務處呈請附掛福廈銅線藉通長途電話經核准
與福建兩電話公司磋商款識至年底尚在交涉中

黃口

四月間設立營業處與江北各處通話

海屬一帶

七月間設法維護原有長途話線以便通話

(三) 監督民營電話事業

名稱 進行 概況

江蘇浙江爾辦各電話公司

本年度大都遵章呈准立案給照

福建電話公司

核准立案給照

無線電話公司

廈門電話公司

核准換照

十二月間請准經營華廈長途電話經已准許暫先營業

郵政(交通部)

(一) 郵務職員待遇之革新

事 項

核定員工改組辦法

本年三月間核定改組辦法(1)原有之甲乙兩等郵務員合併統稱郵務員分為四等(2)各區錄用郵員均用考試法行之(3)規定晉級期間(4)規定考成試驗(5)規定郵務佐職務(6)規定郵務佐考選辦法通飭各郵局遵照實行

改訂郵務員工年終獎勵金
等項

改訂郵務佐及信差薪率及
晉級期間

改訂郵務員工假期辦法

改訂郵務員工事假二十四日
病假十四日信差另增

九月間規定郵務佐增加數目為五元七元十元三級信差為二元三
元四元五元四級以成績標準定期晉級
八月間規定年終獎勵金服務十年以上給薪一月半

(二) 資例之改訂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妥籌改訂郵件包裹資例

本年二月間以原有之包裹資例遠近一律收同樣之郵費殊不完善
亟應分別改訂經即飭郵政總局詳加研究另訂辦法

改訂國際郵件及包裹資例

折合價率

五月間以金貴銀賤價率所收國際郵費損失甚鉅故按照國際郵政
公約之規定改定折合價率按原價增加百分之五十已於七月一
日實行

改訂收寄美國及其附屬地
郵費資例

凡我國寄往美國及斐力賓之包裹資例每磅或不及一磅者改收國
幣三角六分寄往附屬地之包裹每磅或不及一磅者改收七角五
分已於七月一日實行

實行商行廣告信件之回信

收費簡易方法

凡有商號發寄廣告信件准由發信商號先向該管郵局聲請登記如
回信人以該號印製之信封寄回時其回信郵費由發信商號代付
十二月已在上海先行試辦

(三) 汇兌及儲蓄之推廣

事 項

創辦小款匯票

進 行 概 况

每張以一元為最小之數十元為最大之數凡一郵區內之代辦所與

同區內之各郵局均可開發兌付以利民衆十月初已令郵政儲金匯業總局擬定辦法令飭各郵局公告實行

增廣儲金種類 同月增辦整存整付零存整付零存本付息等四種儲金實在匯業總局擬定辦法令飭各郵局公告實行

上海試辦以應社會需要

(四)名稱及郵區之更改

事項 進行概況

設立郵政儲金匯業總局

本年元月為發展郵政儲金起見特設郵政儲金匯業總局擬具章程經奉國府公布即於三月十五日成立

郵政總局擬改為郵務總局

改訂郵區

本年五月擬具郵務總局章程經交立法院審核九月核定浦頭郵區合併於廣東郵區東川西川兩區合併為一區設管理局於重慶安徽郵區併入江蘇區內

附各區郵政儲金匯業局之統計

區	別	江	浙	徽	安	江	河	河	河	湖	湖	吉	上	廣	遼	山	北	西	頭	汕	越
開辦局數	22	30	18	2	6	7	5	11	22	36	3	6	8	10	1	5	192				

(五)郵票形式之更改

事項 進行概況

印製先烈郵票

郵票花紋改用總理暨諸先烈遺像經飭郵政總局與英國德納羅公司訂立契約已製就印模正在審定印製中

新製郵票

十一月間新製各種郵票完全刪除外國文字並將羅馬釋文刪去以國文及數字表示價格

航政(交通部)

(一)航權收回之籌備

事項 進行概況

取締日輪自由航行

本年二月間令飭膠海關將青島輪船業主姓名等項查報并咨財政部令飭總稅務司轉飭該關稅務司取締日輪自由航行

(二)新闢海外航線

地點 航行頤數

廈門至菲律賓

華南吳安祿之四山馬 Su Sa Ma 航航行船之總噸數為四千零七噸

津律濱安南至澳大利亞 福記公司之安唐錫 Antonio 所航行艙總噸數為三千二百噸

此外尚在計劃擴充中

(三)籌辦國營造船廠及實習工廠

事項	進行概況
籌辦國營造船廠	本年六月間擬在東方大港附近建大規模之造船廠一內設造船架
	二造船台五船渠五試驗水槽一井於近廠處設鐵路以備建造
	總共五萬噸之新船同時可修理總計六萬噸之舊船其籌備費約
	三千六百萬元

建築吳淞商船學校實習工廠

八月間繪具圖樣計分發動機間打鐵、翻砂、機械、儀器室、木工模

形室、物料間、工廠主任室及各項機車實習部等八部業已開始建

築

(四)整理航路之計劃

事項	進行概況
揚子江航路整理計劃	本年經部屬揚子江水道整修委員會測量繪圖七十二幅七月間並
	擬定詳細計劃共需銀五千二百二十六萬餘兩呈經行政院議交
	內政部建委會同審查組經呈復請撥的款以便實施

湖北金水整理計劃

早經測繪完擬具整理草案十一月間復派航政司司長前往與湖

北省政府磋商進行藉弭水患而便航運

已設川江航務管理處負責整理凡險要之處將設立桿標派員駐守

或懸置信號標識指示航行

宜昌至重慶航路之整理

該段險灘最多尤以崆嶺灘為最險航行極感不便刻正由管理處與海關巡工司及宜昌關監督協商會同籌款疏鑿復經本部咨請財政部令飭該關準備以便施工

(五)籌設航政局及救濟航業

事項	進行概況
籌設航政局	已派員分別籌備均將就緒俟航政局組織條例公布及預算核准後
	滬漢津粵哈埠均可次第成立

籌辦國營航業

已擬定整個計劃第一期經核定為五千萬元船舶分配則為揚子江航線十二艘華北航線六艘華南航線八艘外洋航線二艘一俟款項有著即可開始籌辦

籌辦航業銀行

上海各航商以航業凋敝擬集資籌辦航業銀行并請由政府指撥的款為發行航業公債一千萬元基金以資救濟並會同財政部詳加審核認可將來就增加關稅項下通盤籌辦俾成立以利航業

(六) 航業公會之監督

名稱 進行概況

吉林航業公會	核准成立
靖安航業公會	核准成立
察哈爾航業公會	核准成立
青島航業公會	核准成立
奉新及嫩江等航業公會	違章收捐查明解散

(七) 核發船舶執照之統計

月份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總計
數量	127	96	338	54	205	57	40	58	36	87	52	75	1225
數量	10	16	10	9	25	13	11	10	12	19	14	10	159
數量	10	16	10	9	25	13	11	10	12	19	14	10	159

(八) 核發船員證書之統計

月份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總計
數量	127	96	338	54	205	57	40	58	36	87	52	75	1225
數量	10	16	10	9	25	13	11	10	12	19	14	10	159
數量	10	16	10	9	25	13	11	10	12	19	14	10	159

(九) 航政之調查

事項 進行概況

製定外輪進出內河艘數及噸數調查表令由各海關監督遵照填報

每三月彙送一次擬俟完全查證即行製成統計以備查考

巴東擬闢停泊碼頭 十月間令飭川江航務管理處派員往巴東縣城河農林橋地方切實

調查該處闢為輪船停泊地點有無窒礙

十二月間派員前往調查

航空(交通部)

事項 進行概況

本年曾與德國漢沙航空公司簽訂歐亞航空郵運合同八月間該公

司因慮經濶俄國恐有障礙派員請求更改航線經核准正式將認

可知書送達

改訂中美航空合同另組新
公司

七月間奉令由部協商修正中美航空合同經草定合同其內容遵照
利用外資之遺訓本平等之原則為適宜之規定業於同月八日簽
訂呈國府備案并明令廢止原有之中國航空公司條例另組新公
司

法規(交通部)

(一) 屬於電政者

名稱	進行概況
無線電材料進口護照臨時辦法	業已公布
電信機械製造廠章程	業已公布
電政會計規則及施行細則	均經公布施行
郵政章程	科則例

(二) 屬於郵政者

名稱	進行概況
郵政條例	已派員妥訂呈核
郵政綱要	同上
郵政章程	同上
郵務總局組織章程	已擬定呈送立法院審核

(三) 屬於航政者

名稱	進行概況
海商法	業已公布
船舶法	業經編訂呈送立法院審議
船舶登記法	同上
航業獎勵法	同上
航政局組織條例	同上
造船獎勵法	同上
航路標識條例	同上
商港通則	同上
海商施行法	同上

鐵道(鐵道部)

(甲) 屬於一般者

(一) 訂定路局編制及組織

名稱	進行概況
管理局	依路線長短事務繁簡分各管理局為一等局二等局三等局分別訂定各該局編制專章及辦事通則以部令頒布施行
工程局	依照修正本部直轄工程局組織規程分別訂定各該局組織專章通飭施行

(二) 培植交通人材

事項

選派留學人員

本年一月選定交通大學十七年以前第一名畢業生十一人先赴美國各大學肄業半年再飭赴各鐵路實習

遴選名路職員出國實習

本年内擬遴選各路學問經驗俱優之職員五十二人分赴各國鐵道製造廠所實習業經選派留學委員會議決并分函各國主管機關接洽得復歡迎不久即可實行遣派

增設交通大學自然科學院

經已核准增設使該校規模益臻完備

擴充研究所

就原有交通大學工業研究所擴為交大研究所分工業研究經濟研究兩部再行分組並隨時聯絡所屬機關人員共同研究

(三) 改良員工生活

事項

進行概況

費

自本年七月份起該兩路員工凡月薪在五十元以下者均酌給米貼以示體恤

設立北甯路工人夜校

本年該路已設工人夜校十二處每校設補習班及特別班凡入學工人在求學期內減少下午工作一小時

設立膠濟路工友補習學校

已設六處入學工人達一千七百餘名

(乙) 屬於工務者

(一) 辦理各路之新工設計

事項

進行概況

韶樂段之隧道工程

本年五月實行開工各橋河底之鑽探工作亦將次完成

湘贛線之測量

已測竣五千餘里

粵滇線之測量

自貴陽北行至重慶一段約長五百廿公里草測完竣

欽渝線之測量

經擬定用活動橋樑式并製成圖樣由專門委員會詳細討論進行

首都鐵路輪渡計劃

決定首都明故宮以北地段為中央車站地點已派員實行測量

建築中央總車站之決定與

測量

平漢粵漢接軌計劃

已派員前往測定至武漢鋼橋江底之鑽探本年二月間開始鋪設臺地板及方木裝置起重機械運機器并在兩岸樹立中心標點江底地質亦已鑽探竣工

(二) 各路之整頓及擴充

名稱

進

行

概

況

京滬及滬杭甬路

改建該路首都車站業已動工無錫石塘灣間等距離較長之處添設車站并籌辦試改鋼枕加固橋樑均在進行中京滬路另購鋼車一百輛俾便運輸

湘鄂路

該路迭受軍事影響路軌失修車輛損壞已就其工機車各務現狀及將來需要核定增添設備計劃分五年辦妥至被毀橋樑均已修復通車

南潯路

建築南昌正式車站並於九江站購置蓋船另建堆站添設路軌及馬路等項均在進行中

膠濟津浦路

着手換固該兩路各橋樑并修復被毀各橋樑已添購機車三十餘輛及貨車三百輛分配各路以增運輸能力

京滬津浦贛海各路

兩路接軌計劃已實行動工

湖鄂株萍兩路

該路唐山皇姑屯兩機廠擴充計劃大體業已核定并在該路橋墩先行試用聯鎖鋼板橋樁

北寧路

(三) 調查與研究

項

進

行

概

況

調查歐洲各國鐵路材料製造情形

調查日本鐵路機廠組織情形

由京滬膠濟津浦三路各派機務人員前往調查

各路用枕木材料研究

由各路呈送木樣名稱產地等項到部以憑採擇

各路用煤調查研究

尙在調查研究中

(丙) 屬於業務者

(一) 恢復聯運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修正聯運價目并開始聯運

中日聯運價目表及歐亞聯運由上海至長春票價又中日週遊票價

均於本年四月加以修正實行長崎聯站開始運輸

恢復滬青閩聯運

八月十八日照常發售聯運票

平浦聯運直達特別快車

從九月一日起實行

膠濟與平浦聯運直達快車

從九月廿日起實行

銜接

京遼聯運直達特別快車

十一月廿四日開行

北甯路前門等十四站貨物

從十二月十二日起實行北甯四洮洮昂齊克等四路貨物聯運負責暫行辦法並北甯路秦皇島站為西四路負責站於同月廿二日實

聯運負責辦法

行

恢復平綏平漢正太等路各

平漢及正太等路各項旅客行李包件等聯運客票十二月間照常發

項聯運

售平漢路定於二十年一月一日起恢復聯運

(二) 商訂合同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修改京滬杭甬兩路借款

合同

商訂葫蘆島海港合同

經興荷蘭公司訂約開工

(丁) 屬於財務者

(一) 整理各路債務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收回寧漢鐵路商股

本年一月將該路收歸國有四月以該路廣三廣韶段收入為抵押發

行公債二千萬元作為收回商股之用

清償北甯路之唐榆雙軌借款
款

已令飭分期清償

清理工漢路短期商欠及洋
員欠薪

同 上

(二) 鐵路財務之改革

事項	進行概況
規定各路收存款項辦法	令出納人員不得任意支取款項并規定辦法十條以杜流弊

統一各路財產保險事宜
由部擇保險公司之信用最著價格最低者二家交其承保每年節省

公帑為數頗鉅

(三) 經濟調查

事項	進行概況
實地調查	川滇黔桂區及閩浙皖贛區均經實地調查完竣
委託調查	各路稅捐調查及未成線沿線各縣輸入及過境貨物調查分別製表 委託各省府查填彙報此項調查材料均在整理中

(四) 取消附捐及減輕運費

事項	進行概況
取消各鐵路附加捐	浙江省府擬在滬杭甬鐵路貨兩運徵收附捐百分之三又全國水災 賑委會復請於全國鐵路抽收附捐充賑均經本部呈行政院准免
抽收以恤商艱	凡華廠運輸火柴成品及硬盒片箱板等一律減輕按四成收費

(戊) 屬於圖表報告者

(一) 營業事項

名稱
從民國十四年至十八年止均已編竣

平綏路各項營業統計報告表
本年一月至二月份業已編竣

滬杭甬路各項營業統計報告表
本年二月份業已編竣

膠濟湘鄂兩路各項營業統計報告表
同 上

各路營業進款概數月報表
本年一月至十一月份均已編竣付印

國有鐵路營業收支統計圖表
從民國十一年至十五年均已編製完竣

各路資本資金表
以各路最近年度報告編列總表

各路資本負債表

廣韶廣九各路各項營業統計報告表

本年五月份分別編竣

營業公里表

載運旅客表

運輸貨物表

用煤統計表

路線及設備品原價表

從民國四年起至十八年止彙輯總表業已編竣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同 上

(二) 會計事項

名稱

編製概況

中國鐵路會計統計總報告

十五年度及十六年度均已編竣付印

各路總收支分類比較表

從十一年至十五年均已編竣

國有鐵路收支盈虧比較圖

從十一年至十五年業已繪製完竣

湘滇京粵綫雲南京常段經濟比較表

木年五月起着手編製

(三) 路務事項

名稱

編製概況

國有鐵路人員比較圖表

業已編製完竣

國有鐵路人數比較圖表

業已編製完竣

國有鐵路營業進款最多最少時人員總數比較圖表

業已編製完竣

中國鐵路全圖

從民國九年至十八年止業已繪製完竣

東北各路名稱地點總表

十五年度業已製竣

(四) 車務事項

名稱

編製概要

各路旅客列車統計表

京滬滬杭甬膠濟廣韶廣九津浦南寧等路從本年一月起至八月止均已分別編竣

各路旅客列車統計總表

京滬滬杭甬膠濟廣韶廣九津浦南寧等路本年六七兩月份均已編竣

各路貨物列車統計表

分別編竣

各路貨物列車統計總表

京滬滬杭甬等八路本年七八兩月份均已編竣

機車拖力之列車平均載重之百分數統計表

京滬杭甬等六路從一月起至八月止均已分別編竣

機車拖力之列車平均載重之百分數統計總表

京滬杭甬等八路本年七八月兩月份均已編竣

各路貨車在站滯留統計表

京滬杭甬等六路從一月起至八月止均已分別編竣

各路貨車在站滯留統計總表

京滬杭甬津浦廣九道清南寧等路本年一月份彙編完竣

北甯路客貨列車行車統計表

製至本年七月份止業已竣事

湘鄂路機車工作狀況表

本年一月份至三月份業已製竣

各路車輛統計總表

根據各路本年最近報告彙編總表

國有鐵路行車統計表

十八年已經製竣本年十一月份以前亦已製竣

各路列車機車里程及機車鐘點統計表

吉敦呼海吉長齊克瀋海等四路本年四月份均經編竣又京滬杭甬津浦廣九南寧等路自一月至八月均已分別編竣

(己) 法規

(一) 屬於衛生行政者

名 称 進 行 概 况

鐵道部衛生處辦事細則

業已公布

衛生處管理各路衛生醫務細則

業已公布

各路衛生稽查調查衛生綱要

在草擬中

洗車恢復管理細則

同 上

各站飲食店衛生管理細則

同 上

各站小販衛生管理細則

同 上

各站警察暫行衛生取締規則

修正呈核

京滬局兩路車務衛生辦事細則草案

名 称

進 行 概 况

鐵路施行法定度量衡法

本年二月五日公布

況

鐵道部禁煙調查委員會辦事細則

二月六日公布

鐵道部禁煙調查委員會調查細則

二月六日公布

鐵道部禁煙調查委員會辦事細則

二月六日公布

鐵道部禁煙調查委員會分會調查細則

二月六日公報

鐵路公報徵稿簡章

八月十九日公報

鐵道部員工服務條例

業已公布

鐵道部工人夜校簡章

業已核准施行

路電接線遞電及結算報費規則

修正第四條十二月十日頒行

國有鐵路發行日刊辦法

十二月廿九日頒行

國有鐵路員工撫卹通則

十二月廿九日修正頒行

(三) 屬於處務者

名稱
進行概況

京滬杭甬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本年二月十五日公布

鐵路總稽核職掌規程

業已公布

平漢局總稽核辦事細則

修正呈核

鐵道部處務規程

十月四日修正頒行

津浦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修正該章第七條十月十一日頒行

津浦鐵路管理局駐津辦事處規程

十月三十日頒行

首都鐵路輪渡工程處暫行規程

十一月十日頒行

平漢鐵路駐平辦事處規程

同月二十八日頒行

(四) 屬於財務者

名稱
進行概況

粵漢鐵道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辦事細則

修正呈核

收回粵漢路商股辦事處細則

業已修正

況

建設委員會
——導淮委員會
——首都建設委員會

電氣(建設委員會)

(一) 計劃及籌設

事項進行概況

計劃全國電力發展

擬聯合各省市政府各民營電氣事業人分工合作依據有系統之計劃共事全國電氣之建設第一期內(五年)擬設置六十萬基羅瓦特之發電設備第二期內(五年)擬設置一百萬基羅瓦特設置電廠地點悉以動力來源及電力銷場為斷詳細計劃已擬有草案某處得由民辦某處應由公營因地制宜不能預定如長江黃河珠江湘江及滇黔川桂等省之水力則擬由本會會同各建設廳派遣測量隊并設置水文站以取得確實之設計材料第一期之發展完全側重煤力電廠第二三期始能漸次進及水力輸電線路較廣之省分擬由本會設置電氣局專管該省之電氣細輸送分配事宜行政事項則由建設廳承各該省政府及本會辦理之至吾國電氣發展之特殊技術問題及人才之培養方法在詳細研究中

籌設揚子江下游電氣網

本年五月起從事計劃設置揚子江下游電氣網西自無湖南南京東至上海杭州指導擴充原有較大之民營電廠如上海蘇州鎮江蕪湖等處并於杭州江陰無錫南京等處添造國營大電廠五年以內官民兩方合添十五萬基羅瓦特之發電容量及五百公里之高壓輸電線路組成一模範電氣網使江南之工業農材商埠都邑無一日斷電之虞其應由國庫支出者預算約為二千四百萬元在未得相當款項以前擬即於無錫高橋地點勘購基地百畝於一年內先設一適當大電廠與南京新廠同為將來網內之基本電廠現高橋附近地質業經探驗并與京滬路局接洽鐵道分站地點

籌設大規模電機製造廠

本會直轄之電機製造廠新廠址係在上海高昌廟基地雖廣而資本薄弱設備不多除繼續製造無線電機廣播電臺有聲電影機外擬以二十萬元設一電燈泡製造廠以五十萬元設一電線製造廠現燈泡廠已着手籌辦至各種發電機電動機及線路機件材料之製造皆須有鉅大之資本及精深之技術經驗曾迭與美德英各廠家及德國實業調查團接洽召請合資承辦額定資本一千萬元本會外商各認半數以副三中全會決議創辦電機製造廠之原意惟以限于經濟尚未積極進行

(二) 直轄電廠之擴充

名稱

首都電廠

進行

況

自本年三月至十月已增設一千六百基羅瓦特發電機一座鍋爐二座中山路鋼桿輸電線路二十里配電所一處并添購下關新廠基地十五畝設計總量爲六萬基羅瓦特已向西門子洋行定購五千基羅瓦特新機二具

威野擴電廠

由廠至無錫之第二高壓輸電桿線業已完成四月間曾向德國訂購三千二百基羅瓦特新機一座明春亦可完工又辦理農田灌溉頗有成績已推廣至六萬畝

(三) 規則之擬訂及實施

項目

進行

況

草擬各項規章

自四月間國府公布電氣事業條例後本會即根據起草各種規章細則關於行政方面者計有電氣註冊規則電氣事業人檢查竊電及追償電費規則兩種關於技術方面者計有電氣事業電壓週率標準規則屋內電線裝置規則兩種其已起草完竣在審查中者爲電氣事業取締規則及屋外電線裝置規則兩種

每項規則公布之後均積極督促其實施派員分赴各地視察指導編製統計并考核各省市奉行法令之成效業已視察之電廠計八十一處

水利(建設委員會)

項目

進行

況

籌備治理黃河

先行搜集關於黃河各種圖案卷宗及其他一切資料從事整理擬召集山東河南河北三省河務會議擬令統一黃河下游管理之方案以資通盤籌畫至上游之水利計畫正在研究調查中

籌畫湘鄂水利

已擬定測量計畫派員前赴湘鄂兩省積極進行并先成立湘鄂湖江水文站測驗已歷九月至地形測量俟湘鄂湖江水利委員會組織成立後統籌辦理

舉辦華北水利工程

關於治理華北各河之計畫如永定河之治本箭桿薊運兩河之整理子牙河之洩洪水道獨流入海減河之設計灤河之修護工程計劃等均在進行中俟款項有着即可隨時興工外勤工作如水文測驗地形測量等亦照常繼續進行計已完成導線測量九百七十六公里水準測量九百八十八公里地形測量三千三百四十三平方公里遼河流域之測量亦已完成一部份仍在進行中

舉辦太湖流域水利工程程

精密水準測量水文測驗及全流域農產轉運之調查均在進行中各項水利計畫如浙西天目山之防洪臺灣與浙江胥江常鎮運河之疏浚經詳加研究以爲興工之準備關於流域內各湖泊湖田之整理亦在積極籌畫中

疏浚吳淞江

經召集有關係各方會議前後四次對於施工計畫及籌款方法均已議有端緒現正籌畫組織機關辦理

籌備東北兩大港

以限於經費暫從事測驗工作東港方面如港址之三角測量東陝鐵路沿線之地形測量水陸交通之調查水文之測驗自記水尺之設立及會同海軍部籌測港址海深等北港方面如建築測候所大港

唐山開鐵道之路線測量水文之測驗等均已依次辦理

實施機力灌溉

在武進無錫設第一灌溉區利用戚墅堰電力局水灌溉農田自本年四月開始試辦成績頗佳現正籌畫擴充灌溉區域及減低水費有利農戶并擬在吳江龐山湖亦設一灌溉實驗場至於其他各省亦將提倡此項事業以期增加我國農田之出產量

雨量測驗爲水利之基本資料特擬定辦法并編印說明由各地郵務

局各縣政府一律如式設立以爲普遍悠久之測驗

礦業（建設委員會）

名稱

淮南煤礦

進行概況

開採皖北懷遠縣煤田定名爲淮南煤礦儲藏約七萬萬噸煤質極佳

自本年三月開採共開鑿四洞鑽井已於十二月五日出煤并籌備

修築輕便鐵道直達長江已派勘測隊勘測路線

長興煤礦

進行概況

自經接收辦理本年春季產額已達每日三百餘噸暢銷江浙一帶復因不敷需求更在附近廣興地方開拓新鑽井由長興礦廠接築鐵

道直達該處以利運輸復添建發電廠一所將所有機械改用電力

以減輕成本各項工程今春開始將陸續完成產額可達六七百噸

此外如設立洗煤廠利用最新方法改良煤質及製造副產物如肥料水泥汽油等事均擬依次舉辦

林業（建設委員會）

進行概況

造林

原興農鑄部合辦之中央模範林區係以首都附近江甯句容六合江浦四縣爲範圍於湯山牛首山小九華山龍王山設立模範林場及育苗圃今年春季造林種樹面積共約二萬畝計松苗五百萬株其餘風景樹木等高大苗木不下二百餘種計四萬餘株復隨時派遣宣傳隊分赴各鄉村演映森林影片宣傳造林利益藉以啓發人民愛林思想並引起其造林興趣本年六月改組管理委員會爲中央機範林區管理局一切事務仍照常進行擬於明春將首都附近各荒山一律造林完成并於訓政時期完畢之年將該林區管轄四縣境內之荒山一律造林完竣

(一) 設計

事項

水文研究

(1) 研究洪澤湖操縱洪水之功用計分四節一為闡明淮河洪水入江後江水位增高之數量二為闡明洪水期內洪澤湖洩量變化之規律三為確定淮河標準洪水峯為設計之張本四為推算洪水期內洪澤湖水位之變化狀態(2) 灌溉期裏運河之總水量係就淮陰至六閘間五十餘閘一一考其大小高下尺寸按民國十一年豐收年份之水位估計其洩水量而統計之(3) 搜集水準零點七種設法求其相互之關係南起江南北達津沽地形高下均可得而比較(4) 高寶湖位置較洪澤湖為低以之儲蓄洪水實難洩而易盈為求數字上證實起見爰將高寶湖在洪水期內水位之變化源本本加以推闡以祛人惑(5) 就鎮江江陰南通吳淞等處之揚子江水位記載求其漲落之關係因知愈趨下游洪水期內水位之漲落度愈小固以推測淮河入江後江南北所受影響之程度(6) 民國十年淮河於蚌埠上游潰決多處以致流量測驗失其實相茲乃從各種不同方法推測其實在狀況(7) 估算黃河北徙後淮河歷次洪水之流量

建築設計

(1) 活動壩為節宣洪水而設建築之堅固與運用之便利均極注重茲同時設計形式多種如釘牆版盾捲簾盾幅形盾懸門盾等以資比較(2) 淮運各河航運計畫中擬建之錫門船閘甚多茲已在設計中者為標準生鐵水門十種及標準木質水門十種寬度自二十公分至一公尺不等(4) 標準岸牆已設計者有四種自三公尺高至六公尺高止(5) 淮陰建閘工場之佈置現已設計完竣邵伯建閘工場之佈置則尚在設計中(6) 蒙城洪澤湖口於活動壩告成後可利用湖中水量發生電力以供開濬三河時轉動機械之用已擬具初步計畫

防洪設計

(1) 淮河入江水道計劃自洪澤湖跨壩起經三河高寶湖至三江營入江為排洩淮河洪水入江之用長凡 153 公里排水量最多為 90 000 立方公尺(2) 淮河中上游治導工程計畫為免除淮河洪水壅積於中上游沿岸低地而設因測量尚未完備故僅能作成簡略計畫經研究之結果知在沿河築堤束水最為經濟浚深河床則需費甚鉅現在計畫數種治導方法以資比較(3) 淮河治導計劃因上游測量未詳故僅能估計幹河下游治導經費設計時分為築堤與疏濬二種方法同時進行卒知築堤一法較為經濟(4) 淮河治導計劃與沫河治導計劃性質相同故用同一方法以資研究(5) 淮河及山東南運河之治導計劃係藉中連河以排洩山東南部之積水匯入沂河同行出海(6) 導淮入海路線前人主張不一茲逐一擬具初步計劃以資比較已成者有三種一經鹽河灌河入海一經廢黃河入海一經射陽湖入海其餘尚在設計中

航運及灌溉設計

(1) 運河之航運工程計劃完竣係令蘇魯運河自微山湖以達揚子江終年可以通行九百噸以下之船隻而設(2) 淮河至海口航運工程計劃與前一項相表裏乃使淮河上游自懷遠起經洪澤湖張福河鹽河灌河直至灌河口及臨洪口成為互相聯絡之航道(3) 灌溉計劃係就舊黃河及運河沿岸之農田分配其所需水量並分配所須輸運之渠道詳密設計以期廣興農利(4) 高寶湖地勢既低又迫近入江之尾閔用以蓄水難洩而易溢實無裨於實際故擬舉闢為田以供種植計劃中於灌溉水渠排水渠及排水機械等在內均已詳加研究

(1) 測繪

事

河道測量

項

進

行

概

況

第一測量隊測驗淮陰附近廢黃鹽運交匯區域之詳細地形後分調施測邵伯船閘地址及入海路線之張福河鹽河灌河於五月底全部告竣統計外業成績如下

(1) 邵伯船閘地址

導線 七・四公里

水準 二三・六公里

橫斷面 九十二個

地形 二・二平方公里(比例尺一千分之一)

(2) 張福河鹽河灌河

導線 二二〇・〇公里

水準 二三四・〇公里

橫斷面 一九三個

地形 四一七・〇平方公里(比例尺一萬分之一)

第二測量隊測驗淮澤湖三河口之詳細地形後分調施測入江路線之三河河道歸江各引河河道高寶湖西水準線莫連河西堤缺口平剖面連接江南江北水準點以推定吳淞零點與本會黃河零點高之比較數又由瓜洲沿運河至淮陰施測幹線水準至八月初全部完竣統計外業成績如下

(1) 三河道

導線 五三・〇公里

水準 五二・〇公里

橫斷面 七七個

地形 五〇・〇公里(比例尺一萬分之一沿堤岸進行以長度計)

(2) 歸江各引河河道

導線 四五・〇公里

水準 三三・〇公里

橫斷面

地形 一三一・〇公里(比例尺一萬分之一以沿河道之長度計)

(3) 高寶湖西水準一一六·〇公里

(4) 裏運河西堤缺口

縱斷面 九處

橫斷面 六一處

水深 九七處

地形圖 三幅

(5) 連接江南江北水準標沿運幹線水準計二七三·五公里開
二十六座壩四個涵洞四十五畝

(6) 復測清江至灣頭鎮運河水準

水文測量

籌備流量站應需材料及記載表格擇要設立水標站十七處公佈於運河洪澤湖三河張福河鹽河灌河等處及流量站二處分測三河中渡及運河張福河流量又曾於二三四月間特派副工程師助理工程師三人分甲乙兩組赴三江營一帶設水標六處及灌河口一帶設水標兩處連續觀測江海潮位之漲落並於揚子江南北兩岸各設水標一支連續觀測江水位以推定吳淞零點高度與本會所用黃河零點高度之比較數至於內業則除將各水標站流量站等測量記載一律清理繪製圖表外並鉛繪校對及墨繪通揚運河串場河雙沿江等處民十四至民十八年水位曲線圖又將所借江北運河工程處十七十八九年流量及水位記載加以整理又計算繪製雨量溫度圖表擬訂各項水文測量施行細則研究伏汎時期漲落水之流量差及冰凍時期之施測法

製圖

測繪組所製圖表以性質分者可略別為橫斷面縱斷面平面三大類以繪製分者可別為鉛繪墨繪蠟印縮製注寫校對六類(製圖工作一覽表另附)

鑽驗地層 曾在邵伯船閘地址鑽驗十九穴蔥壩活動壩地址在平地上鑽驗二十六穴在三河中四穴均深自六丈至十丈此外各施工地點以經費所限尙待繼續鑽驗

附製圖工作一覽表

繪製工作	圖別	圖之內容概要	製成數量
鉛繪	縱斷面	鹽河三河張福河灌河歸江各引河及入海路線等	共四四〇公里(七捲)
	橫斷面	運河廢黃河鹽河灌河邵伯船閘地址碼河三河東河新河運河西堤缺口及歸江各引河等	共六九一個(十七捲)
平面	邵伯船閘地址圖導淮工程計劃總圖入江入海兩線施工測範圍圖各河斷面位置略圖及其他雜圖	共十四幅	同鉛繪
墨繪	縱斷面	同鉛繪	同鉛繪
平面	橫斷面	同鉛繪	同鉛繪
第一二隊實測地形圖水準閉塞圖方顧問報告附圖	第一二隊實測地形圖水準閉塞圖方顧問報告附圖	共六五四幅	同鉛繪
淮河流域全圖及其他雜類圖表	淮河流域全圖及其他雜類圖表	共六五四幅	同鉛繪

鱷頭 縱斷面 橫斷面 平面 淮河幹流及皖淮各支流
淮圖淮河上游治導計劃圖運河航運計劃圖南運湘河實測
洪工程總圖及其他各種雜類圖表 共六三二幅

縮圖 縱斷面 橫斷面 平面 前沫河

一幅

第一二隊實測二千五百分一地形圖繪繪一萬分一與一 共三三幅
萬五千分一及其他繪圖

註寫 縱斷面 上列墨繪各河縱斷面圖

共七捲

橫斷面 上列墨繪各河橫斷面圖

共十七捲

校對 縱斷面 第一二隊實測地形圖上列墨繪各種圖表及其他雜類圖

共九九二幅

橫斷面 同鉛繪

同鉛繪 共三四〇幅

首都建設(首都建設委員會)

(甲) 計劃方面

(一) 屬於交通幹路者

事項 進行 概況

公布幹路系統圖 參照前都設計技術專員辦事處道路計劃之原則並顧及南京舊

城之狀況製定首都幹路計劃圖呈奉國府核准於三月間公布

擬定各幹路名稱呈奉國府核准公布

擬定首都次要道路及林蔭路計劃圖案先將中山路以北子午線以西次要道路公布並呈請公布

規劃中央車站地點 議定明故宮后宰門以北一帶為中央車站地點函鐵道部咨照辦理

(二) 屬於分區建設者

事項 進行 概況

新住宅區之規劃 擬圖用中山路之西大方巷附近一帶空地三千餘畝建築新住宅區

又京市府函送新住宅區計劃圖經審核後對於原圖貢獻四點(1)
(1) 放大中心廣場之面積將公共場所集於中心以便居民之聚
(2) 住宅區道路可就地形取曲勢(3) 人行道宜稍寬(4) 車
行道無須過寬而建築基址界線距離宜寬已函市府查照

(三) 屬於土地整理者

事項

規劃整理土地

擬分別池塘官地灘地西北部高地等四項從事整理使地盡其利現已將次規劃竣事

(四) 屬於防治水患者

事項

擬具預防揚子江水患辦法

(1) 自挹江門至江邊擬築一堤壩(2) 將原有自挹江門至江邊之堤壩填高(3) 沿惠民河西邊築堤(4) 在該段路之西端沿揚子江岸填高其堤面高度等於水標二十六尺經轉呈國府交南京市府辦理

(五) 屬於實施程序者

事項

擬訂城市計劃實施程序及

首都建設年表

五月間依據全部計劃及經濟狀況訂定分期建設程序交工程經濟兩組照案辦理

(六) 屬於籌措經費者

事項

籌劃首都建設經費

(1) 擬發行公債三千萬元經三中全會通過此項原則(2) 各省區分捐二千萬元奉府令俟由國府另訂辦法(3) 首都各機關徵用官地應給償充建設費辦法經奉國府指令准予通令各機關照案辦理價銀由京市府代收送會專款存儲

(乙) 測繪方面

(一) 屬於交通者

項目

進行概況

摹明故宮一帶在飛機設製圖所定路線

繪製明故宮中山路北之道路圖

同月繪成

繪首都幹路系統草圖

正在測繪中

繪製逐年完成首都幹路圖

四月間繪製同月全部加以修正尚在審議中

摹繪首都幹路擬名圖

五月繪竣

繪火車總站及路軌圖
摹繪中央政治區道路圖
繪裝首都道路分期建築草圖
重新規劃明故宮一帶道路系統
業已繪成草圖

同 上

九月繪竣

七月間開始繪製

業已繪成草圖

(二) 屬於行政區域者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計劃明故宮黨政機關屋宇位置平面圖	本年一月繪成三分之二至三月間復擴充該圖至二千五百分之一同月全圖繪成

繪明故宮中央政治區鳥瞰圖

繪製中央政治區各房屋位置平面圖

八月間業已繪就

(三) 屬於地形者

地 點	進 行 概 況
小紅山一帶	本年一月間測量完竣繪製草圖
朝午門一帶	同月測量完竣
逸仙橋至紫金山南麓一帶	二月間測繪完竣

(四) 屬於高度角度者

名 稱	進 行 概 況
由光華門至后宰門之水平高度	本年一月測量完竣
八寶街水平高度	三月間測量成三分之一
由光華門中間沿街道之直線與中山路中線所成角度	同月測量完竣
御道街中心線與中山路所成角度	同月測繪完畢
鷄鳴寺附近內外城垣高度	四月間開始測量

(五) 屬於計算者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計算前國都設計處所定各飛機廠站總面積	本年一月計算完竣
勘度京幹路系統圖各幹路長度	現已全部完竣
計算所擬定各機關地段之面積	九月間開始計算已將次竣事

(六) 屬於一般者

事

繪製南京將來人口密度圖

首都建設略圖

各機關職員模範住宅圖

市郊公路公園及飛機廠略圖

首都各機關徵收地畝圖表

本年一月繪完同月修正
項 同月繪竣

全部繪竣

業已繪竣

徵收地畝統計表已編製完竣俟查明地權原屬官
有或民有再行分別製圖

此页空白

立法——立法院

(甲) 法規之制定

類別	名稱	議決日期	批國公準日	公布日期
法制	民事調解法	本年一月十一日	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十九年一月二十日
	省政府組織法	一月十八日	一月廿五日	二月四日
	海軍部組織法	同上	二月八日	二月三日
	修正交通部組織法	同上	二月廿二日	二月十日
	民法增編施行法	同上	二月廿八日	二月十九日
	民法物權編施行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建設委員會組織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主計總監部組織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黨員犯罪加重處刑暫行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考選委員會組織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郵運航空處組織條例第七條條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訴願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中央防疫處組織條例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共產黨人自首法第七條條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市組織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西醫條例	同上	同上	同上
	宣誓條例	同上	同上	同上
	古物保存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農礦部組織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行政院組織法第一條第五條第七條第八條條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縣組織法第六條第七條第四十條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區自治施行法第十七條第十九條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第二十條第六條第十八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六十五條條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第四十三條條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鄉鎮自治施行法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二十一條第六十二條條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正第二十六條第六條第十一條條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鄉鎮坊自治職員選舉及罷免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民事訴訟法第一編至第五編第三章條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國務法	國務法	九月廿七日	十月七日	十一月廿五日
電影檢查法	電影檢查法	十月十一日	十一月三日	十一月廿八日
團體協約法	團體協約法	同上	同上	同上
國民政府主計處組織法	國民政府主計處組織法	十一月八日	十一月廿六日	十一月廿六日

立 試法				
監試法				
修正陸軍大學組織法第六條條文	十一月廿二日	同 上	同 上	十二月 四日
出版法	十一月廿九日	同 上	十二月 二日	十二月十六日
交通部航政局組織法	十二月廿三日	同 上	十二月廿七日	十二月十五日
民法第四編親屬法	十二月廿九日	同 上	十二月卅一日	十二月三十日
民法第五編繼承法	十二月廿三日	同 上	十二月廿七日	十二月廿六日
總理陵園管理委員會組織條例	十二月廿三日	同 上	十二月廿七日	十二月十五日
政治犯大赦條例	十二月廿三日	同 上	十二月廿七日	十二月十五日
外交				
資公約	本年一月十八日			
中希通好條約	一月廿五日			
駐外使領館組織條例	同 上		二月 三日	
外交官領事官官等表	同 上		同 同 上	
國際聯合會中國全權代表辦事處組織條例	同 上		同 同 上	
中捷友好通商條約	四月十九日			
中日關稅協定案	五月十三日			
國際郵政公約國際郵政互換保險信函及箱匣協定國際郵政互換包裹協定國際郵政匯兌協定案	八月 九日			
修正國際法庭規約暨美國加入國際法庭規約兩議定書及批准書案	八月廿三日			
收回威海衛租借地專約及協定案	九月二十日			
國籍法公約及議定書	九月廿七日			
國際電報業務規則案	九月廿七日			
財政				
民國十九年關稅公債條例	本年一月十四日			
民國十九年交通部電政公債條例	一月廿十日			
民國十九年捲菸庫券條例	三月 八日		三月十七日	
江蘇省建設公債條例	三月廿二日		三月廿一日	
民國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條例	五月十七日		五月廿八日	
修正民國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條例	五月廿一日		六月 九日	
民國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條例	七月廿六日		八月 四日	
北甯鐵路機車設備短期公債條例	八月 二日		八月十四日	
民國二十年捲菸庫券條例	十月 四日		十月 七日	
民國二十年捲菸庫券條例	十月廿五日		十月廿一日	
	十一月廿九日			
	十二月三十日			
本年一月十一日	一月廿五日			
二月十五日	三月 三日			

鐵路員工服務條例

勞資爭議處理法

電氣事業條例

商標法

礦業法

工會法施行法

土地法

票據法施行法

修正工商同業公會法 第十四條第十五
條第十六條條文

度量衡器具營業條例

救災準備金法

海商法施行法

船舶法

船舶登記法

工廠法施行條例

軍人反省院條例

首都衛戍司令部組織條例

陸海空軍審判法

海軍服裝條例

陸軍禮節條例

陸海空軍懲罰法

軍事

本年一月十三日	三月三日	同上
一月廿二日	三月十七日	同上
同上	三月廿四日	同上
六月十七日	八月八日	同上
七月十九日	八月八日	同上
九月廿七日	十月七日	同上
十二月廿七日	十一月廿二日	同上

附國民政府公布及修正之其他法規

名 称

公 布 日 期

修正軍隊教育令	本年一月十三日
撤運陣亡官兵靈柩暫行規則	一月廿二日
交通部郵政儲金匯業總局章程	同上
縣務委員會組織條例	同上
縣長考試暫行條例	一月廿五日
水陸地圖審查條例	一月廿七日
修正中山縣訓政實施委員會組織大綱第二條	同上
修正中央衛生委員會組織條例	二月八日
中華民國十九年度試辦預算章程	二月十七日
參謀本部陸地測量總局組織大綱	二月廿六日
參謀本部各省陸地測量局組織大綱	二月廿七日
中央陸地測量學校條例	同上
各區陸地測量學校條例	同上

測量標條例	同	同
測量標條例施行細則	上	上
修正陸軍軍常服軍禮服條例	三月廿一日	五月
修正各項船舶旗幟圖	四月七日	同
修正司法院特許私立法政學校設立規程	四月十四日	同
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條例施行細則	五月六日	同
海軍測量標條例（附圖式）	五月六日	同
修正國民政府軍用運輸護照規則第三條第三項	五月十二日	六月二日
軍政部航空學校條例	同	同
軍政部航空學校編製表	同	上
軍政部航空學校教育綱領	同	上
軍政部航空學校附屬工廠編製表	同	上
鐵道軍運條例	六月三日	同
參謀本部陸海空軍駐外武官條例	九月十五日	同
國民政府整理招商局暫行條例	九月十六日	同
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	十月二日	同
法官初試暫行條例	十月七日	同
國葬儀式	十月十五日	同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組織法（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四中全會修正）	十一月廿四日	同
考試覆核條例	十一月廿九日	同
修正整理內外債委員會章程第二條	十二月四日	同
民國十九年中華民國海關進口稅稅則	十二月廿九日	同
考試法施行細則	十二月三十日	同
典試規程	十二月卅一日	同
陣中要務令	十二月卅一日	同
軍事機關製發執照證明書規則	上	上

(乙)統計之舉辦

(一)農業

事項進行概況

各縣農業概況調查

用通訊調查方法委託縣政府或郵政局函報各該地農況以資考證
 比較調查結果計已將報告寄到且經審查整理者有江蘇浙江河
 北山西遼寧察哈爾六省其報告業經整理而認為不完整者有吉
 林熱河山東安徽湖北黑龍江綏遠六省其他各省均未報齊

農產預測試驗

約全國各縣之熱心農民函報作物每年種植生長收穫情形根據既往而預測未來調查結果全國計一千八百餘人分散在二十六省六百餘縣綜合上列報告而為之測驗於十八年六七月間農產尙未全收已接各地農民之水旱蝗蟲災害之報告即預測去年收穫全國皆歉本年所得報告反是故預測全年除陝西數縣外餘皆豐收

農佃調查

籌備全國農業總查

已於江甯縣先行試驗清查與估計方法並用結果頗好特與浙江省政府商定二十年在浙江舉行總查作為全國總查之準備

(二)人口及家庭

事項

推算全國人口總數

各大都市每月戶口及每月出生與死亡之數字由各都市之公安局生兩局按月填報已編製十七年首都北平上海天津漢口廣州杭州等七市戶口變動與生死統計在前現又繼續編製十八年之各

都市戶口變動統計

民事習慣調查

調查範圍以親屬及承繼之習慣為限如親屬之定義家長之推定親屬會議扶養撫子承繼傳遺產管理債還贖之執行債權債務承繼等項各地方每不一致特為制定調查表其調查事項以問答方式開列數十項分發各縣調查以期統計多數習慣及少數習慣藉察民間實況已收到者約四百餘縣業經整理就緒製表供民法起草委員會之參考

家庭調查

已將調查所得之武漢工人家庭六二五家上海工人家庭六九九九家南京工人家庭七〇〇〇家無錫工人家庭三三二家北平工人家庭六四一家等材料整理完畢尙在整理中者有廣東商人家庭六七〇家上海商人家庭四一〇家河北農業家庭八一家整理方法計分為下列各項(一)工人家庭人口之性比例(二)年齡分配(三)籍貫及遷移(四)天然家庭之大小(五)婦女生育率(六)婚

嫁鯉寡數(七)婚姻率(八)出生與死亡率(九)職業(十)收入及支出(十一)工時與工齡(十二)住房情形(十三)扶養關係(十四)教育程度按照上列各項分別整理皆得相當之結果足以代表我國全國勞工階級家庭狀況之一斑

(三)工商

項

事
業統計
工業統計
商業統計

除前已調查之無錫工廠與武漢工廠及利用舊經濟討論處所已蒐集他處若干材料外繼續調查廣州及順德工廠分為下列十八種
 (一)絲廠(二)土布廠(三)織襪廠(四)織造廠(五)織衫廠(六)
 毛巾廠(七)汽水廠(八)電氣製造廠(九)機器製造廠(十)製紙廠
 (十一)碾米廠(十二)製膠廠(十三)製油廠(十四)煉乳廠
 (十五)製皂廠(十六)電力製造廠(十七)印務局(十八)火柴廠
 上列各種工廠早已調查完畢共有二百六十六家現從事整理中

近五十年華茶出洋之指數及百分數經編製完成計有三種指數一
 為數量指數一為價值指數一為每担價格指數四種百分數一為
 近五十年華紅茶出洋按國百分數一為近五十年華綠茶出洋按
 國百分數一為近五十年華磚茶出洋按國百分數一為近五十年
 他種茶出洋按國百分數其他統計編有六主要海關進出口貿易
 之指數一為江海關江漢關粵海關津海關大連關及哈爾濱屬關
 之各關進出口貿易指數一為上述六關之總指數依據六關李冊
 之進出口數量來以十五年之各種貨物價格以編成之現已編有
 十四季之指數以後仍繼續編出

金融統計

派員前往上海蒐集各項極有關係之材料俾便作將來編製六十年
 來金銀及其他項金融統計更蒐集報紙多年之記載編製上海六十年
 來各項金融統計如鉅拆洋厘銅元制錢市價市場存銀現銀進
 出口中央政府各公債市價各銀行公司股票市價又調查最近一
 年來工商各業所受銀價暴落之影響俾便知所補救

外人在華投資統計 物價調查

此項調查十八年已經着手本年仍繼續調查并加整理曾陸續發表
 就重要商埠調查人民日用必須品之價格於南京上海北平三處每
 月調查零售物價一次每次調查數目皆擇工人較多之區舉行之
 前曾編製十七年之物價表現仍繼續進行編製十八年之物價表
 一俟數字累積即着手編製指數

工資調查

關於北平工資之調查一年以來已蒐集材料頗多現正從事整理并
 編製指數

(四) 交通

類 別 進 行 概 况

鐵路統計

道路統計

民國十四年全國國有各鐵路之營業狀況業經詳細用統計方法分析已編有民國二年至民國十四年國有十一鐵路及全國國有鐵路總計營業收入支出及淨收入平均增進率統計表

關於十八年度全國道路統計亦根據蒐集之材料整理完畢計編有

十八年度全國各省公路統計總表

(五) 其他各項統計

類 別 進 行 概 况

政治統計

關於中央直轄各機關公務人員統計計編有下列各表(一)中央各機關各級職員大學畢業表(二)中央各機關男女職員平均入黨年數表(三)中央各機關各級男女職員平均入黨年數表(四)中央各機關男女職員黨員人數比較表(五)中央各機關男女職員平均年齡表(六)中央各機關各級職員平均年齡表(七)中央各機關男女職員經過政治工作平均年數表(八)中央各機關各級職員經過政治工作平均年數表上列各表屬於中央機關公務人員之統計至於十八年度全國各省市公務人員統計亦已整理完畢分別省市製成年齡籍貫教育程度經過政治工作年數入黨年數各項統計現編有下列各表(一)十八年度全國各省政府職員人數并黨籍比較總表(二)十八年度全國各特別市職員人數并黨籍比較總表

教育統計

十八年度教育統計業經整理完竣內分初等中等高等社會四項各項中又分公立私立教會學校三種已編有(一)十八年全國初等教育統計總表(二)十八年度全國中等教育統計總表

財政統計

製就調查表兩種郵寄地方政府機關及地方人民團體或個人填報已填寫寄回者有五百餘縣已整理者為吉林山東江西等省正在從事整理者為江蘇湖北浙江遼甯及廣東等省

衛生統計

已編有(一)十七年度全國各省市各種傳染病統計總表(二)十七年度各市醫院數目醫士人數及診治人數統計總表

(丙) 書籍之編譯

類別

書

名

翻譯方法

備考

德文

德國軍人陳訴法

譯成中文

已完成

無產階級的社會主義(德國松巴德著)

同 上

未完

社會主義共產主義和無政府主義(德國笛兒著)

平均地權的實際政策(德國大馬徐克著)

德國國家銀行法

德國所得稅法

德國財政法

德國私立發行鈔票銀行法

德國保管及存款營業法

德國特許法

德國不動產抵押銀行法

德國財政系統表

德意志金貼現銀行法

德國強制拍賣及強制管理法

德文旗之法律意義

德國城市法

德國鹽稅法

憲法的工廠(德國佛列士著)

平均地權的實際政策

德國團體稅法

德國遺產繼承稅法

德意志聯邦保險法摘要

德國關於鐵路礦山等作業所致死亡及傷害之賠償損失責任法

遠東經濟狀況

德意志聯邦選舉法

日文

日本重要物產同業合作社社法

日本重要物產同業合作社社法施行細則

日本森林合作社條例

法國國勢調查法規

日本住宅合作社法

日本住宅合作社施行細則

瑞士國勢調查各項法律

日本陸軍禮節

日本陸軍勳章授與禮

日本儲蓄銀行法

日本要塞地帶法暨施行細則

中國農村合作運動

日本戒嚴令

同 同

上 上

已完成 未完成 已完成 未完成

臺灣戒嚴令施行事項

關於遼東半島及南滿洲鐵路附屬地戒嚴及徵發事項

日本特許法

日本鹽專賣法

日本特別用鹽規則

日本特別用鹽規則施行細則

日本儲蓄銀行法施行細則

日本銀行法施行細則

經濟學總論

經濟學原論

歐洲經濟史

地方自治制要義

日本販鹽規則

日本農會法

日本關稅法

日本專賣局官制

日本關稅法施行規制

日本關稅稅率法

日本保稅倉庫法

日本噸稅法

朝鮮噸稅令暨施行規則

臺灣噸稅規則暨施行細則

朝鮮接壤國界關稅令

蘇俄民事訴訟法

英文

美國農業合作社組織條例

美國各州出生死亡登記之模範條例

英國一九一三年實業及經濟會社修正條例

中國合作法芻議

美國威斯康新省合作法

農村合作社論

中國之農業合作運動

英國一八九四年國庫規程

合作學徒教科書

巴力斯坦國銀行管理條例

巴力斯坦國信託銀行條例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修改中

英國漁業法	美國鄉村社會富源指南	美國國家銀行條例及其修正與增補各條例	英國一八四四年銀行條例
英國創制權複決權及罷免權	美國一九一九年特許及圖案條例	英國一九二八年特許及圖案條例	巴力斯坦特許及圖案法(一九二四年)
英國一九二八年特許及圖案條例	意大利國有鹽場管理條例	美國紐約省銀行法(擇譯)	已完成
鄉村社會學	鄉村教育學	普通銀行條例草案	未完成
鄉村社會學	鄉村教育學	英國破產法	已完成
鄉村社會學	鄉村教育學	西班牙勞工法	已完成
鄉村社會學	鄉村教育學	地方步兵大隊動員令	已完成
鄉村社會學	鄉村教育學	印度鹽稅處簡要說明書	已完成
鄉村社會學	鄉村教育學	現代幣制改革	已完成
鄉村社會學	鄉村教育學	紐約城市法	已完成
英國地方步兵大隊動員計畫書	英國地方步兵大隊動員計畫書	英國地方步兵大隊動員計畫書	已完成
瑞士(日內瓦)學徒法	美國地方步兵大隊動員計畫書	瑞士(日內瓦)學徒法	未完
法國民衆銀行法	美國地方步兵大隊動員計畫書	美國民衆銀行法	未完
法國儲蓄銀行法	財政設計歲計會計國庫審計等法律草案	法國儲蓄銀行法	未完
法國銀行鈔券法	財政設計歲計會計國庫審計等法律草案	法國銀行鈔券法	未完
法國消費合作社法	法國消費合作社法	法國消費合作社法	未完
法國工人生產及信用合作社法	法國工人生產及信用合作社法	法國工人生產及信用合作社法	未完
法國自治法	法國自治法	法國自治法	未完
蘇俄森林法	蘇俄森林法	蘇俄森林法	未完
比國森林法	比國森林法	比國森林法	未完
法國民法典第一卷 第二篇	法國民法典第一卷 第二篇	法國民法典第一卷 第二篇	未完
私權章受	私權章受	私權章受	未完

憲文

法國國籍法
法國民法典第一卷 第二篇 私權享受
人事文書

法國海上引水法
法國國家銀行法
第十屆刑事及監獄問題國際會議報告書

中文

國民政府組織法及五院組織法	國民政府文官處組織條例	國民政府參軍處組織條例
外交部組織法	財政部組織法	內政部組織法
交通部組織法	鐵道部組織法	外交部組織法
衛生部組織法	教育部組織法	財政部組織法
農礦部組織法	工商部組織法	交通部組織法
軍政部組織法	海軍部組織法	鐵道部組織法
最高法院組織法	考選委員會組織法	衛生部組織法
憲務委員會組織法	建設委員會組織法	農礦部組織法
審計院組織法	蒙藏委員會組織法	軍政部組織法
司法行政部組織法	銓敘部組織法	最高法院組織法
國民政府文官處條例	國民政府委員隨從官吏條例	考選委員會組織法
國民政府賑災委員會組織條例	國民政府委員會組織法	憲務委員會組織法
禁煙委員會組織法	中央研究院組織法	審計院組織法
中央研究院組織法	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	司法行政部組織法
國民政府參軍處修例	中國海商法	蒙藏委員會組織法
中國縣組織法		禁煙委員會組織法

| 譯成英文 |
|------|------|------|------|------|------|------|------|------|------|------|------|------|------|------|------|------|------|------|
| 同上 |
| 已完成 |
| 已完成 |
| 已完成 |
| 已完成 |

此页空白

司法—司法院—司法行政部
最高法院

(甲)收回法權之進行

事項	進行概況
改組上海公共租界臨時法院	關於上海公共租界內中國法院協定及換文已於平年二月十七日在京簽字並規定自本年四月一日起發生效力其有效期間為三年原有之臨時法院即於四月一日裁撤另行改組改組後之法院名稱初審法院定名為江蘇上海特別區地方法院上訴法院定名為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交涉收回上海法租界會審公廨
訂定華洋訴訟管轄之過渡辦法及補充辦法

本年三月兩商外交部照會法國公使建議收回八月間復由外交部照催使早日商訂辦法現正在進行中

洋原被之訴訟案件向各省交涉署為上訴機關自十八年年終交涉署一律裁撤後所有各該署受理未結及新發生之華洋上訴案件改由就近之高等法院或其分院依普通訴訟法令受理嗣又補訂辦法如下(一)上訴案件其在各地交涉署裁撤前已受理未結者概由高等法院或分院受理如係地方法院管轄案件并可再上訴至最高法院其在交涉署裁撤後上訴者分別照通常審級辦理但初級管轄案件於本辦法通令達到前已由高等法院或分院受理者仍繼續審理(二)初審案件自本年九月一日起凡已設法院之縣一律改由法院受理其未設者仍暫由縣長受理但民事案件得依合意管轄之規定請法院受理

設置威海衛地方法院分院
威海衛租借地已於本年十月一日實行收回該處在租借期內英政府原設有司法機關訴訟尚不甚繁重以以後改設地方法院分院一所以其距烟台較近即隸屬於烟台之福山地方法院名曰山東福山地方法院威海衛分院

(乙)法令之解釋

類別

數

民 法	十九件
刑 法	四十七件
民事訴訟法	二十件
刑事訴訟法	四十件
其他法令	一百二十二件
共 計	二百四十八件

丙) 司法人材之培植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訓練法官

十八年間開办法官訓練所一所招考學員從事訓練已於本年四月期滿畢業本擬續行招考二屆學員嗣以應試資格試驗科目以及合格後送所修習一切舊遇多與司法官考試及格人員相同法官初試暫行條例亦已公布遂舉行司法官考試計乙等及格者二十名丙等及格者一百二十九名均送入法官訓練所訓練

改組廣東法官學校

廣東法官學校改組為國立廣東法科學院仍直隸於司法行政部其經費由廣東省司法收入項下補助聘任校長等事務由司法行政部辦理復添設本科三年級一班以便前法官學校畢業生入學修

業規模既較完備將來收效更宏

吾國刑事檢驗急須改良方法培植人才本年已在江蘇寶山縣真茹地方購買空地十三畝有奇擬具圖樣籌款建築已實行開工一面復令飭各省政府仿照浙江高等法院在該省醫學專門學校附設法官專修班辦法積極籌備除浙江法官專修班已於上年畢業江西高院附設於該省醫專內之法官專修班於本年六月間畢業外江蘇高院附設於上海同濟醫大內之法官講習所於本年八月間開始授課湖北湖南廣東安徽等省已着手籌備其餘各省正在督促進行之中

核准東北司法班立案

東北政務委員會於上年秋間開辦司法專招考學員百餘名所有應考資格考試及修習科目均參照中央法官訓練所章程辦理定為一年半畢業本年五月間電請先行立案俟畢業後准以推檢任用按東北各省歷來法官不數分配具有特殊情形所辦司法班准予先行立案其本屆畢業學員并准照中央法官訓練所畢業學員分發成案以學習候補推檢分發任用

自司法院監督國立大學法律科規程公布以後送據國立中山大學

國立中央大學呈送法律系課程編製各項表冊請予審核當經依照規程詳加審查於本年六月間分別批准備案其學年考試均派員前往監試

(丁) 法院之增設

省 别	法 院 名 稽	數 量	成立 日 期	備 註
江蘇	武進縣法院	一所	十九年三月	
	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一所	十九年四月	
上海特區地方法院		一所	同上	
南通縣法院		一所	同上	
江都縣法院		一所	十九年六月	

安徽

松江縣法院
桐城縣法院
合肥縣法院
阜陽縣法院

一所

十九年八月
十九年三月
十九年五月
十九年六月
十九年七月
同上

湖南

衡陽地方法院
岳陽縣法院

一所

十九年二月
一所
同上

湖南

湖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附設
地方庭

一所

十九年三月
一所
同上

四川

萬縣地方法院
福山地方法院威海分院

一所

十九年五月
十九年二月
十九年六月
十九年十月
十九年七月
同上

山東

黑龍江
拜泉地方法院
綏化地方法院

一所

同上

浙江

天台永康象山平湖浦江奉化
六縣縣法院

各二所

同上

(戊) 監獄設置之推廣

(一) 增設者

名稱數量備註

江蘇(上海)第二監獄分監	一處	已完全成立
廣東(廣州)第一監獄	一處	已一部份成立
四川(重慶)第二監獄	一處	同上
江蘇(鎮江)第五監獄	一處	計劃已定正待興工
湖南(長沙)第一監獄	一處	同上
河北(保定)第四監獄	一處	已完全成立
浙江金華監獄臨海監獄	二處	正在計劃中

(二) 擴充者

名稱數量備註

浙江(嘉興)第二監獄	一處	業已擴充完成
浙江第四監獄	一處	正在計劃擴充
江蘇第一、二、三、各監獄	三處	同上

(己) 反省院之籌設——業已成立者有安徽浙江廣東江西四省在籌備中者有江蘇山東湖北湖南福建河北

河南等省

(庚) 案件之受理

(一) 民事

考試——考試院——考選委員會
銓敍部

(甲) 考選

(一) 法規之擬訂及公布

名稱	檢定考試規程	進行概況
高等考試外交官領事官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教育行政人員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衛生行政人員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財務行政人員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會計人員會計師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統計人員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司法官律師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監獄官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西醫醫師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高等考試藥師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普通考試行政人員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普通考試教育行政人員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普通考試衛生行政人員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普通考試監獄官考試條例	業已公布	業已公布
法官初試典試委員會典試規則	在審	在審
法官初試條例	在審	在審
考試覆核條例	已公	已公
候選人員考試法	已公	已公
引水人考試條例	布中	布中
河海航行員考試條例	布中	布中

考試法施行細則

典試規程

監試法

議試法

業 已 公 布

業 已 公 布

業 已 公 布

業 已 公 布

應考人專門資格審查規則

普通考試工業技術人員考試條例

普通考試農業技術人員考試條例

在擬訂中

在擬訂中

在擬訂中

在擬訂中

(二) 各項行政人員考試
 (1) 核准者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現
核准江西省舉行縣長考試	核定典試委員六人襄校委員九人於本年五月間舉行竣事計報名應試者九百五十五人經第一二三四試結果取錄二十七名	

核准綏遠省舉行第一次縣長考試	核定典試委員六人襄校委員九人考試結果共取錄二十五名
----------------	---------------------------

核准江蘇省舉行第二次縣長考試	核定典試及襄校委員如額考試結果計取錄乙等十名丙等九名
----------------	----------------------------

核准浙江省舉行第三次縣長考試	核定考試委員十人考試結果共取錄十三名
----------------	--------------------

核准河南省舉行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	核定考試委員八人考試結果共取錄十名
-------------------	-------------------

核准陝西省舉行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	核定考試委員八人考試結果共取錄十名
-------------------	-------------------

(2) 呈准者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現
呈准舉行法官初試考試	擬定典試委員長一人典試委員八人及襄校委員十一人考試結果計取錄乙等二十三名丙等一百二十九名	

(三) 委託考試之行使

事 項	進 行 概 況	現
建設委員會舉行學會會計工程及事務人員考試	建設委員會舉行直轄之首都威望兩電廠及長興淮南兩煤礦局學習會計工程及事務人員考試業已核准	業已公布
江蘇省舉行承發更考試		業已公布
業 已 核 准		業 已 核 准

湖南省舉行司法書記員考試

業 已 核 準

江蘇省舉行承審員考試

業 已 核 準

(四) 調查及統計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教育調查及統計

調查各學校畢業人數及學習科目與舉行各種考試均有密切關係故製定各種學校學生調查表分送國內各大學校專門學校高級中學職業學校請其分別填明每年畢業人數又分函各省教育廳調查各該省之國立者立公私立立案之私立各大學校專門學校高級中學職業學校等名稱及地點又製定各學科教授內容調查表分送各省著名高中以上各學校調查各學科教授內容又製定留學歐美日本學生調查表分送駐外國各公使館調查各國留學生人數及其所學習科經准允後填返寄到陸續分別登記以便參考又以調查所得必有事於統計故繪製各省高級中學以上各種學校比較圖及設立性質圖各省國外留學生國別統計圖及科別比較圖公私單別統計圖各省專門以上歷年畢業生科別統計圖分科統計圖留學英德日美各國學生籍貫年齡科別校別暨別統計圖留法學生科別暨別統計圖及科別統計圖

縣長考試統計

十九年各省舉行準確之各種考試所有考試及格人員應有統計以爲將來甄用之依據故分別繪製山東省第一屆縣長考試浙江省第三屆縣長考試江西省第一屆縣長考試綏遠省第一屆縣長考試江蘇省第二屆縣長考試及格人員年齡籍貫等項分數統計圖

(乙) 銓敍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甄別現任公務員

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係例業經國府頒布特根據擬訂該條例施行細則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表及證明書格式印發中央各院部會及各省政府并請轉發所屬各機關限期填送截至十二月底止共收到甄別審查表一〇五〇六份經審查完竣者共三四一六員簡任合格者二三四員荐任合格者四二七員委任合格者二五七員又不合格者九一員不予甄別者七六員應降級降等者九員毋庸甄別者七員駁覆者一員

登記現任公務員

在甄別現任公務員以前本無所謂登記本年六月間甄別開始即繼續登記截至十二月底止計已登記公務員九六一員內簡任九八員荐任一二員委任六七二員(以上爲初次登記)又動態登

記者簡任九員荐任一四員委任四七員

審查俸給

官俸與資格有密切關係故奉給審查與甄別審查同時舉行惟以各機關俸給現甚紛歧在新官俸法未頒布以前特暫定審查辦法如下（一）普通一般以十六年十月二十五日國府公布之修正文官俸給表及同年十一月國府批准之各部官等表為根據（二）行政院所屬各部會其依照文官俸給暫行條例辦理者即以該條例為標準（三）各機關因有特殊情形自行另有規定者即依據其所為之規定審查計本年業已審查完竣者有機關五十六公務員二千三百二十人審查結果內除因經費關係實支俸額間有少於法定俸額者暫聽其仍舊辦理其超過法定俸額者概予駁復外其餘尙無不合一俟新官俸法頒布即依據從新整理以資統一而均待遇

審查卹金

將原有之官吏卹金條例施行細則卹金證書事實清冊以及卹金受領人須知酌加修正同時并製定遺族請卹聲明書及卹金審查表等於本年七月間公布施行計共填發官吏終身卹金證書三十七名官吏一次卹金證書二十四名遺族卹金證書三百二十八名遺族一次卹金證書三百五十八名

（丙）其他

事 項 進 行 概 况

籌建考场
籌畫公務員補習教育及公益事業
建築圖書館
考試為全國人才之銓衡自應廣搜中外書籍用供參考業給勘定地址建造中國蠶飛式圖書館一座於八月間開工即可完成
施之初步

監察—監察院籌備處審計院

(甲) 筹備處組織概況

設秘書處辦理日常文件設設計委員會編訂各種法規工作無多人員極少嗣因應圖正式成立監察院謀工作之緊張人員亦逐漸有增置計現有職員共三十二人另設計委員十人係向黨政各機關函聘

函聘

(乙) 監察計劃之擬訂

名稱	進行狀況
監察區劃分計劃	業已擬定
監察委員分科計劃	業已擬定
考察司法機關計劃	業已擬定
考察財政機關計劃	業已擬定
考察交通機關計劃	在擬定中
澄清吏治計劃	在擬訂中
監督編遣計劃	在擬訂中
監督禁烟計劃	在擬訂中

(丙) 監察制度之研究

事項 進行概況

編輯監察制度書籍

編輯書籍共四種第一種為中國臺諫制度之歷史附古代審計制度
第二種為各國現行監察制度之比較及時人研究監察制度之文
憲第三種為歷代臺諫名人列傳附沿革考及臺諫人名表第四種
為歷代臺諫文錄其基本材料為(一)二十四史九通唐宋至清筆
記文集關於臺諫制度及名人事蹟奏議等類(二)外國監察制度
參考書(三)監察院法規草案及時人關於監察制度之論文現各
書均在編訂中

(丁) 各機關現行章制之調查

事項 進行概況

調查現行法規組織系統及職員人數
為明瞭京內外各機關現行章制是否適合中央所規定起見送經紙員分往調查以供將來實行監察之參考

(戊) 控訴案件之處理

項	進 行 概 況
暫定接受辦法	(一) 認為可接受而審察情況急切者即據情轉達該管上級機關辦理
委員核辦	(二) 認為可接受而情況非急切者留待監察院正式成立後交監察院辦理
控訴呈狀	(三) 認為非監察院所接受者示以應向某機關呈狀
備案	(四) 認為不必接受者即予發還或留存備案

(己) 審計(本年一月至十月之工作)

(一) 關於審核支付命令者

經費分類	年度	支 付 數	支 付 命 令 件 數	備 考
黨務費	十七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	
	十八	二,五〇〇,九六〇・〇〇〇	一〇八	
	十九	一,三一〇,九三三・五八〇	五八	
國務費	十七	五,四六〇・四一〇	一	
	十八	三,二八六,二九七・九四〇	二七四	
	十九	九八二,五三〇・〇〇〇	九八	
軍務費	十七	五,一〇四,八八五・六六〇	四二	
	十八	一〇〇,五六〇,六五四・六〇〇	五八〇	
	十九	一七五,五〇三,一八三・五八〇	二八七	
內務費	十七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	
	十八	一二,三六七,九七七・二六〇	一九四	
	十九	一三,二四〇,九一八・一六〇	九九	
外交費	十七	八三七,二八三・四〇〇	一四	
	十八	三,三二四,六四三・三七〇	一三〇	
	十九	一五九,五〇〇・〇〇〇	一二	
財務費	十六	一,七〇三,二八六・四三〇	五	
	十七	三,七八一・八八〇	三〇八	
	十八	二〇,三七九,四九八・五六五	三三六五	
	十九	二六,四五八,一九〇・六五五	一七〇	
教育文化費	十八	六,五五一,二五九・六四〇	一八四	
	十九	五一五,〇〇八・五一〇	三二	
	十八	三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	

司法費

十七
十八

二，四六八・九〇〇
五三，六八九・一〇〇
一五，六九三・三二〇

地方司法費

十八
十九

三一九，〇五一・〇〇〇
五九，七五八・〇〇〇

農鑄費

十八
十九

三，一〇五・〇〇〇
四四七，三五六・八〇〇

工商費

十七
十八

一八七，八〇〇・〇〇〇
二三七，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費

十八
十九

四，〇〇〇・〇〇〇
五八，九七〇・〇〇〇

衛生費

十八
十九

四六三，五七五・〇〇〇
三四，四〇〇・〇〇〇

建設費

十八
十九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一〇〇・〇〇〇

地方建設費

十八
十九

一，一一一，九〇〇・九五〇
一，八五六，八四九・六七〇

債務費

十七
十八

一，四〇，九一四，二六六・〇一〇
四三，〇八九・七五〇

補助費

十七
十八

一，二八四，三七九・〇〇〇
一，六一四・〇〇〇

官營業費

十七
十八

九八八・〇〇〇
一，一五九・二一〇

其他

十七
十八

一，二八四，三七九・〇〇〇
一，六一四・〇〇〇

(二) 關於核銷各機關經費支出者

經費分類 年度 預算數 計算數 核銷數 備考

黨務費	二十七	四，一五〇・〇〇〇	四，一五三・八三	三，八三・八〇	
國務費	二七	九三，九三八・四〇〇	八七，七三・一八	八六，七三・〇三	剔除一〇三四・一五〇元
	八	一五，九三〇・〇〇〇	一四，二四・八〇	一四，二四・八〇	

監察

一三六

內務費	七 元	一毛，五百·五〇	一毛，零元·三毛	一毛，零元·三毛	剔除	五元·五〇元
外交費	六 元	一毛，四毛·五〇	一毛，零元·三毛	一毛，零元·三毛	剔除	五元·五〇元
財務費	六 元	一毛，九毛·五〇	一毛，九毛·五〇	一毛，九毛·五〇	剔除	五元·五〇元
司法費	七 元	一毛，八毛·六〇	一毛，四毛·六〇	一毛，四毛·六〇	剔除	二元·四毛元
工商費	七 元	一毛，九毛·八〇	一毛，七毛·九〇	一毛，七毛·九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農礦費	七 元	一毛，八毛·九〇	一毛，八毛·九〇	一毛，八毛·九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交通費	七 元	一毛，八毛·九〇	一毛，八毛·九〇	一毛，八毛·九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建設費	七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軍務費	七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衛生費	七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教育文化費	七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官營業費	八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債務費	七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補助費	八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地方司法費	五 元	一毛，五毛·〇〇	一毛，五毛·〇〇	一毛，五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地方行政費	六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地方衛生費	七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地方財務費	七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地方教育文 化費	七 元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一毛，九毛·〇〇	剔除	二元·九毛元

鴻英圖書館

注意

- 一、閱書手續應依照本館閱覽規則辦理
- 二、本館所有圖書雜誌限在本館閱覽室內閱覽不得帶出館外
- 三、借閱圖書不得圈點塗改如原書有錯誤之點應即報告館員
- 四、圖書閱畢應即交還不得轉傳閱
- 五、閱覽圖書者如有剪裁污損等情應照原價加倍賠償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3 84598

